
南宁汉和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转让说明书
(反馈稿)

主办券商
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中国证监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重大事项提示

本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下列风险：

1、偿债风险

公司报告期内资产负债率较高，2014年末、2015年末及2016年3月31日分别为96.07%、83.34%及77.50%，相对较高，且公司资产中，存货占比较大，造成速动比率在报告期各期末分别为0.63、0.68和0.82，公司偿债压力相对较大。

2、存货跌价风险

公司存货余额在报告期内一直保持较高水平，2014年末、2015年末及2016年3月31日账面净值分别为2,278.89万元、1,295.30万元及1,500.04万元，占各期期末总资产比例分别为38%、35%和31%，占比较大，若未来部分主要产品价格下降，可能导致减值损失，影响公司利润。

3、经营现金流持续流出风险

公司2015年和2016年1-3月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负，流出金额分别为934.33万元和972.07万元，若公司为扩大业务规模而增加客户的信用额度和期限，可能导致公司未来经营现金流持续流出。

4、市场竞争风险

水溶肥行业的市场竞争正在快速加剧，国内生产企业已达900余家，国外水溶肥企业也在抢滩中国市场，面对激烈的市场竞争，若公司技术无法应对市场要求，可能导致市场份额萎缩。

5、核心技术人员流失和技术泄密风险

拥有稳定、高素质的科研人才队伍是公司长期保持技术领先优势的重要保障。公司重视人力资源的科学管理，制定了合理的员工薪酬方案，建立了有效的绩效管理体系，积极为科研人员提供良好的科研条件，并且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和研发人员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虽然公司采取了多种措施稳定科研人员队伍并取得了较好的效果，但是仍不能排除科研人员流失的可能。

同时，持续的产品与技术创新，以及由此积累的丰富专利技术和经验，使公司技术研发与生产工艺水平一直处于行业前列。虽然公司制订了保密制度，与公司核心技术人员以及因业务关系可能知悉技术秘密的相关人员签订《保密协议》，但是，制度化的建设并不能完全排除核心技术泄密的风险。

如果研发人员流失、核心技术泄密，将会对本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一定影响。

6、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实际控制人为梁氏家族，其中，梁承任公司董事长，梁丽任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梁氏家族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人事、财务管理均具有控制权。公司已制定了适合现阶段发展的内部控制体系，防止控股股东利用控制权对公司的生产经营进行不当控制。若公司实际控制人利用其对公司的控制地位，通过行使表决权或其他方式对公司的经营、投资、人事、财务等进行不当控制，可能对公司及公司其他股东的利益产生不利影响，存在因股权集中及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带来的风险。

7、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风险

目前公司已经建立了一套比较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但由于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后的规范化时间不长，内控制度在执行过程中难免会遇到一些偏差，仍需要在实践中检验，这也会对公司治理提出更高的要求。因此，未来经营中存在因内部控制执行不到位、公司治理不善而给公司经营带来不利影响的风险。

目录

声明	1
重大事项提示	2
目录	4
释义	8
第一节 基本情况	10
一、公司基本情况	10
二、股票挂牌情况	10
(一) 股票基本情况	10
(二) 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股东自愿锁定承诺	11
(三) 股票转让方式	12
三、公司股权结构	12
(一) 公司股权结构	12
(二) 公司主要股东情况	13
(三) 持有的股份是否存在质押或其他争议事项	16
(四) 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	16
(五) 私募基金备案情况	16
四、公司成立以来股本形成及其变化情况	17
五、公司子公司及分公司情况	21
六、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其他核心技术人员	22
(一)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其他核心技术人员简介	22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其他核心技术人员及其近亲属持股情况	25
七、最近两年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26
八、相关机构情况	28
(一) 主办券商	28
(二) 律师事务所	28
(三) 会计师事务所	28
(四) 资产评估机构	28
(五) 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29
(六) 证券交易场所	29
第二节 公司业务	30
一、公司主营业务和主要产品与服务	30
(一) 公司主营业务	30
(二) 主要产品及服务	30
二、公司组织架构及主要运营模式	41
(一) 公司组织架构及主要部门职能	41
(二) 公司主要生产和服务流程及方式	48
三、与公司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53
(一) 关键技术资源	53
(二) 技术许可及合作情况	56
(三) 主要无形资产情况	56
(四) 与业务相关的资质	60
(五) 特许经营权	61

(六) 公司所获荣誉.....	62
(七) 公司租赁资产的情况.....	63
(八) 提供产品时所使用主要设备和固定资产的情况.....	63
(九) 员工情况.....	64
(十) 公司研发情况.....	66
(十一) 公司的质量标准情况.....	68
(十二) 环保事项.....	69
(十三) 安全生产情况.....	71
四、主营业务情况.....	72
(一)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与服务收入及毛利情况.....	72
(二)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客户情况.....	73
(三)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原材料与能源供应情况.....	74
(四) 报告期内重大业务合同履行情况.....	77
五、公司商业模式.....	80
六、公司所处行业基本情况、风险特征及公司在行业所处地位.....	84
(一) 公司所处行业基本情况.....	84
(二) 所处行业的特有风险.....	96
(三) 公司在行业中所处的地位.....	97
第三节公司治理	105
一、公司治理结构建立健全情况.....	105
二、公司法人治理制度运行情况.....	105
(一) 股东大会运行情况.....	105
(二) 董事会运行情况.....	107
(三) 监事会运行情况.....	108
(四) 董事会秘书制度.....	109
三、董事会对现有公司治理机制的讨论与评估.....	110
(一) 董事会对现有公司治理机制的讨论.....	110
(二) 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	112
四、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及一期内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112
五、公司业务、资产、人员、机构、财务分开情况.....	114
(一) 业务分开情况.....	114
(二) 资产分开情况.....	115
(三) 人员分开情况.....	115
(四) 机构分开情况.....	115
(五) 财务分开情况.....	116
六、同业竞争.....	116
(一) 同业竞争情况.....	116
(二) 为解决同业竞争采取的措施.....	117
七、公司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外担保、资金占用情况以及所采取的措施	124
(一)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的说明.....	124
(二) 公司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况	125
(三) 防止关联方资金占用的措施.....	125
八、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关情况.....	126

(一)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的亲属关系	126
(二) 公司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签订的协议及承诺	126
(三)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与公司存在利益冲突的情况及在其他单位兼职情况.....	126
(四)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一期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的情况	129
(五) 其它对申请挂牌公司持续经营有不利影响的情况	129
(六) 申请挂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近两年一期的变动情况	129
第四节 公司财务	131
一、财务报表.....	131
(一) 资产负债表.....	131
(二) 利润表.....	133
(三) 现金流量表.....	134
(四)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范围及变化情况.....	135
二、审计意见.....	136
三、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37
四、报告期的主要财务指标分析.....	146
(一) 盈利能力指标分析.....	146
(二) 偿债能力分析.....	148
(三) 营运能力分析.....	149
(四) 获取现金能力分析.....	149
五、报告期内盈利情况.....	152
(一) 营业收入的主要构成、变动趋势及原因.....	152
(二) 毛利变动情况.....	154
(三) 毛利率变动情况.....	155
(四) 主要费用及变动情况.....	156
(五) 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158
(六) 公司主要税项及相关税收优惠政策.....	159
六、公司主要资产情况.....	160
(一) 货币资金.....	160
(二) 应收票据.....	160
(三) 应收账款.....	160
(四) 预付款项.....	163
(五) 其他应收款.....	164
(六) 存货.....	167
(七) 其他流动资产.....	168
(八) 固定资产.....	168
(九) 在建工程.....	170
(十) 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170
七、公司主要负债情况.....	171
(一) 短期借款.....	171
(二) 应付票据.....	171
(三) 应付账款.....	171
(四) 预收款项.....	172

(五) 应付职工薪酬.....	173
(六) 应交税费.....	173
(七) 其他应付款.....	173
八、股东权益情况.....	174
(一) 实收资本(或股本)	174
(二) 资本公积.....	175
(三) 盈余公积.....	175
(四) 未分配利润.....	175
九、现金流量变动情况分析.....	176
十、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会计报表的其他企业的财务情况.....	177
十一、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重大关联交易情况.....	178
(一) 公司的主要关联方.....	178
(二) 关联方交易事项.....	179
(三) 关联方应收应付预收预付款项余额.....	186
(四) 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公允性.....	187
(五) 关联交易决策程序.....	190
(六) 规范关联交易的措施和承诺.....	190
十二、需关注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192
(一) 期后事项.....	192
(二) 或有事项.....	192
(三) 其他重要事项.....	192
十三、报告期内公司资产评估情况.....	192
十四、股利分配和最近两年一期利润分配情况.....	192
(一) 股利分配一般政策.....	192
(二) 最近两年一期实际分配情况.....	193
(三) 挂牌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193
十五、风险因素及自我评估.....	194
十六、报告期内公司纳税情况.....	195
第五节有关声明	197
一、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197
二、主办券商声明.....	198
三、律师事务所声明.....	199
四、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200
五、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201
第六节附件	202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202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202
三、法律意见书.....	202
四、公司章程.....	202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202

释义

在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中，除上下文另有解释或说明外，下列使用的简称分别代表如下全称或含义：

简称	全称或含义
公司/汉和生物/股份公司	南宁汉和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为南宁汉和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而来）
汉和有限	南宁汉和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汉和植物	南宁汉和植物营养有限公司（南宁汉和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前身）
本次挂牌	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
股转公司，全国股份转让系统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法律意见书	《关于南宁汉和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申请股票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的法律意见书》
元	人民币元
报告期	2014 年度、2015 年度、2016 年 1-3 月
《公开转让说明书》	汉和生物为本次挂牌制作的《公开转让说明书》
《审计报告》	大信审字【2016】第 29-00032 号《审计报告》
《公司章程》	汉和生物现行有效的公司章程
《公司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管理办法》	《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
《合同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
《业务规则》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
《标准指引》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挂牌条件适用基本标准指引（试行）》

中国	中华人民共和国
律师	广东华商律师事务所律师
主办券商	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会计师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股东大会	南宁汉和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董事会	南宁汉和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董事会
监事/监事会	南宁汉和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监事会
上海汉和	上海汉和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南宁胜诺	南宁胜诺投资有限公司
南宁雅拉	南宁雅拉投资有限公司
新胜利贸易	广西新胜利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新方向化学	广西新方向化学工业有限公司
新胜利农业	广西新胜利农业生产资料有限责任公司
现代农业	广西新方向现代农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农业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部
《评估报告》	中铭评报字[2016]第 8006 号《南宁汉和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拟实施股份改制事宜涉及的该公司账面净资产价值项目资产评估报告》

第一节 基本情况

一、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南宁汉和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1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梁承
有限公司成立日期:	2013 年 10 月 31 日
股份公司变更日期:	2016 年 6 月 8 日
住所:	广西省南宁市创业路 17 号
邮政编码:	530007
董事会秘书	梁丽
联系电话:	13977122052
传真:	0771-2314412
电子邮箱:	liangl@xslhf.com
所属行业:	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行业代码：C26）
经营范围:	生产、加工、研发、销售：微生物肥料、水溶性肥料、冲施肥料、叶面肥、海藻肥、微生物菌剂、土壤调节剂、生物刺激素；农技服务咨询；农业技术推广；自营和代理一般经营项目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许可经营项目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须取得国家专项审批后方可经营（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501000811767526
主营业务	有机水溶肥料、含腐植酸水溶肥料、含氨基酸水溶肥料、微生物肥料等新型肥料的研发、生产、销售及配套服务。

二、股票挂牌情况

（一）股票基本情况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
每股面值:	1. 00元
股票总量:	10,000,000股
挂牌日期:	【】年【】月【】日
挂牌后股票转让方式	协议转让

(二) 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股东自愿锁定承诺

《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作出其他限制性规定。”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第 2.8 条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规定。”

《公司章程》第二十八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 1 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25%；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挂牌交易之日起半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公司股东上海汉和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南宁胜诺投资有限公司、吕晓芳及莫山农均为发起人股东，依照《公司章程》第二十八条、《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规定，其作为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因股份公司成立尚未满一年，不得转让。

公司股东本次可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转让的股份数量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	股东在公司任 职情况	挂牌时可转让的 股份数量(股)

1	上海汉和	9,750,000	97.5	-	0
2	南宁胜诺	100,000	1	-	0
3	吕晓芳	100,000	1	-	0
4	莫山农	50,000	0.5	董事	0
合 计		10,000,000	100	—	0

(三) 股票转让方式

2016年6月20日，经公司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作出决议，公司股票转让采用协议转让方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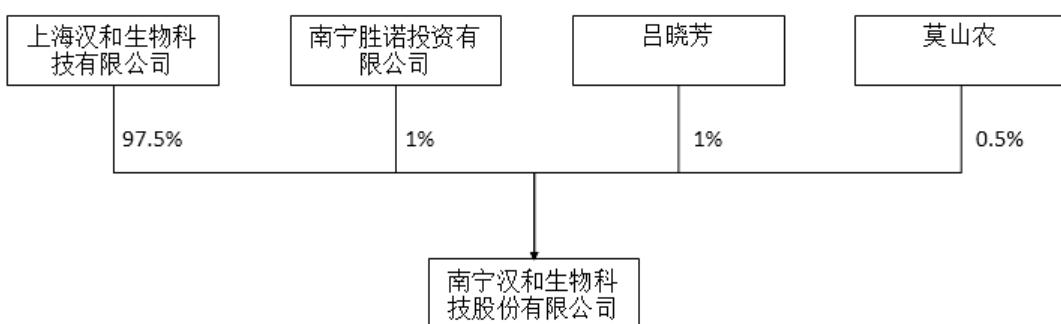
三、公司股权结构

(一) 公司股权结构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上海汉和	9,750,000	97.5
2	南宁胜诺	100,000	1
3	吕晓芳	100,000	1
4	莫山农	50,000	0.5
合 计		10,000,000	100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的股权结构图如下：



(二) 公司主要股东情况

1、控股股东的认定及基本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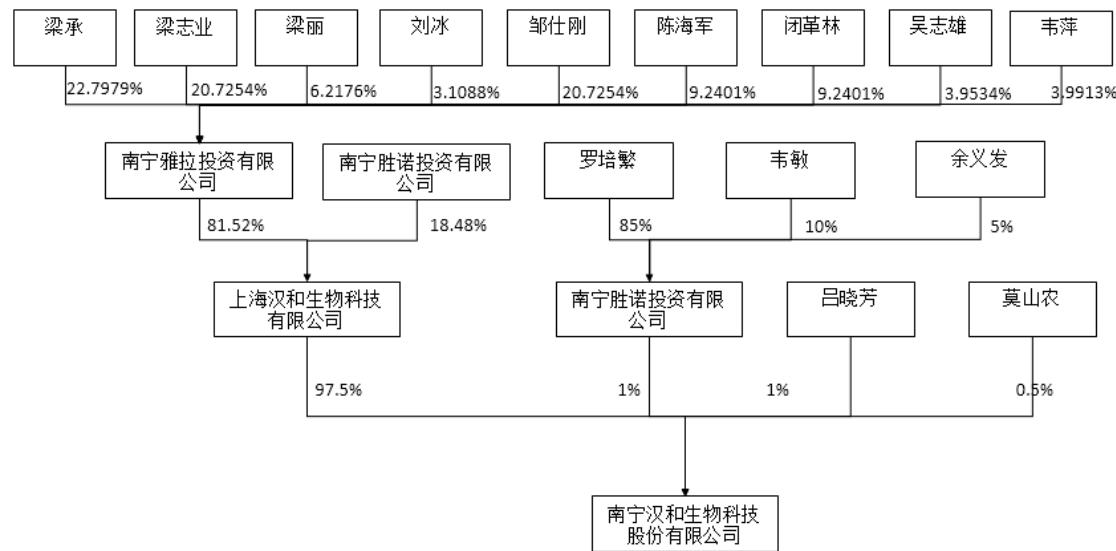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上海汉和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持有公司 975 万股份，占公司全部股本的 97.5%，故认定上海汉和为本公司的控股股东。上海汉和的基本情况如下：

类型	内容
公司名称	上海汉和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15680994351G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梁承
成立日期	2008 年 10 月 21 日
营业期限	2008 年 10 月 21 日至 2038 年 10 月 20 日
注册资本	1,000 万元人民币
登记机关	浦东新区市场监管局
企业地址	浦东新区康桥镇沪南路 2575 号 1240 室
经营范围	从事生物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计算机软件开发及相关领域内的技术咨询，工业产品设计，模型设计，包装设计，动漫设计，工艺品设计，贸易经纪与代理，文化艺术活动交流策划，体育咨询，企业管理咨询，公关活动策划，企业形象策划，市场信息咨询与调查（不得从事社会调研、社会调查、民意调查、民意测验），文艺创作及表演，展览展示服务，会务服务，餐饮企业管理，酒店管理，各类广告的设计、制作、代理、发布。【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经营状态	存续

上海汉和的股东包括南宁雅拉投资有限公司和南宁胜诺投资有限公司，其持有上海汉和的股份比例分别为 81.52% 和 18.48%。

2、实际控制人的认定及基本情况

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其中，梁志业与刘冰为夫妻关系，梁承为梁志业与刘冰之子，梁丽为梁志业与刘冰之女，梁志业、刘冰、梁承、梁丽合计持有南宁雅拉 52.8497%的股权。同时，梁承担任汉和生物董事长、梁丽担任汉和生物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梁志业、刘冰、梁承、梁丽均为中国公民，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梁氏家族为汉和生物的实际控制人。

梁承：男，1973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中专学历。1994年8月至1999年12月，任广西柳州市郊区农资公司大桥经营部经理、大化肥科科长；2000年1月至2013年10月，任上海汉和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3年11月至2016年5月，任南宁汉和生物技术有限责任公司执行董事；2016年5月至今，任南宁汉和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梁志业：男，1950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中专学历。1968年12月至1988年6月，历任鹿寨县供销社业务员、主任、股长；1992年2月至1995年10月，任鹿寨县农资公司经理；1995年10月至1996年10月，任柳州地区土产公司开发科科长；1996年10月至1999年11月，任柳州市郊区农资公司经理；1999年11月至今，任广西新胜利农业生产资料有限公司副董事长。

梁丽：女，1975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1997年7月至2005年12月，任来宾市太恒工程建设监理公司核算部职员；2005年12月

至 2013 年 12 月，任广西新胜利农业生产资料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2013 年 12 月至 2016 年 5 月，任南宁汉和生物科技有限责任公司财务总监；2016 年 5 月至今，任南宁汉和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刘冰：女，1951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大专学历。1969 年 4 月至 1987 年 5 月，任柳州市鹿寨拉沟乡供销社财务室主管会计，1987 年 6 月至 1990 年 5 月，任柳州市鹿寨县土产公司财务科副总经理兼财务科长；1990 年 5 月至 1995 年 6 月，任鹿寨县供销社财会股股长；1995 年 7 月至 1998 年 12 月，任柳州土产公司财会科科长；1999 年 1 月至 2003 年 7 月，任柳州市农资集团公司复合肥厂财会科科长；2004 年 4 月至 2015 年 12 月，任广西新胜利农业生产资料有限公司财务部顾问。2015 年 12 月至今，退休。

3、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一期变更情况

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报告期内未发生变化。

4、其他持有公司股份前十及 5%以上的股东基本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南宁胜诺投资有限公司	100,000	1.00
2	吕晓芳	100,000	1.00
3	莫山农	50,000	0.50
合计		250,000	2.50

(1) 南宁胜诺投资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3 年 8 月，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450111000114779，注册地址南宁市西乡塘区科园大道 31 号财智时代公寓 A-2016 号，经营范围为投资咨询服务；会议会展服务；农副土特产品（仅限初级农产品）的销售，法定代表人为罗培繁。公司的股东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罗培繁	85	85
2	韦敏	10	10
3	余义发	5	5
合计		100	100

(2) 吕晓芳

吕晓芳：男，1972年2月出生，初中毕业，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88年7月至今，自由职业。

（3）莫山农

莫山农：男，1968年10月出生，博士学位，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90年7月至1994年9月，任湖南华容县经委技术科科长；1997年7月至2004年4月，任长沙理工大学管理学院党支部书记；2004年5月至2010年12月，任柳州五菱汽车（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总经办副总经理；2011年12月至2013年10月，任北京汽车制造厂有限责任公司总经办副总经理；2013年10月至今，任广西财经学院工商管理学院教师；2016年5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三）持有的股份是否存在质押或其他争议事项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股东持有公司的股份均不存在质押或其他争议情形。

（四）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

目前，公司股东南宁胜诺持有控股股东上海汉和 18.48% 股权，除此之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五）私募基金备案情况

经公司相关股东的工商档案资料，并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网站 ([http://www.amac.org.cn](http://wwwamac.orgcn)) 进行查询。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和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发布的《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等相关法规和自律规则，主办券商对公司股东是否存在私募投资基金以及其是否履行备案程序进行了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上海汉和目前未从事任何实质性经营活动，为一家控股公司，上海汉和的出资全部由其股东认缴，不存在以非公开方式向合格投资者募集资金设立的情形，不存在资产由基金管理人管理的情形，也未担任任何私募投资基金的管理人。

南宁胜诺除持有上海汉和及本公司股权外，南宁胜诺目前未从事其他经营或投资活动；南宁胜诺的股东为罗培繁、韦敏、余义发，分别持有南宁胜诺 85%、10%、5%的股权，罗培繁任本公司董事、总经理，韦敏目前分管公司营销、余义发目前分管公司生物工程中心和研发；南宁胜诺的出资来源于股东出资，不存在以非公开方式向合格投资者募集资金设立的情形，不存在资产由基金管理人或普通合伙人管理的情形，也未担任任何私募投资基金的管理人。

经核查，主办券商认为，公司股东上海汉和、南宁胜诺均不属于《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及《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规定的私募基金或私募基金管理人，无须按照《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及《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履行私募基金管理人登记或私募基金备案程序。

四、公司成立以来股本形成及其变化情况

南宁汉和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系由南宁汉和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公司。公司及其前身的设立、变更等历史沿革情况如下：

1、公司设立

2013 年 9 月 5 日，南宁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分局核发了编号为[2013]第 16380 号的《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同意预先核准设立南宁汉和植物营养有限公司。

2013 年 9 月 5 日，上海汉和与南宁胜诺签署《南宁汉和植物营养有限公司章程》，章程规定公司注册资本为 1000 万元，上海汉和认缴出资 900 万，胜诺投资认缴出资 100 万元。

2013 年 10 月 25 日，广西金算子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桂金算会事验字[2013]第 199 号《验资报告》，审验截至 2013 年 10 月 24 日，汉和植物已经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人民币 200 万元整。各股东以货币出资。

2013 年 10 月 31 日，汉和植物取得南宁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分局核发的注册号为 450111000119429（1-1）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汉和植物成立时的住所为南宁市创业路 17 号，法定代表人为罗培繁，注册资本为 1000 万元，经营范围为“销售：生产、加工、研发、销售：化肥；生产销售：

生物肥料、水溶性肥料、冲施肥料、叶面肥、海藻肥；农技服务咨询；农业技术推广；自营和代理一般经营项目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许可经营项目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须取得国家专项审批后方可经营（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汉和植物设立时的股东及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上海汉和	900	180	90
2	南宁胜诺	100	20	10
合计		1000	200	100

2、汉和植物企业名称变更及第一次经营范围变更

2015年4月2日，汉和植物召开股东会，决议同意公司变更名称，由“南宁汉和植物营养有限公司”变更为“南宁汉和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经营范围变更为“生产、加工、研发、销售：化肥；生产销售：生物肥料、水溶性肥料、冲施肥料、叶面肥、海藻肥；农技服务咨询；农业技术推广；自营和代理一般经营项目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许可经营项目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须取得国家专项审批后方可经营（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汉和生物于同日决议修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2015年4月10日，南宁市工商局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分局核准了此次工商变更登记。

3、汉和有限第一次股权转让

2015年9月15日，汉和有限召开股东会并通过决议，同意股东南宁胜诺将其持有汉和有限10%的股权以2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上海汉和。

2015年9月15日，南宁胜诺与上海汉和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书》，约定南宁胜诺将其持有汉和有限10%的股权以20万价格转让给上海汉和。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汉和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上海汉和	1000	200	100
合计		1000	200	100

4、汉和有限第二次股权转让

2016年3月5日，汉和有限召开股东会并通过决议，同意股东上海汉和将其持有汉和有限1%的股权以1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南宁胜诺。

2016年3月5日，南宁胜诺与上海汉和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书》，根据合同约定，上海汉和将其持有的1%的股权以10万价格转让给南宁胜诺。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汉和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上海汉和	990	190	99
2	南宁胜诺	10	10	1
	合计	1000	200	100

5、汉和有限股东缴纳第二期出资

2016年3月上海汉和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缴纳第二期出资8,000,000.00元，出资情况已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广西分所审验，并于2016年3月29日出具了大信桂验字【2016】第00003号验资报告。

6、汉和有限第三次股权转让

2016年3月20日，汉和有限召开股东会并通过决议，同意股东上海汉和将其持有汉和有限1%的股权以1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吕晓芳；同意股东上海汉和将其持有汉和有限0.5%的股权以5万元的价格转让给莫山农。

2016年3月25日，上海汉和与吕晓芳、莫山农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书》，约定上海汉和将其持有汉和有限1%的股权以10万价格转让给吕晓芳，将其持有汉和有限0.5%的股权以5万价格转让给莫山农。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汉和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上海汉和	975	975	97.5
2	南宁胜诺	10	10	1
3	吕晓芳	10	10	1
4	莫山农	5	5	0.5
	合计	1000	1000	100

7、汉和有限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5月12日，大信会计出具大信审字【2016】第29-00032号《审计报告》，对汉和有限2014年度、2015年度、2016年第一季度的财务报表进行了

审计。根据该《审计报告》，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汉和有限经审计的净资产为人民币 10,931,801.83 元。

2016 年 5 月 16 日，中铭国际出具中铭评报字[2016]第 8006 号《评估报告》，对汉和有限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在评估基准日 2016 年 3 月 31 日的市场价值进行了评估。根据该《评估报告》，汉和有限净资产评估价值为人民币 1,185.77 万元。

2016 年 5 月 9 日，汉和有限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同意汉和有限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并根据大信会计出具的大信审字【2016】第 29-00032 号《审计报告》对本公司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的净资产审计结果，将净资产中的 1,000 万元按一元一股折为 1,000 万股，每股面值一元，剩余部分计入资本公积。

2016 年 5 月 25 日，发起人莫山农、吕晓芳、南宁胜诺投资有限公司、上海汉和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签署《发起人协议》。《发起人协议》的主要内容包括公司名称、公司经营范围、注册资本与股份、发起人的权利与义务、公司治理结构、违约责任等。

2016 年 6 月 16 日，大信会计出具大信验字（2016）第 29-00007 号《验资报告》，确认南宁汉和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筹）已以南宁汉和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经审计的净资产 10,938,801.83 元折股，股份总额为 10,000,000 股，每股面值一元，其中 10,000,000.00 元作为注册资本，其余计入资本公积。

2016 年 5 月 25 日，汉和生物（筹）召开创立大会暨 2016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汉和有限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的折股方案、《关于股份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股份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股份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股份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等相关议案。选举产生了第一届董事会成员，选举产生了第一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并与职工代表监事组成第一届监事会。

2016 年 6 月 8 日，公司取得南宁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501000811767526 的《营业执照》。

变更为股份公司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股份数(股)	持股比例(%)
1	上海汉和	9,750,000.00	97.5
2	南宁胜诺	100,000.00	1
3	吕晓芳	100,000.00	1
4	莫山农	50,000.00	0.5
合计		10,000,000.00	100

五、公司子公司及分公司情况

报告期内，汉和生物无子公司，设有两家分公司，分别为南宁汉和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崇左分公司和南宁汉和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科园分公司。

崇左分公司情况如下：

类型	内容
名称	南宁汉和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崇左分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51402092743687N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分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负责人	罗培繁
营业场所	崇左市城南一路北侧的崇左东盟国际农资物流交易中心 15-1 号
成立日期	2014 年 2 月 27 日
营业期限	2014 年 2 月 27 日至长期
登记机关	崇左市江州区工商行政管理局
经营范围	销售：微生物肥料、水溶性肥料、冲施肥料、叶面肥、海藻肥、微生物菌剂、土壤调理剂、生物刺激素；农技服务咨询；农业技术推广；自营和代理一般经营项目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许可经营项目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须取得国家专项审批后方可经营（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
经营状态	存续

科园分公司情况如下：

类型	内容
名称	南宁汉和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科园分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50100090701467N

类型	内容
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分公司
负责人	罗培繁
营业场所	南宁市西乡塘区科园大道 31 号财智时代公寓 A-2005 号
成立日期	2014 年 1 月 7 日
营业期限	2014 年 1 月 7 日至长期
登记机关	南宁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分局
经营范围	销售：微生物肥料、水溶性肥料、冲施肥料、叶面肥、海藻肥、微生物菌剂、土壤调理剂、生物刺激素；农技服务咨询；农业技术推广；自营和代理一般经营项目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许可经营项目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须取得国家专项审批后方可经营（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
经营状态	存续

六、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其他核心技术人员

（一）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其他核心技术人员简介

1、董事会成员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本公司董事会由 5 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 1 名，本届董事会自 2016 年 5 月起任期三年，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姓名	所任职位	任职期间
梁承	董事长	2016 年 5 月至 2019 年 5 月
邹仕刚	董事	2016 年 5 月至 2019 年 5 月
梁丽	董事、副总经理、董秘、财务总监	2016 年 5 月至 2019 年 5 月
罗培繁	董事、总经理、技术总监	2016 年 5 月至 2019 年 5 月
莫山农	董事	2016 年 5 月至 2019 年 5 月

董事会成员简历如下：

（1）梁承：男，1973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中专学历。1994 年 8 月至 1999 年 12 月，任广西柳州市郊区农资公司大桥经营部经理、大化肥科科长；2000 年 1 月至 2013 年 10 月，任上海汉和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2013 年 11 月至 2016 年 5 月，任南宁汉和生物科技有限责任公司执行董事；2016 年 5 月至今，任南宁汉和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2) 邹仕刚：男，1973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1 年毕业于四川万源县罗文中学。1991 年至 1995 年，就职于宁夏自治区生产资料公司，担任司机；1996 年至 1999 年，就职于青海银都开发矿业公司，担任总经理；2000 年至 2015 年 12 月，任广西新胜利农业生产资料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分管采购工作；2016 年 1 月至今，任南宁雅拉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2016 年 5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3) 梁丽：女，1975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1997 年 7 月至 2005 年 12 月，任来宾市太恒工程建设监理公司核算部职员；2005 年 12 月至 2013 年 12 月，任广西新胜利农业生产资料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2013 年 12 月至 2016 年 5 月，任南宁汉和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16 年 5 月至今，任南宁汉和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4) 罗培繁：男，1974 年 12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0 年 7 月华中师范大学数学教育专业本科毕业。2000 年 7 月至 2002 年 12 月，任广西柳州高中教师；2003 年 1 月至 2004 年 4 月，任中化化肥有限公司销售经理；2005 年 5 月至 2008 年 10 月，任青海中信国安科技有限公司大区经理；2008 年 11 月至 2013 年 10 月，任上海汉和农业生产资料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3 年 10 月至 2016 年 5 月，任南宁汉和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2016 年 5 月至今，任南宁汉和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技术总监。

(5) 莫山农：男，1968 年 10 月出生，博士学位，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0 年 7 月至 1994 年 9 月，任湖南华容县经委技术科科长；1997 年 7 月至 2004 年 4 月，任长沙理工大学管理学院党支部书记；2004 年 5 月至 2010 年 12 月，任柳州五菱汽车（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总经办副总经理；2011 年 12 月至 2013 年 10 月，任北京汽车制造厂有限责任公司总经办副总经理；2013 年 10 月至今，任广西财经学院工商管理学院教师；2016 年 5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2、监事会成员

本公司监事会成员共 3 人，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姓名	所任职位	任职期间
闭革林	监事会主席	2016年5月至2019年5月
陈海军	监事	2016年5月至2019年5月
李福信	职工代表监事	2016年5月至2019年5月

监事会成员简历如下：

(1) 闭革林：男，1975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96年至1999年，任柳州地区农贸公司职员；1999年1月至2015年12月，任广西新胜利农业生产资料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2016年1月至今，任南宁雅拉投资有限公司监事；2013年10月至今，任公司监事。

(2) 陈海军：男，1980年6月出生，大专学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8年6月至2003年12月，任柳州市郊区农业生产资料有限公司业务员；2004年1月至今，广西新胜利农业生产资料有限公司工作；2016年5月至今，任公司监事。

(3) 李福信：男，1986年11月出生，大专学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8年7月至2012年12月，任广西鑫闽网络科技有限公司职员；2013年1月至今，任南宁汉和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职员；2016年5月至今，任公司监事。

3、高级管理人员

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共4人，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姓名	职位	任职期间
罗培繁	董事、总经理、技术总监	2016年5月至2019年5月
梁丽	董事、副总经理、董秘、财务总监	2016年5月至2019年5月
周国	质量总监	2016年5月至2019年5月
许庆喜	运营总监	2016年5月至2019年5月

(1) 罗培繁先生的简历参见上述董事的简历。

(2) 梁丽女士的简历参见上述董事的简历。

(3) 周国：男，1980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毕业。2002年3月至2005年5月，任东莞光荣电业有限公司职员；2005年6月至2007年6月，任深圳卓和制品厂主管；2007年7月至2013年12月，任深圳诺普信农化股份有限公司仓储部长；2014年3月至2014年7月，任浙江中赛金属制品厂副总经理；2015年3月至今，任公司质量总监。

(4) 许庆喜：男，1974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毕业。1998年9月至2000年12月，任岳阳兴旺小学老师；2002年1月至2012年12月，任深圳诺普信农化股份有限公司生产经理；2014年3月至2015年6月，任江西正邦集团农化公司质量总监；2015年6月至今，任公司运营总监。

4、核心技术人员及持股情况

公司现有核心技术人员共3人，包括钟伟、芮长情以及班宜民。

钟伟，男，1966年7月21日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1998年6月毕业于衡阳医学院人体生理学专业，硕士学位。2008年8月至2010年5月在上海邦成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任研发经理、技术总监，一直在从事与农林牧渔业项目的研究、生产、管理等实际性的工作，擅长农牧废弃物生物质资料的再生利用2010年6月至2015年5月在海南瑞今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任生物公司董事长、生物饲料技术总监；2016年4月5日至今加入公司任副总监。

芮长情，女，1963年1月26日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1987年7月毕业于河南广播电视台大学。中级化工工程师职称。2005年2月至2011年4月在广西田园生化股份有限公司任PMC经理；2011年7月至2011年11月在河南中威高科技化工公司任质量技术部经理；2011年12月至2013年9月在广西新方向化学工业有限公司任研发主任；2013年9月1日至今加入公司任项目经理。

班宜民，男，1963年3月6日出生，副研究员，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1984年6月河南省商丘农学院农学专业。2011年-2012年在河南中威高科技化工有限公司任技术总监；2013年至2015年在苏州农凯生物制品有限公司任技术副总；2015年5月1日至今加入公司任项目经理。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未持有公司股份。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其他核心技术人员及其近亲属持股情况

1、直接持股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核心技术人员及其近亲属直接持有本公司
的股份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说明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莫山农	董事	50,000	0.5

莫山农先生所持股份不存在质押或被冻结情况，亦不存在其他有争议的情况。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核心技术人员及其近亲属未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

2、间接持股情况

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核心技术人员及其近亲属以间接的方式持有本公司股份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间接持股数 量(股)	间接持股比 例	间接持有方式
1	梁承	董事长	1,812,022	18.12%	通过上海汉和持有
2	邹仕刚	董事	1,647,296	16.47%	通过上海汉和持有
3	梁丽	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494,187	4.94%	通过上海汉和持有
4	罗培繁	董事、总经理、技术总监	1,616,530	16.17%	通过上海汉和持有
5	闭革林	监事	734,421	7.34%	通过上海汉和持有
6	陈海军	监事	734,421	7.34%	通过上海汉和持有

以上公司股东所持股份不存在质押或被冻结情况，亦不存在其他有争议的情况。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核心技术人员及其近亲属未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

七、最近两年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财务指标	2016年3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资产总计(万元)	4,861.01	3,694.54	6,003.69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1,093.88	578.46	235.70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的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1,093.88	578.46	235.70
每股净资产(元)	1.09	2.89	1.18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1.09	2.89	1.18
资产负债率	77.50%	84.34%	96.07%

流动比率(倍)	1.22	1.09	1.03
速动比率(倍)	0.82	0.68	0.63
财务指标	2016年1-3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2,101.49	8,716.82	8,285.38
净利润(万元)	172.26	342.76	84.28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172.26	342.76	84.2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173.10	358.30	134.03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173.10	358.30	134.03
毛利率	43.66%	31.18%	31.60%
净资产收益率(%)	25.92%	84.20%	42.2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26.05%	88.02%	67.2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86	1.71	0.4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86	1.71	0.42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4.24	10.45	12.39
存货周转率(次)	0.83	3.31	2.7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972.07	-934.33	73.59
每股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4.86	-4.67	0.37

注：上表中财务指标的计算公式为：

$$1、\text{净资产收益率} = P_0 / \left(E_0 + \frac{NP}{2} + \frac{E_i \times M_i}{M_0} - \frac{E_j \times M_j}{M_0} \pm \frac{E_k \times M_k}{M_0} \right)$$

其中： P_0 分别对应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N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E_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 E_i 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E_j 为报告期内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M_0 为报告期月份数； M_i 为新增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M_j 为减少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E_k 为因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增减变动； M_k 为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2、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平均余额

3、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存货平均余额

八、相关机构情况

(一) 主办券商

机构名称:	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陶永泽
住所:	贵州省贵阳市中华北路 216 号华创大厦
项目小组负责人:	王玮
项目小组其他成员:	左小文、刘洋
电话:	0851-8652634
传真:	0851-6856537

(二) 律师事务所

机构名称:	广东华商律师事务所
机构负责人:	高树
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4001 号时代金融中心 14 楼
签字律师:	蔡君友、陈斌
电话:	0755-83025058
传真:	0755-86235050

(三) 会计师事务所

机构名称: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机构负责人:	胡咏华
住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 1 号学院国际大厦 15 层
签字会计师:	宁光美、黎程
电话:	0771-5760199
传真:	0771-5760286

(四) 资产评估机构

机构名称:	中铭国际资产评估（北京）有限责任公司
机构负责人:	黄世新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阜外大街 1 号东座 18 层南区
签字资产评估师:	李世先、朱向阳
电话:	010-88337301
传真:	010-88337310

(五) 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机构名称: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6 号金阳大厦 5 层
电话:	010-58598980
传真:	010-58598977

(六) 证券交易场所

机构名称: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
法定代表人:	杨晓嘉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 26 号金阳大厦
电话:	010-63889512
传真:	010-63889514

第二节 公司业务

一、公司主营业务和主要产品与服务

(一) 公司主营业务

公司是一家集研发、生产、销售、服务于一体的新型肥料企业，产品广泛用于瓜果、蔬菜、苗木、果树及其他经济作物。公司的主要产品分为冲施肥、水溶性肥、叶面肥、微生物肥及其它五大类，形成了欧神、普罗斯旺二个品牌系列。其中包括：有机水溶肥料、含腐植酸水溶肥料、含氨基酸水溶肥料、微生物肥料等新型肥料。

与传统肥料相比，公司生产的新型肥料具有肥效迅速、吸收利用率高，用量少、更省力、更省工、更节水、对环境更友好，新型肥料对于提高作物产量，改善作物品质起到很关键的作用。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业务没有发生重大变化。

(二) 主要产品及服务

公司产品分为欧神和普罗施旺两大品牌系列，采用桶装、瓶装或袋装的方式包装，按要求的使用比例通过喷施、冲施、洒施、滴灌等方式施用于作物根系或叶面。冲施肥是指溶于水后以喷、冲、洒、滴的方式作用于作物根部的水剂或颗粒肥料；水溶性肥是指溶于水后以喷、冲、洒、滴的方式作用于作物根部的粉剂肥料；叶面肥是指溶于水后以喷、洒、滴的方式作用于作物叶面的水剂、粉剂、颗粒肥；微生物肥是指含有微生物菌剂的水剂、粉剂、颗粒肥料；其它是指植物生长调节剂；与传统肥料相比，新型肥料更符合未来农业发展的方向。公司主要产品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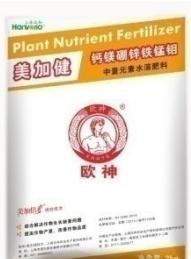
1、冲施肥系列

产品名称	欧神微根露
技术标准	NY1106-2010

产品功能及特点	<p>欧神“微根露”是采用“美加倍”多元增效技术研发的多功能腐植酸有机水溶肥。产品专业用于土壤生态及作物营养传输系统的改善和修复，活土生根，增强长势，能提高作物抗逆抗病能力，促进早收多收。</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内含复合氨基酸、生化黄腐酸（BFA）及根系修复因子，可持续调节土壤 pH 值，提升土壤中有益菌群数量及微生物活性，增强土壤透气性和保水能力。 ●修复土壤酸化、板结、药肥施用过度对根系健康造成的损害，降低根系酚醛物及毒素分泌水平，提苗迅速，壮根壮苗，抗逆抗病害能力强。 ●采用有机、无机浓缩液复配工艺，可溶性有机质高达 300g/L，添加丰富的螯合态钙、镁、锌、硼、锰、钼等中微量元素，营养均衡、全面。 ●对钙、锌、镁、硼等关键养分采用了“高协同配比”和“糖醇增效技术”，有效提升养分吸收及传输效率，促进作物提早成熟，采收期长，早收多收。 		
主要用途	<p>适用于葡萄、柑橘、香蕉、苹果、梨、桃、枣、樱桃、柚子等果树类，番茄、黄瓜、辣椒、茄子、豆角、西瓜、甜瓜、草莓等茄果瓜果类，白菜、芹菜、油麦菜、生菜、菠菜、韭菜等叶菜类，大蒜、大姜、土豆、大葱、萝卜等块根块茎类的滴灌、冲施使用。</p>		
产品主要分类	适合果树使用	适合大棚叶菜类	适合农场基地使用
产品名称	欧神叶色美		
技术标准	NY2266-2012		
产品功能及特点	<p>欧神“叶色美”是采用“美加倍”植物营养增效技术研发和生产的具有提苗绿叶、抗逆防衰的功能性液体肥，使用后能有效保护叶片，防止早衰，增强光合作用，快速恢复长势，促进养分积累，提高产量和品质，预防大小年。</p> <p>1、提苗促长，绿叶壮梢。叶色美富含的高含量多形态的氮、钙镁及微量元素是构成氨基酸、蛋白质的重要组成成分，提高酶的活性，促进碳水化合物的运输和植物体的新陈代谢。使用后作物提苗迅速，叶片厚绿，根旺、茎秆粗，为高产打下坚实基础。</p> <p>2、保叶防早衰，增强光合作用。叶色美中的氮是植物叶绿素的组成成分，镁是叶绿素的中心原子及许多酶的活化剂，使用叶色美有效增加细胞叶绿体数量、增强叶绿体和线粒体的功能、提升光合作用和酶促反应强度，延长功能叶的寿命，防止叶片早衰，提高作物产量和品质。</p> <p>3、活化土壤，保护根系。叶色美中大量的水溶性钙和镁能有效活化土壤，促进土壤团粒结构及胶结物质的形成，使土壤疏松多孔，且促根壮根，增强植物对水分和养分的吸收，延迟作物衰老。</p> <p>4、恢复树势，预防大小年。叶色美中的营养成分能有效提升作物叶片的叶绿</p>		

	素含量，预防作物的缺素性黄化，恢复树势，增强并延长叶片的光合作用，促进作物体内养分的累积，从而有效预防大小年。
主要用途	适用于葡萄、柑橘、香蕉、苹果、梨、桃、枣、樱桃、柚子等果树类，番茄、黄瓜、辣椒、茄子、豆角、西瓜、甜瓜、草莓等茄果瓜果类，白菜、芹菜、油麦菜、生菜、菠菜、韭菜等叶菜类，大蒜、大姜、土豆、大葱、萝卜等块根块茎类的冲施、滴灌使用。
产品主要分类	中量元素水溶肥料 
产品名称	普罗施旺普滋露
技术标准	NY1106-2010
产品功能及特点	<p>1、活化菌群，改良土壤。内含的生化黄腐酸、有机质，能促进土壤团粒结构形成，增大土壤的总孔隙度，有效调节土壤中水、气比例及土热状况，从而提高土壤中有益菌群的活力及微生物活性，全面改善土壤的透气性能和保水性能；能有效缓解因施肥不当或滥用药剂造成的土壤板结，肥力下降，重金属残留等土质恶化问题，起到改土活土，培肥土壤的功效。</p> <p>2、生根壮苗，强壮根系。内含复合氨基酸、生化黄腐酸等多种植物生长必需的营养成分和植物内源调控物质，能全面改善植物体内源激素代谢水平，促进植物细胞分裂和伸长及赤霉素合成，提升纵向根系生长动力，加速作物根部发育，提升根尖细胞活力，生根壮苗，有效提高根系对土壤中水分和各种矿质养分的吸收力，改善因根系动力不足造成的根系生长缓滞、黄根、黑根、烂根等诸多根部问题。</p> <p>3、营养丰富，多效合一。内含的复合氨基酸、生化黄腐酸能够深度调节植物内在生理机制，协调植物体内的营养平衡和新陈代谢水平，使作物健康良性生长；特别添加“美加倍”增效技术及各种糖醇螯合微量元素，可调节不同作物不同生育期对微量营养元素的需求，均衡补充作物体内各种养分，缓解作物因缺素造成的小叶、黄叶、早衰、黄化等生理性病害；复合氨基酸中所含的天然植物调节物能从整体上增强作物抗寒、抗旱及抗病害等抗逆能力，对因重茬、病害、药害、冻害等原因造成的死苗、烂根、立枯、猝倒现象起到有效预防效果。</p> <p>4、保花保果，提质保鲜。内含的多种植物内源调控物质可有效促进细胞分裂、花芽分化，提升坐果率；加速叶绿素合成速度，提高作物光合作用效能，促使作物叶色加深变绿，加速果实内的可溶性固形物及糖类的形成，增加果重促高产，果实味美香甜，提升作物商品等级。</p> <p>5、缓解药害，提高肥效。内含的植物源氨基酸及生化黄腐酸等多种生物活性营养物质，可缓解和修复各类肥害、药害对作物造成的损伤，络合并减轻重金属离子对寄主植物的毒害，钝化病原菌毒素，降低作物致病几率；固氮、解磷、</p>

	释钾，提高无机肥料利用率和协同增效作用。
主要用途	适用于葡萄、柑橘、香蕉、苹果、梨、桃、枣、樱桃、柚子等果树类，番茄、黄瓜、辣椒、茄子、豆角、西瓜、甜瓜、草莓等茄果瓜果类，白菜、芹菜、油麦菜、生菜、菠菜、韭菜等叶菜类，大蒜、大姜、土豆、大葱、萝卜等块根块茎类的冲施、滴灌使用。
产品主要分类	含腐植酸水溶肥料 
产品名称	普罗施旺普滋钙
技术标准	NY2266-2012
产品功能及特点	1、“普滋钙”采用“美加倍”植物营养增效技术生产，可有效促进各种元素的协同吸收，提高钙、镁、硼、锌、钼等元素的移动性，改善光合作用，增加糖分、蛋白质等在作物中的含量和储存时间，促进生长素合成，防止落果，具有提高作物抗病、抗寒、抗旱及抗倒伏能力，使作物健康生长。 2、“普滋钙”含小分子复合糖醇、氨基酸及生化黄腐酸，使矿质营养元素更易被根尖、根毛吸收，利用率有效提高；同时可螯合土壤中活性较低的养分，释放被土壤固定的磷、钾、钙及微量元素，提高土壤养分和肥料利用率。 3、“普滋钙”富含钙、镁、锌、硼、锰、钼等螯合态中微量元素和促根生根因子，能提高细胞分裂和分化速度，促进主根、毛细根等吸收根的伸长发育，扩大根系水肥吸收面积，根深叶茂，壮苗抗逆，提高水肥利用效率。 4、“普滋钙”中糖醇螯合型钙含量达140g/L，可通过木质部和韧皮部双通道被作物吸收，增加细胞壁的稳定性和细胞膜的通透性，有效预防和矫正由于缺钙引起的果实裂果、苦痘病、水心病、脐腐病、叶焦顶枯等生理性病害，增加果实亮泽度，提高作物品质，延长作物保鲜期和储藏期。 5、“普滋钙”添加天然表面活性剂、渗透剂，降低液体表面张力，起到增溶、润湿作用，提高养分溶解度，增强养分渗透能力；同时“普滋钙”不含激素，非营养类无机盐含量低，EC值较低，使用安全方便，不会对根茎叶造成损伤。
主要用途	适用于葡萄、柑橘、香蕉、苹果、梨、桃、枣、樱桃、柚子等果树类，番茄、黄瓜、辣椒、茄子、豆角、西瓜、甜瓜、草莓等茄果瓜果类，白菜、芹菜、油麦菜、生菜、菠菜、韭菜等叶菜类，大蒜、大姜、土豆、大葱、萝卜等块根块茎类的冲施、滴灌使用。
产品主要	中量元素水溶肥料

分类	
产品名称	欧神美加健
技术标准	NY2266-2012
产品功能及特点	<p>欧神“美加健”是采用“美加倍”多元增效技术研发的多功能中量元素水溶肥，是各类复合肥、水溶肥优良的增效伴侣。专业用于作物缺素症的预防，促进作物增产及作物品质的改善。</p> <p>1、精选统一采购的优质原料，采用“美加倍”多元增效技术生产，造粒均匀、硬度适中、水溶性优良。肥料速效缓效结合，功能多样，可用于基施、冲施、滴灌、喷灌，使用方式广泛；配合复合肥及水溶肥使用能提高肥料的利用效率，降低土壤板结、酸化及次生盐渍化的风险，提高土壤保水保肥的能力。</p> <p>2、采用“美加倍”多元增效技术，可促进植物根、茎、叶、花、果生长发育，使营养素间的拮抗作用更小，吸收效率更高。产品富含大量元素硝态氮，高活性的中量元素钙、镁以及中国土壤普遍缺乏的微量元素硼、锌、铁、锰、钼，可突破产量限制因子的束缚，提高作物产量，改善作物品质，提升作物商品等级。</p> <p>3、坚持使用可增强作物抗病、抗寒、抗旱、抗重茬、抗倒伏等抗逆能力；作物出苗全、根系发达、茎叶壮、坐果率高、颗粒饱满，采收期长。</p>
主要用途	适用于葡萄、柑橘、香蕉、苹果、梨、桃、枣、樱桃、柚子等果树类，番茄、黄瓜、辣椒、茄子、豆角、西瓜、甜瓜、草莓等茄果瓜果类，白菜、芹菜、油麦菜、生菜、菠菜、韭菜等叶菜类，大蒜、大姜、土豆、大葱、萝卜等块根块茎类的撒施、冲施或滴灌使用。
产品主要分类	<p>中量元素水溶肥料</p> 

2、水溶性肥系列

产品名称	普罗施旺普滋红
------	---------

技术标准	GB20406-2006
产品功能及特点	<p>1、精选优质原料，采用“美加倍”增效技术生产，不含重金属及有害化学物质，品质稳定。</p> <p>2、快速打开作物的吸收和运输通道，提高钙、镁、硼、锌、铁、锰、钼等中微量元素的吸收利用率，使作物持续保持健康的生长状态。</p> <p>3、“普滋红”能有效增强作物光合作用和呼吸作用，激活作物体内植物酶的活性，促进果实膨大，提高产量并改善果形，果实着色均匀。</p> <p>4、“普滋红”能提高作物细胞壁渗透压，并自动调节作物的气孔，从而提高作物的抗旱和抗寒能力。</p> <p>5、“普滋红”促使作物细胞壁增厚，加快作物表皮细胞木质化，减少或阻止病原菌和昆虫对植株的入侵和危害，提高植株的抗病、抗虫及抗倒伏能力。</p> <p>6、“普滋红”可促进果实提前成熟，提早上市，改良果实口感并延长果实的保鲜期和储存期。</p>
主要用途	适用于葡萄、柑橘、香蕉、苹果、梨、桃、枣、樱桃、柚子等果树类，番茄、黄瓜、辣椒、茄子、豆角、西瓜、甜瓜、草莓等茄果瓜果类，白菜、芹菜、油麦菜、生菜、菠菜、韭菜等叶菜类，大蒜、大姜、土豆、大葱、萝卜等块根块茎类的冲施或滴灌使用。
产品主要分类	<p>膨果着色功能肥</p> 
产品名称	普罗施旺水溶肥 20-20-20+TE
技术标准	NY1107-2010
产品功能及特点	<p>1、精选优质原料，采用“美加倍”增效技术工艺生产，易水溶，富含硼、锌等多种微量元素，补充植物营养，满足作物正常生长需要的养分。</p> <p>2、氮磷钾均衡配方，特别适合作物在各个生育期使用，可促进作物生根，加快叶片抽生，使叶片厚绿、色泽鲜嫩，促进植株茁壮成长。</p> <p>3、“美加倍”增效技术能有效激活作物的生理活性，打开营养吸收通道，提高酶的活性，增强作物光合作用和呼吸作用，提升叶绿素合成效率。各营养元素可迅速被作物吸收和平衡利用，使叶片快速转绿增厚，促进果实迅速膨大、转色，加速各种营养元素转化成氨基酸、蛋白质、糖分等营养物质，促进作物良性生长，提高作物抗病、抗旱、抗寒等能力。</p> <p>4、安全环保，无残留，为环境友好型产品，可长期使用。</p>
主要用途	适用于葡萄、柑橘、香蕉、苹果、梨、桃、枣、樱桃、柚子等果树类，番茄、黄瓜、辣椒、茄子、豆角、西瓜、甜瓜、草莓等茄果瓜果类，白菜、芹菜、油麦菜、生菜、菠菜、韭菜等叶菜类，大蒜、大姜、土豆、大葱、萝卜等块根块茎类的冲施或滴灌使用。

产品主要分类	中量元素水溶肥料
	
产品名称	普罗施旺水溶肥 15-5-30+TE
技术标准	NY1107-2010
产品功能及特点	<p>1、精选优质原料，采用“美加倍”增效技术工艺生产，易水溶，富含硼、锌等多种微量元素，满足作物正常生长需要的养分。</p> <p>2、适合瓜果类作物生长中期、后期使用，施用后可促进果实膨大，防止落果，改善果形，使果实亮泽、着色均匀，促进提前上市，延长果实的采收期和储存期。</p> <p>3、“美加倍”增效技术能有效激活作物的生理活性，打开营养吸收通道，提高酶的活性，增强作物光合作用和呼吸作用，提升叶绿素合成效率。各营养元素可被作物有效吸收和平衡利用，使叶片转绿增厚，果实膨大、转色均匀，加速各种营养元素转化成氨基酸、蛋白质、糖分等营养物质，促进作物良性生长，提高作物抗病、抗旱、抗寒等能力。</p> <p>4、安全环保，无残留，为环境友好型产品，可长期使用。</p>
主要用途	适用于葡萄、柑橘、香蕉、苹果、梨、桃、枣、樱桃、柚子等果树类，番茄、黄瓜、辣椒、茄子、豆角、西瓜、甜瓜、草莓等茄果瓜果类，白菜、芹菜、油麦菜、生菜、菠菜、韭菜等叶菜类，大蒜、大姜、土豆、大葱、萝卜等块根块茎类的冲施或滴灌使用。
产品主要分类	中量元素水溶肥料
	

3、叶面肥系列

产品名称	欧神欧护
技术标准	NY2266-2012

产品功能及特点	欧神“欧护”是采用“美加倍”多元增效技术研发的用于保果、亮果、防腐、防裂的多功能高浓缩液体肥料，延长作物保鲜期和储藏期。 1、吸收迅速，挂果率高。 2、预防缺素，保果靓果。 3、营养补钙，防腐防裂，延长果实保鲜期和储藏期。	
主要用途	适用于葡萄、柑橘、香蕉、苹果、梨、桃、枣、樱桃、柚子等果树类，番茄、黄瓜、辣椒、草莓等茄果瓜果类，白菜、芹菜、油麦菜、生菜、菠菜、韭菜等叶菜类，大蒜、大姜、土豆、大葱、萝卜等块根块茎类的叶面喷施使用。	
产品主要分类	中量元素水溶肥料 	果树类 
产品名称	欧神微花露	
技术标准	NY1107-2010	
产品功能及特点	欧神“微花露”是一款采用“美加倍”增效技术研发的用于促进作物花芽分化及开花坐果的功能性叶面肥。螯合态锌、锰、钼及硼等微量元素，能为植物花芽分化提供能量和运输载体，提高成花质量的作用。采用有机磷酯化工艺生产，能有效提高养分在植物体内的运转吸收速度，能增强养分渗透能力，利于作物安全有效地吸收养分。	
主要用途	适用于葡萄、柑橘、香蕉、苹果、梨、桃、枣、樱桃、柚子等果树类，番茄、黄瓜、辣椒、茄子、豆角、西瓜、甜瓜、草莓等茄果瓜果类，白菜、芹菜、油麦菜、生菜、菠菜、韭菜等叶菜类，大蒜、大姜、土豆、大葱、萝卜等块根块茎类的叶面喷施使用。	
产品主要分类	大棚蔬菜适用 	果树类 
产品名称	欧神美加硼	
技术标准	NY1428-2010	
产品功能及特点	1、聚合态有机硼：采用上海汉和研发的“美加倍”植物营养增效技术及优质原料生产，纯硼含量高达 150g/L，稳定性好；速溶性好，穿透力强，为环境友好型产品。双通道吸收，利用率高，促进作物开花坐果，膨果靓果，促进果实提前成熟，提高品质和产量。	

主要用途	适用于葡萄、柑橘、香蕉、苹果、梨、桃、枣、樱桃、柚子等果树类，番茄、黄瓜、辣椒、茄子、豆角、西瓜、甜瓜、草莓等茄果瓜果类，白菜、芹菜、油麦菜、生菜、菠菜、韭菜等叶菜类，大蒜、大姜、土豆、大葱、萝卜等块根块茎类的叶面喷施、滴灌冲施使用。	
产品主要分类	微量元素水溶肥料	果树类
		
产品名称	欧神钙尔镁	
技术标准	NY2266-2012	
产品功能及特点	<p>1、精选优质原料，白色片状，颗粒均匀，吸收好，肥效快。</p> <p>2、采用上海汉和研发的“美加倍”植物营养增效技术，可迅速螯合土壤中活性较低的中微量元素，降低元素之间的拮抗作用，促进植物吸收中微量元素，有效预防作物因缺乏中微量元素而引起的黄叶病、小叶病、落花落果、烂根、死苗、早衰等病症及问题，解决苦痘病、水心病、脐腐病、畸形果及裂果等生理病害。</p> <p>3、易水溶，在硝态氮的协同作用下，可快速为农作物补充钙、镁、锌等中微量元素，提高作物生理活性，促进作物良性生长。</p> <p>4、含有水溶活性钙，吸收率高，对纠正作物因缺钙引起的裂瓜裂果、脐腐病、心腐病、苦痘病等症状有良好效果，可延长瓜果的保鲜期和储存期。</p>	
主要用途	适用于葡萄、柑橘、香蕉、苹果、梨、桃、枣、樱桃、柚子等果树类，番茄、黄瓜、辣椒、茄子、豆角、西瓜、甜瓜、草莓等茄果瓜果类，白菜、芹菜、油麦菜、生菜、菠菜、韭菜等叶菜类，大蒜、大姜、土豆、大葱、萝卜等块根块茎类的叶面喷施、滴灌、冲施使用。	
产品主要分类	中量元素水溶肥料	
		
产品名称	欧神微果露	
技术标准	NY1107-2010	

产品功能及特点	欧神“微果露”是采用“美加倍”多元增效技术研发的用于膨果、着色、增甜的多功能高浓缩液体肥料。 1、叶面增效，吸收迅速。 2、营养合理，膨果着色。 3、促进转色，积累糖分。 4、预防贪青，延长存储。	
主要用途	适用于葡萄、柑橘、香蕉、苹果、梨、桃、枣、樱桃、柚子等果树类，番茄、黄瓜、辣椒、茄子、豆角、西瓜、甜瓜、草莓等茄果瓜果类，白菜、芹菜、油麦菜、生菜、菠菜、韭菜等叶菜类，大蒜、大姜等块根块茎类的叶面喷施使用。	
产品主要分类	适合叶菜类使用 	适合果树类使用 

4、微生物肥系列

产品名称	欧神微生物菌剂
技术标准	GB20287-2006
产品功能及特点	1、优选菌群，预防病害。本品为高活性复合微生物菌剂浓缩原液，施用后能在作物根区土壤繁殖形成有利于作物生长的微生物优势菌群，改善根际营养环境，恢复土壤微生态平衡，抑制有害病原菌繁衍，对根结线虫、根腐病、立枯病、青枯病等土传病虫害有很好的预防效果。 2、活化养分，提高肥效。本品能将土壤中难溶或不溶的磷、钾转化为可供作物直接吸收利用的可溶性磷、钾，活化土壤有机与无机养分，提高肥料利用率，促进养分循环、长效吸收利用。 3、改良土壤，保水保肥。本品中多种有益菌菌丝体及分泌物形成的有机胶体能与土壤粘粒结合形成团粒结构，提高土壤保水保肥及养分输送能力，消除板结，调节土壤酸碱度，降低土壤重金属和盐碱毒害，提高作物抗旱、抗逆、抗寒、抗倒伏能力。 4、促进生长，提质增产。本品中的多种有益微生物能分泌细胞分裂素、吲哚乙酸、维生素、萘乙酸、赤霉素等植物生长素及氨基酸等活性物质，可强壮根系，增加营养根数量，保花保果，提高糖分，促进果实成熟着色。
主要用途	适用于葡萄、柑橘、香蕉、苹果、梨、桃、枣、樱桃、柚子等果树类，番茄、黄瓜、辣椒、茄子、豆角、西瓜、甜瓜、草莓等茄果瓜果类，白菜、芹菜、油麦菜、生菜、菠菜、韭菜等叶菜类，大蒜、大姜、土豆、大葱、萝卜等块根块茎类的冲施、滴灌、基施使用。
产品主要	微生物菌剂

分类	
产品名称	普罗施旺普滋菌
技术标准	GB20287-2006
产品功能及特点	<p>1、优选菌群，预防病害。本品为高活性复合微生物菌剂浓缩原液，施用后能在作物根区土壤繁殖形成有利于作物生长的微生物优势菌群，改善根际营养环境，恢复土壤微生态平衡，抑制有害病原菌繁衍，对根结线虫、根腐病、立枯病、青枯病等土传病虫害有很好的预防效果。</p> <p>2、活化养分，提高肥效。本品能将土壤中难溶或不溶的磷、钾转化为可供作物直接吸收利用的可溶性磷、钾，活化土壤有机与无机养分，提高肥料利用率，促进养分循环、长效吸收利用。</p> <p>3、改良土壤，保水保肥。本品中多种有益菌菌丝体及分泌物形成的有机胶体能与土壤粘粒结合形成团粒结构，提高土壤保水保肥及养分输送能力，消除板结，调节土壤酸碱度，降低土壤重金属和盐碱毒害，提高作物抗旱、抗逆、抗寒、抗倒伏能力。</p> <p>4、促进生长，提质增产。本品中的多种有益微生物能分泌细胞分裂素、吲哚乙酸、维生素、萘乙酸、赤霉素等植物生长素及氨基酸等活性物质，可强壮根系，增加营养根数量，保花保果，提高糖分，促进果实成熟着色。</p>
主要用途	适用于葡萄、柑橘、香蕉、苹果、梨、桃、枣、樱桃、柚子等果树类，番茄、黄瓜、辣椒、茄子、豆角、西瓜、甜瓜、草莓等茄果瓜果类，白菜、芹菜、油麦菜、生菜、菠菜、韭菜等叶菜类，大蒜、大姜、土豆、大葱、萝卜等块根块茎类的冲施、滴灌使用。
产品主要分类	<p>微生物菌剂</p> 

5、其他系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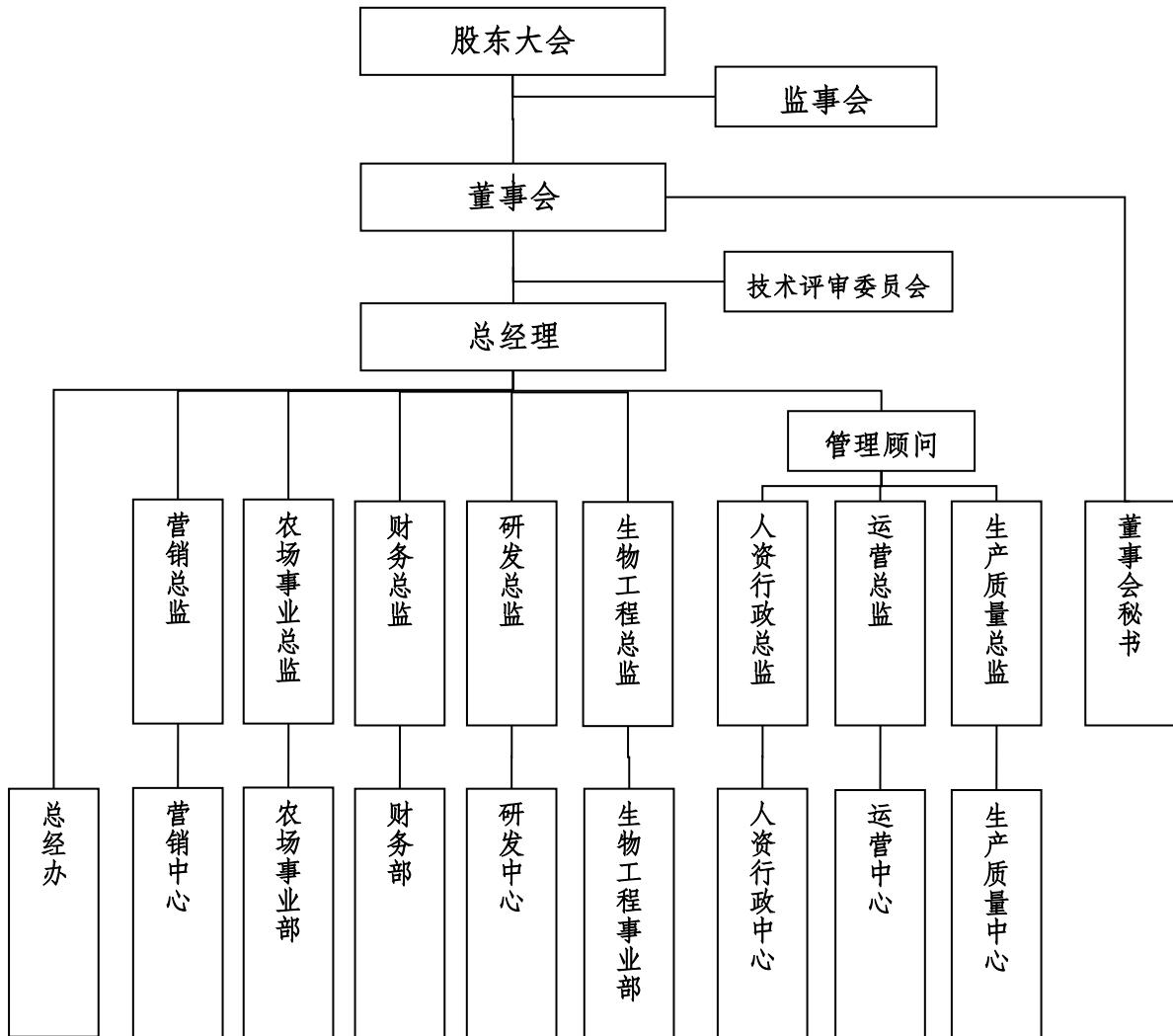
产品名称	因卡波
------	-----

技术标准	——
产品功能及特点	“因卡波”是一种具有营养调控功能的植物生长活性剂。原料取自南非深海无污染富含高活性成分的独特巨竹藻，采用国际先进的细胞高压差爆裂技术和营养增效工艺生产，保留了海藻中的内源细胞激动素、海藻酸、海藻多糖、甘露醇、甜菜碱、多酚等多功能天然调控集群活性物质。产品富含植物营养生长调节所必须的大量元素磷、钾、硼及微量元素锌、铜、锰、铁等多种养分。可用于作物育苗、移栽、开花结果，改善作物生长品质并提升作物在环境胁迫下的生长调节、营养吸收及抗逆修复的能力；对环境友好，安全可靠，适合作物全生长期使用。
主要用途	适用于葡萄、柑橘、香蕉、苹果、梨、桃、枣、樱桃、柚子等果树类，番茄、黄瓜、辣椒、茄子、豆角、西瓜、甜瓜、草莓等茄果瓜果类，白菜、芹菜、油麦菜、生菜、菠菜、韭菜等叶菜类，大蒜、大姜、土豆、大葱、萝卜等块根块茎类的叶面喷施使用。
产品主要分类	植物生长调节剂 

二、公司组织架构及主要运营模式

(一) 公司组织架构及主要部门职能

1、公司组织架构图：



2、主要部门职责

公司实行董事会领导下的总经理负责制，总经理全面主持公司日常工作。

各职能部门如下：

总经办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A. 研究制定公司管理体制、组织机构、管理制度并组织贯彻实施，保证公司各项工作的顺利开展； B. 参与公司各部门年度、月度 计划指标的制定，并严格跟催落实； C. 负责监督、检查公司的政策方针、规章制度、任务指标在各部门的贯彻执行；根据市场需求及变化情况，结合各部门经营管理实际，分析存在问题，拟订或审批公司及各个部门管理制度； D. 研究市场动向、特点、发展趋势和竞争态势，分析公司经营管理状况，拟定经营方针、决策方案和预算目标； E. 对经营过程中发现的问题进行调查、分析、处理，提出改进的方案； F. 协助其他需要支持部门，积极提供有用信息支持，方便开展一些重要工作； G. 参与各部门的管理和业务，为其提出建议和信息支持帮助； H. 掌握公司财务预算执行情况，控制财务收支，分析存在问题，适时提出改进措施，
-----	--

	<p>控制资金使用，降低成本，提高经济效益；</p> <p>I. 研究确立公司企业精神，重视精神文明工作，增强企业以人为本的凝聚力，做好公司企业文化建设；</p> <p>J. 建立、运行、认证与维护公司质量管理体系。</p>
营 销 中 心	<p>A. 全面负责组织落实董事会下达的销售任务目标；制定企业年度销售计划及营销中心各部门、区域年度月度工作计划；制定销售策略及销售费用预算、各部门年度费用预算；定期（月度、季度）召开销售分析会议。</p> <p>B. 制定部门组织架构；制定并完善营销管理制度与流程。根据营销管理需要开展市场状况调查，收集及分析竞争者（产品、价格、促销）信息；根据分析结果制定相应的市场策略。</p> <p>C. 产品结构梳理与优化；制定产品市场策略；提出新品开发计划。</p> <p>根据公司销售战略，拓展、完善销售网络建设；组织开展对经销商的开发、评估与激励。</p> <p>D. 制定、实施市场推广计划；制定、实施新品上市推广方案；指导销售区域实施各类终端推广会议。</p> <p>E. 签订并执行销售合同；应收货款的跟踪与管理；订单的跟踪与落实，反馈收货信息。</p> <p>F. 建立并维护客户关系管理系统；建立客户资信等级，维护客情关系；建立售后服务体系，提升客户满意度；收集、反馈客户投诉信息，跟进处理结果；制定核心客户帮扶策略；提供技术服务与支持。</p> <p>G. 落实企业品牌的规划、传播与管理；组织实施广告、促销品的设计与制作；媒体关系维护；协助处理市场危机事件。</p> <p>H. 监督本部门员工执行公司管理制度流程；负责本部门员工的引进、选拔、培训、考核、调配、激励等人员管理工作；配合公司做好企业文化建设。</p> <p>I. 组织生产、物流等相关部门落实物料安全库存；组织生产、物流和质管部门处理呆滞品、不良品及退换货；协助物流部门处理省外仓储、运输等相关业务。</p>
农 场 事 业 部	<p>A. 制定部门组织架构；制定并完善部门管理制度与流程。</p> <p>B. 制定部门年度销售计划、月度工作计划；制定销售策略及销售费用预算、各部门年度费用预算；定期（月度、季度）召开销售分析会议；协助渠道处理积压货、仓库货。</p> <p>C. 根据需要开展市场状况调查，收集及分析竞争者（产品、价格、促销）信息；根据分析结果制定相应的市场策略；对基地客户反馈好的产品进行调查、取样并提供给研发部门。</p> <p>D. 根据销售战略，拓展、完善大农场销售网络建设；组织开展对大客户的开发、评估与激励。</p> <p>E. 制定、实施市场推广计划；定期召开各类终端推广会议，如基地会议、参观会议、行业会议；对各类会议营销的效果进行评估，跟单，改进完善。</p> <p>F. 签订并执行销售合同；应收货款的跟踪与管理；订单的跟踪与落实，反馈收货信息。</p> <p>G. 建立并维护客户关系管理系统；建立客户资信等级，维护客情关系；建立售后服务体系，提升客户满意度；收集、反馈客户投诉信息，跟进处理结果；制定核心客户帮扶策略；提供技术服务与支持。</p> <p>H. 落实企业品牌的规划、传播与管理；媒体关系维护；协助处理市场危机事件；撰写农化服务、技术相关稿件；拍摄重点作物案例宣传视频。</p> <p>I. 监督本部门员工执行公司管理制度流程；负责本部门员工的引进、选拔、培训、</p>

	考核、调配、激励等人员管理工作；配合公司做好企业文化建设。
财 务 部	<p>A. 根据集团公司有关规定编制本公司经营费用的预算，并就费用的执行与预算的差异进行分析，然后报公司总经理及集团公司财务部；编制会计报表、编写财务分析报告，按集团公司要求审核会计报表，并在限期内发给集团公司财务部相关负责人。</p> <p>B. 根据公司有关制度，组织各部门编制年度财务预算、月度成本计划，并上报集团公司；编制公司预算执行情况分析报告，报公司领导及集团财务。</p> <p>C. 组织实施每月的资金支付计划表；对符合规定的资金支出及时办理，保证业务部门不因资金流的问题导致业务中断；配合集团公司进行各项筹资工作。</p> <p>D. 根据公司的业务拟定各项费用指标、核算方式；审核、计算各项费用的计提与支出；根据年度、月度的预算及计划控制费用的要求，进行费用的动态监督。</p> <p>E. 按照国家税收法律、法规和有关政策，完成各月税务报表及申报工作；配合完成税务部门安排的各种检查以及其他工作；了解、掌握与公司税务有关的政策及数据。</p> <p>F. 按照国家企业会计准则，配合集团公司建立和完善会计核算体系；每日及时完成资金收支情况记录表，及时完成日常会计核算，准确的向领导层提供财务信息；定期完成各项成本费用的核算与计提工作；定期完成公司的年度、季度、月度的财务报表编制工作；根据公司经营活动需求，定期和不定期地组织进行财务分析，并提交财务分析报告为公司决策提供依据；根据成本分析，为公司产品提供销售决策支持。</p> <p>G. 根据公司年度、月度预算，监督各项指标的实际执行情况，做到提前预警报告；根据公司资金管理的有关规定，严格控制及监督资金的收支；定期组织资金盘点，形成资金盘点表；定期组织各原材料、产成品、固定资产的盘点工作，查清盘亏情况，确保公司资产的安全、完整、保值、增值；对赊销账款进行监督，控制在合理的信用额度范围内；对各项支出、及往来冲账情况进行审核。</p> <p>H. 制定、落实本部门人员的行为管理制度；负责本部门员工的引进、选拔、培训与开发、考核、调配、激励等人员管理工作；配合公司做好企业文化建设。</p>
研 发 中 心	<p>A. 关注和分析国家相关产品的标准及政策变化，调研市场，做出趋势分析，为公司决策提供有价值信息；协助制定产品研发规划；编制、实施产品研发相关的制度流程；负责公司新产品开发、现有产品改进；编制《研发项目立项书》，确认研发设计方案，并组织实施；编制产品配方及工艺文件；对公司产品在生产、使用中出现的问题进行分析，提出或协助制定解决方案。</p> <p>B. 制定并实施产品测试、样品测试的相关制度和流程；执行产品的小试、中试，组织产品示范及评审，参与生产的批量试验和评审；负责产品研发、测试相关仪器的维护与保养；鉴定产品有效成分、含量、PH值、密度等技术指标；制定所检测指标的检测方法并提供给质量管理部；原料、辅料检测标准及方法的收集及整理；制定并实施竞品收集及存储管理制度；竞品技术、含量指标分析。</p> <p>C. 根据产品开发需求，制定产品探索试验计划并组织实施；根据产品推广需求，制定重点产品重点区域的示范试验计划并组织实施；根据市场反馈产品问题，制订产品验证试验计划并组织实施；编制试验规范操作流程及试验方案、信息记录表、报告等相关文件模板；制定试验评价和试验专员考核奖励标准。</p> <p>D. 负责辅料、五金、设备、仪器、试剂的采购管理，编制相关管理制度和流程；负责供应商的选择、评审、维护和管理，采购谈判、合同制定，以及往来账务管理；试验用样品的收集和提供，样品厂家信息的搜集和整理；辅料、五金、仪器、试剂的库存管理；维护供应商关系，确保货源充足，供货质量稳定，交货时间准确；新</p>

	<p>产品、新材料信息的收集、分析和汇总。</p> <p>E. 管理配方、辅料、工艺等相关的信息；档案资料及时归档；资料整理准确、完整。制定、落实本部门人员的行为管理制度；负责本部门员工的引进、选拔、培训与开发、考核、调配、激励等人员管理工作；配合公司做好企业文化建设。</p>
生物 工程 事业 部	<p>A. 制定公司生物技术产品战略、产品的规划与定位，制定产品研发、生产、营销策略；根据公司下达的产销任务，制订、分解年度产品生产、营销计划，确保生物技术产品生产、销售目标的完成；参与各产品费用预算编制。</p> <p>B. 负责生物技术产品的市场调研，并进行汇总、分析；负责对产品的竞品市场竞争格局进行分析研究，对竞品的厂家、市场战略、销售政策、渠道政策等进行分析和评估，为品牌管理及产品规划提供依据；定期对产品进行评估，并及时进行产品规划的调整；根据公司要求收集市场、产品信息，为公司调整营销战略、引进新产品提供依据。</p> <p>C. 对公司的生物产品研发方向、研发规划制定中、长期规划；对公司指定的新产品进行开发、老产品改进；对公司产品研发、改进的各个环节实行组织、监督、协调与服务；制定新产品研发、老产品技术改进计划并组织实施，综合营销管理中心、质量管理中心提供的有关信息完成可行性分析、策划的输入与输出，审评验证等工作；组织部门人员根据产品研发、改进任务，编制相应的器件清单；对公司产品在生产、使用中出现的技术问题进行研究，找出原因，为技术部和生产部提供技术支持。</p> <p>D. 负责新品引进，对新品进行评估，并对新品的引进作出决策；负责制定新品的产品定位，组织新产品规划立项工作，组织新品的研发；负责新品的产品定价、产品包装、设计；制定新品的产品销售策略。</p> <p>E. 调研市场、了解需求，提交新增研发产品申请，通过相关部门评审立项；改进现有产品，优化产品结构，提出改进申请意见；组织进行立项书中涉及的重大技术及设备选取的研究和论证；确认研发设计方案，并组织实施。负责新产品信息的编写，提出未来新配方新成分调整建议及传播；监督、协调产品研发、采购、生产、质检等产品执行状况，针对问题产品进行追责；对产品的库存数量、库存结构、销售情况进行监控；负责产品因质量、质检等原因引起的商务事故问题的协调与跟进；负责产品的物流问题的协调与跟进；负责产品包材、标签的使用、变更、废止等相关管理工作。</p> <p>F. 掌握化学仪器的分析和使用方法、懂得仪器的维护与保养；鉴定产品有效成分、含量、PH值、酸碱性等技术指标；根据测定结果，判定所测产品是否符合标准。根据研发出来的产品要求，及时进行肥效试验，收集数据信息；记录肥效结果，并及时向研发负责人反馈；协助其他部门开展肥效试验工作。</p> <p>G. 负责制定生物技术产品的年度销售任务，并进行季度、月度分解；负责产品的销售激励与考核的政策；负责制定产品的促销方案，并分配相关促销资源；负责产品的销售过程的指导、检查与监督；负责产品的客户管理（经销商/农户）的指导、检查与监督。</p> <p>H. 做好重点市场、重点客户的开发和维护工作，直接参与重点市场、重点客户的开发和管理。</p> <p>I. 全面负责包材、原辅料、外协加工、退货的产品质量检验检测工作；监督物流部门就物料、产品的先进先出、储存质量、库龄管理、装卸、运输进行规范。</p> <p>J. 负责生物技术产品的宣传与推广，制定产品的宣传策略与计划；负责产品的广告投放策略的制定，执行监督及效果评估；负责产品的促销资源分配的策略，执行监</p>

	<p>督及效果评估；负责销售、技术人员的生物技术知识、产品知识、推广知识等相关培训；协调市场部制作营销活动需求的工具（单页、手册、海报、展架等）；协助区域大型会议及观摩会议的组织并实施、收集全国促销活动、试验示范等终端活动素材并传播。</p> <p>K. 负责产品的年度市场费用预算，并进行季度、月度分解。</p> <p>L. 采购符合生物技术产品生产的原材料、辅料和机械设备等，满足生产要求；评审供应商的质量，在不影响产品效果及质量的前提下，控制成本；加强与供应商的沟通与联络，确保货源充足，供货质量稳定，交货时间准确；收集新材料的应用信息，做好市场分析，随时掌握国家相关产品的标准和政策变化，做好政策分析，为公司决策提供有价值信息；供应商档案资料的整理与管理；合同管理、库存管理。</p> <p>M. 编制生物技术产品生产管理操作规程，严格按作业指导书操作规程进行操作；做好生产组织和调度工作；执行质量管理体系，管控生产各环节确保产品质量稳定、合格；协助质量事故的分析及处理工作；如实做好生产过程记录并及时解决生产过程中出现的各种问题；过程质量控制标准的制定与监督。</p> <p>N. 养、维修的各项工作；编制生产设备操作规程、使用规定，并落实到位。</p> <p>O. 收集、统计、处理、核算、编制生产管理相关数据、信息及报表；按月进行成本分析，制定生产成本管控方案并落实执行；生产相关工具、原辅料、包材控制管理；及时与相关部门进行数据核对、差异处理。</p> <p>P. 制定各项内部管理制度及业务规范；推进和监督落实部门工作计划；负责部门团队建设与绩效管理；完成上级领导交办的其他事务。</p> <p>Q. 制定、落实员工及劳务人员的行为管理制度；负责本部门员工的选拔、培训与开发、考核、调配、激励等人员管理工作；监督劳务人员的培训、考核、激励；配合公司做好企业文化建设。</p>
人 资 行 政 中 心	<p>A. 负责制定公司人力资源战略规划并组织实施；组织年度的人力资源需求供给预测与分析，制定年度人力资源规划，并组织实施。</p> <p>B. 负责编制、完善组织结构设置；负责“三定（定员、定编、定岗）”相关工作，编制岗位设置方案；组织公司岗位说明书的编制和维护工作。</p> <p>C. 全面负责公司招聘管理工作；组织制订、执行公司年度人力资源招聘计划；组织开发测评工具，建立公司人才测评系统；员工结构的设置及调整；负责员工入职、转正、调岗、晋升、辞退、离职等人事异动手续及档案的管理。</p> <p>D. 建立公司培训管理体系，制订、完善培训管理制度流程；建立公司内外部培训资源库和培训课程体系；编制公司年度培训计划并组织实施；负责培训师队伍的建设；评价培训效果和检查、督促各部门的内部培训工作；负责根据公司发展战略和人力资源规划建立公司人才开发培养体系；组织开展员工职业发展规划工作，激励员工成长。</p> <p>E. 负责公司绩效管理体系建设，确保绩效管理体系有效支撑战略目标与年度经营目标的实现；根据公司经营目标，组织制定公司总部职能部门与项目负责人的绩效考核方案，培训、指导其制定内部绩效考核方案，并实施绩效考评；负责维护、改进、调整公司级、部门级的考核指标；执行公司奖惩、晋升制度，保证各项激励措施能及时、合理实施。</p> <p>F. 负责公司薪酬福利体系设计并实施，有效激励员工；负责用工成本的预算、控制与员工工资的结算工作；负责员工各类社会保险管理工作。</p> <p>G. 负责编制、维护、实施员工手册及员工管理相关规章制度；负责员工劳动合同管理工作；负责员工入离职面谈，以及入职跟踪；完善员工沟通制度，拓展沟通渠道，</p>

	<p>建立内部良好的交流平台及沟通氛围；了解和掌握员工的思想动态及员工满意度，采取措施稳定员工队伍；负责调解和处理员工提出的申诉意见与劳资纠纷。</p> <p>H. 根据公司经营战略，编制企业文化建设规划，建立和维护公司的企业文化体系；组织公司经营理念、价值观的提炼并宣贯；企业文化活动的策划与组织实施。</p> <p>I. 制定、监控和检查行政管理制度；负责公司各类行政文件的拟制、审核、行文、机要流转、文件登记、处理、存档和上呈及下发等工作；负责公司重要会议的筹备和组织工作，形成会议纪要并督办会议决议事项，进行会议的总结工作；负责公司办公家具、办公用品的购置、登记、调配、保养、统计等管理工作；负责公司车辆维修、保养、年审等车辆管理工作，以及交通安全教育和交通事故处理工作；负责公司办公环境的清洁工作，保持公司的良好形象；负责公司报纸刊物征订及发放工作；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安排出差票务、住宿等事项；负责公司领导交办的行政后勤日常事务工作。</p>
运 营 中 心	<p>A. 根据公司发展规划与目标，协助执委会制定与调整公司年度经营目标与计划；在公司年度经营目标与计划的指引下，协助各部门制定部门年度经营目标与计划，并监督各部门年度经营目标与计划的执行情况；协助执委会对公司及各部门发展规划与经营目标进行动态调整和不断完善。</p> <p>B. 协助人资行政管理中心制定各部门年度绩效考核指标，并监督各部门年度绩效考核指标的执行及完成情况。</p> <p>C. 根据公司年度经营目标与计划，制定运营管理中心年度资金、供应、人力、设备、仓储、物流规划，并根据实际销售情况对年度目标进行动态调整及不断完善；推动产品供应的快速反应，提升产品供应效率及供应质量；加快库存周转速度、提高资金利用效率；以业务为导向，建立规范、高效的供应链运营管理体系并不断优化完善。</p> <p>D. 部门长、中、短期规划与预算管理；部门关键绩效指标的稳步提升及达标落实；部门各种规章制度的制定、执行及优化；部门的团队建设、职能强化、人员培训、运作模式优化等；部门员工的选拔、培养、培训、考核、调配、激励等人员管理工作。</p> <p>E. 协同营销、产品经理制定销售长、中、短期的预算管理，并跟进预算管理的执行、动态调整和不断完善；月度销售预测的分析、考核及销售预算模式不断优化完善；组织并主持每月《月度经营例会》及其它异常专题会议的召开及执行监督；月度生产计划的制定、执行跟进及考核；月度采购计划的制定、执行跟进及考核；月度质量计划的制定、执行跟进及考核；推动呆滞、不合格、退货品的快速处理；负责与供应链有关异常的沟通、协调处理。</p> <p>F. 接收产品经理关于新版（或改版）包材相应信息，寻找对应的包材供产品经理试装；接收并审核物控专员的物料采购需求、合同拟定、物料采购、采购物料的跟催进厂；包材来料异常的跟进处理；包材信息的录入及资料的整理存档；包材供应商对账单核对、货款结算、发票催回；委外生产包材的外发处理；新供应商的协助开发，合作供应商的异常协调处理、公共关系的维护。</p> <p>G. 物资的收、发、存及现场管理；物资储存、搬运、运输安全性管理及质量管理；物资帐实相符性管理；月度盘点及公司定期盘点的安排及跟进；仓储物资搬运、转运、人效提升等成本控制；内、外部客户服务的持续优化与关系的维护；有关仓储异常的跟进、解决。</p> <p>H. 优质物流承运商的持续开发、管理及控制；物流线路的持续开发、优化；物流运输安全、质量、异常的跟进及解决；持续挖掘、整合运输资源，降低运输成本；内、</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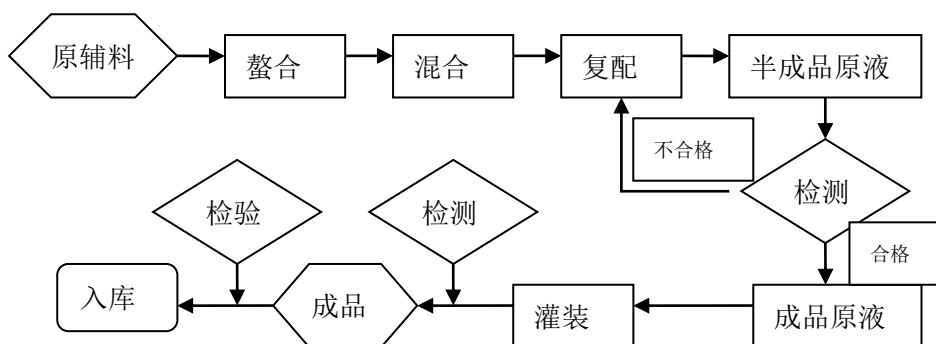
	外部客户服务的持续优化与关系的维护；单据录入的规范性、准确性、及时性；报表出具的规范性、准确性、及时性。制定、落实本部门人员的行为管理制度；负责本部门员工的引进、选拔、培训与开发、考核、调配、激励等人员管理工作；配合公司做好企业文化建设。
生 产 质 量 中 心	A. 安全生产风险评估，提出整改建议，落实整改措施；制定、落实安全环保管理制度，开展安全、环保检查；组织安全生产教育培训，指导员工安全作业；制定、落实生产安全、环保相关应急预案；配合安全环保、消防管理检查。 B. 公司质量体系的策划、维护和宣贯，制定推行方案与实施措施；主导制订公司的质量方针和目标，宣导质量政策和法规；构建品控标准，保证和不断促进质量提升，达成公司质量目标，提升顾客满意度；制定、完善土壤、原辅料、包装材料、产品的质量标准及检验作业指导书；各部门质量改善提案的收集、处置、跟进；协助并推进各部门开展 QC 质量改善活动。 C. 实行订单单清工作；物料的损耗、收率的控制在标准范围内；按照计划的要求及时提交合格品入库。 D. 收集、统计、处理、核算、编制生产管理相关数据、信息及报表；按月进行成本分析，制定生产成本管控方案并落实执行；及时与财务等相关部门进行数据核对、差异处理；根据销售需求控制物料安全库存。推进、实施 5S 管理；生产车间现场实行定岗、定制管理，确保事事有人管。 E. 编制、落实生产设备管理制度及操作规程；制定、落实设备维护保养计划；开展设备管理、更新、改造、保养、维修的各项工作；制定备品、备件需求计划，制订设备台账。 F. 制定、落实员工及劳务人员的行为管理制度；负责本部门员工的选拔、培训与开发、考核、调配、激励等人员管理工作；监督劳务人员的培训、考核、激励；配合公司做好企业文化建设。
执 委 会	A. 贯彻执行公司董事会决定的公司经营发展战略、方针政策和基本管理制度； B. 根据董事会下达的年度经营目标组织制定、完善、实施公司年度经营计划； C. 提出需经董事会讨论决定的重大问题、事项的建议和方案； D. 在董事会授权范围内，对重大事项进行决策并组织实施； E. 拟订、完善并组织实施公司管理制度和业务工作程序； F. 召开总经理办公会，主持公司日常工作，负责公司经营活动的组织实施、监控、考核； G. 执行公司董事会授权委托的其他事宜。
技 术 评 审 委 员 会	A. 负责公司工艺、技改、配方定型、肥效试验结果认定等技术的评审和最终确定； B. 组织新产品小试、中试后，量产前的项目评审，成员相关知识的培训； C. 负责相关研发资料的收集，会议的组织、会议决议的落实督导，会议内容的记录、存档，异常问题点的收集、跟进处置； D. 提出产品量产前的相关要求； E. 负责组织学习行业前沿的技术、研发最新动态。

（二）公司主要生产和服务流程及方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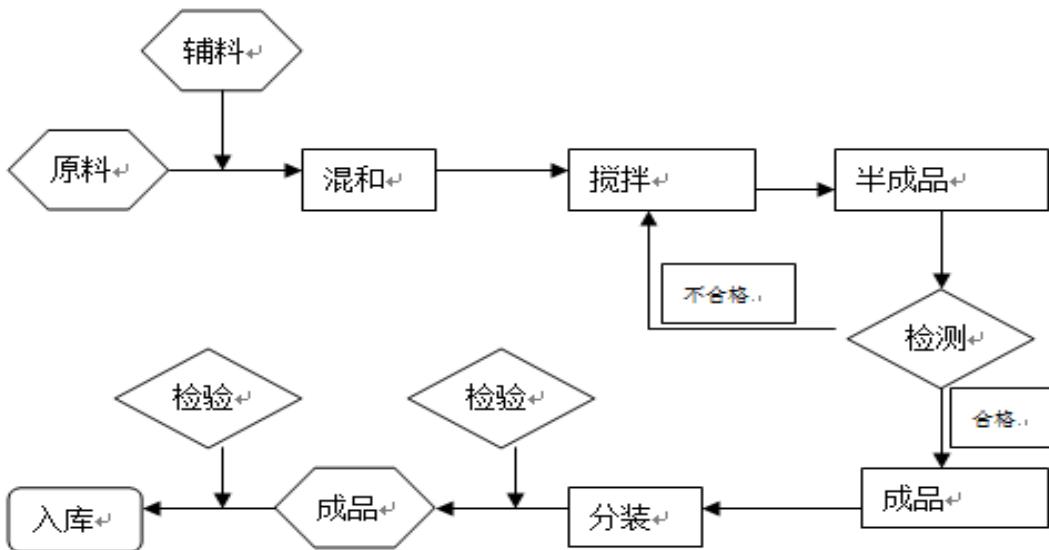
1、生产流程

公司产品的生产流程由研发中心初定，技术评审委员会评审，生产质量中心负责实施。报告期内，公司 5 大类产品 80%由公司自主研发、生产，其余 20%的产品直接外采进行销售。5 大类产品的分装流程基本一致，主要区别在于复配阶段，5 大类产品主要的生产工艺流程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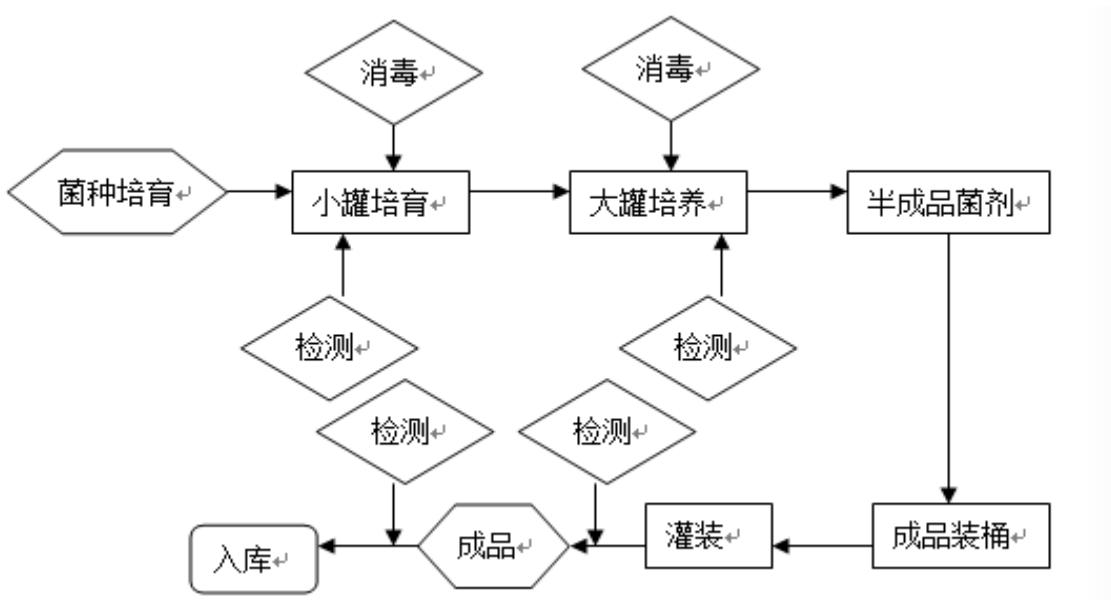
(1) 反应釜生产工艺流程（主要包括：冲施肥、叶面肥、水溶性肥、其它肥料）。首先，原辅料经过系列螯合、混合、复配等过程加工成半成品原液；其次，半成品经质量部门检测合格后流入包装车间（不合格重新处理）；再次，检测合格的半成品经包装车间分装成成品，检测合格后方可入库（不合格返工处理）。



(2) 无重力混合生产工艺流程（包括：冲施肥、水溶性肥、叶面肥、其它肥料）。首先，把辅料按照一定的配比充分混合后分装成小包装，然后再把每小包提前混合好的辅料与与原料配比加入到无重力混合机中进行充分搅拌；其次，由质量部门检测合格后流入包装车间（不合格重新搅拌）；再次，合格产品直接分装，检验合格后方可入库（不合格返工处理）。



(3) 微生物菌剂产品生产工艺流程(包括:微生物肥)。首先,菌种在小罐进行培育,经检测达到一定菌数后转入大罐培养;其次,菌种在大罐经过长时间的培养,经检测达到一定的菌数后,转入包装车间;再次,检测合格的半成品菌剂直接灌装成成品,成品检验合格后直接入库(不合格返工处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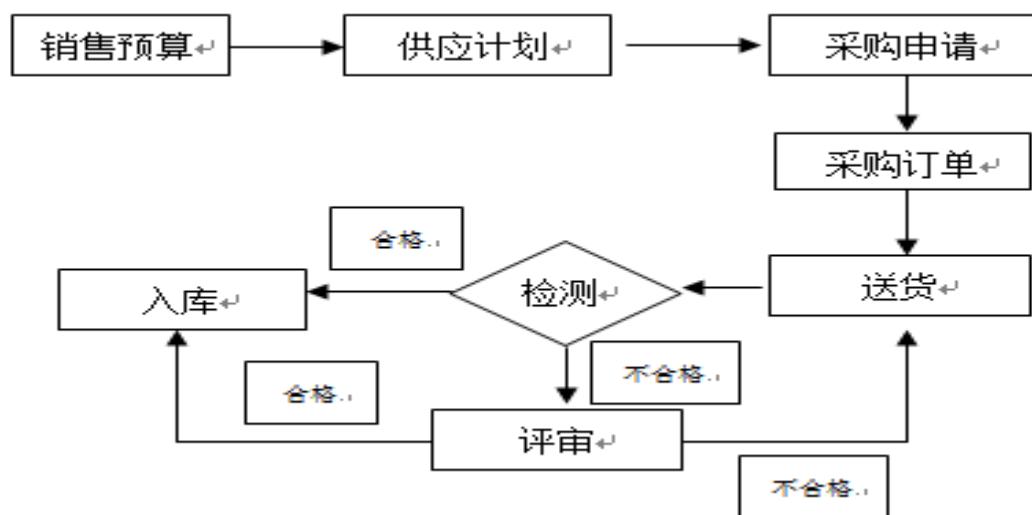
有机水溶肥料产品工艺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部发布的 NY/T1976-2010 标准;含腐植酸水溶肥料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部发布的 NY1106-2010 标准;含氨基酸水溶肥料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部发布的 NY1429-2010 标准;微生物菌剂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部发布的 NY1113-2006 标准。

2、采购流程

公司的采购分生产性物料采购与非生产性物料采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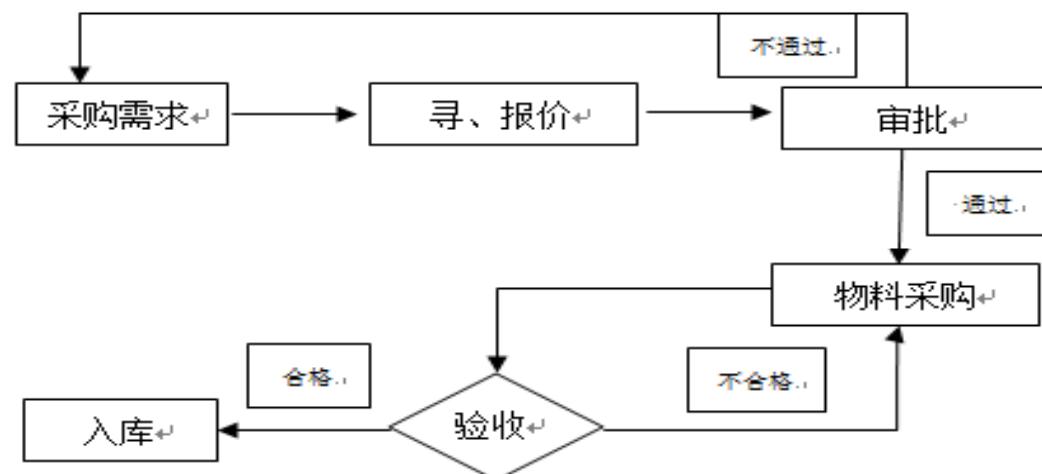
1) 生产性物料采购

生产性物料采购由营销中心每月提供一次销售预算给运营中心，运营中心结合各类产品的销售季节、物料采购周期、产品生产周期等因素制定产品供应计划，并根据供应计划制定采购需求，采购需求经相关领导审核后由采购部制定采购合同、下达采购订单并跟进供应商生产及送货，货物到达工厂后由生产质量中心安排检验，检验合格后由运营中心安排物料入库；



2) 非生产性物料采购

非生产性物料采购由需求部门提出采购需求报五金采购员，五金采购员对采购物料进行寻、报价，然后经相关领导审核后由五金采购员进行采购，采购回来的物料由需求部门验收合格后由五金仓管员安排物料入库。



3、销售流程

公司市场主要为国内市场，国外市场有待开发。国内市场销售的主要渠道包括：(1)通过区域经销商进行推广销售，即通过公司业务员对区域经销商进行推广销售；(2)直供大型农场基地，即通过公司业务员对大型种植基地、农村专业合作社进行推广销售。

原则上实行现款现货制度，业务员对所产生的账款负全责，公司制定了销售合同评审、发货管理、广告投放管理等销售流程制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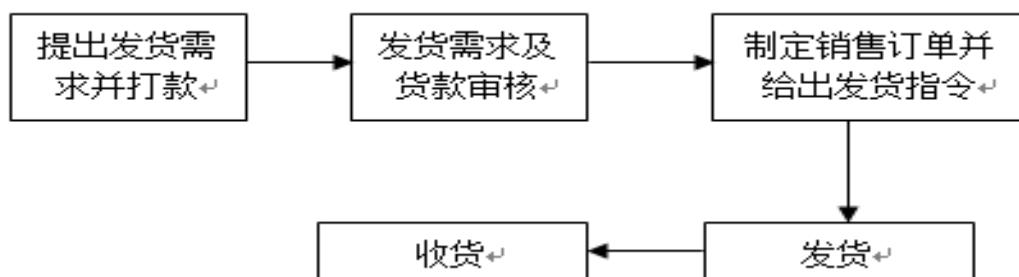
1) 销售合同评审

确定有合作意向的客户后，营销部门拟定产品销售合同，经营销总监及公司法务部审核，确认无误后转总经理核准，然后交由客户签字盖章生效。



2) 发货流程

客户与销售经理确认发货需求后支付货款，财务部对货款及销售价格审核，确认无误后制定销售订单并给出发货指令，运营中心接到发货指令后安排发货，并跟进客户收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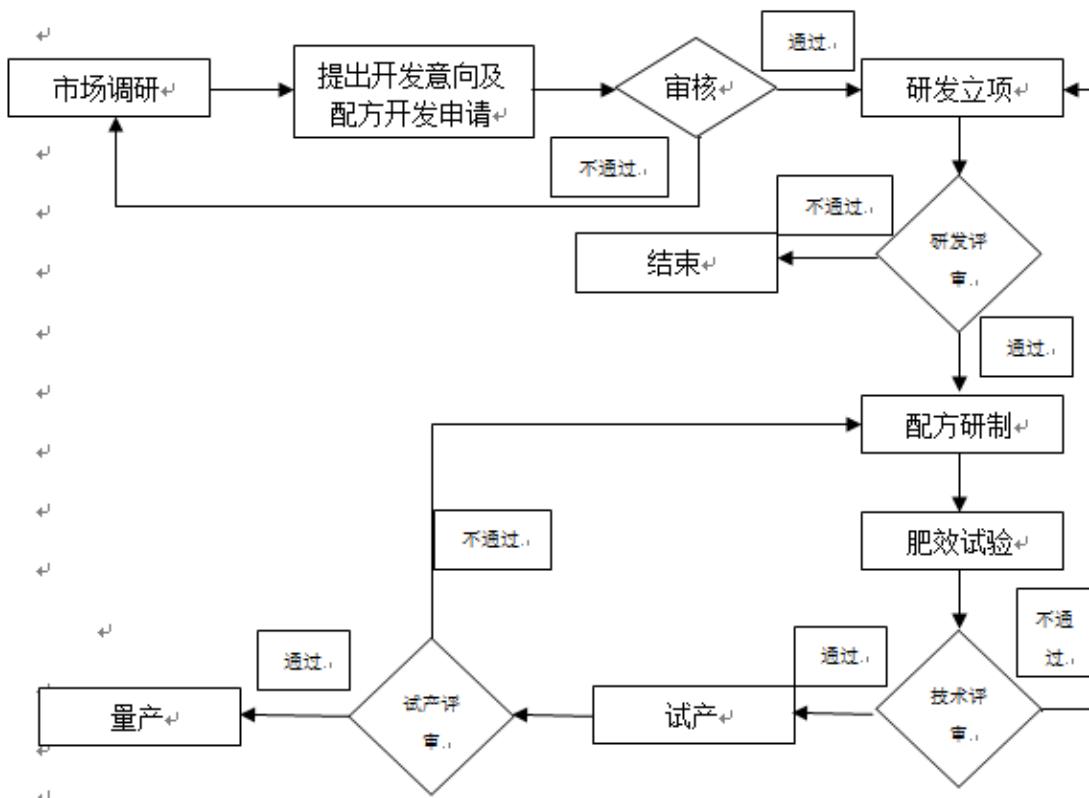
3) 广告投放流程

销售经理根据市场需求，提出关于广告或宣传品的书面申请，经营销总监审核后提交财务部核准，核准无误后提交总经理审批，经总经理审批的广告或审传品申请交由市场部实施，市场部按照申请要求及时完成制作，按区域负责投放相关广告及宣传品，并由营销中心对投放的效果进行评估、分析、总结。



4、研发流程

营销部门根据市场需求及产品调研，提出新品开发意向以及配方开发申请，总经理批准后，由研发中心进行产品立项，产品立项后，研发中心进行内部立项评审，评审通过后安排研发项目经理进行配方研制，研制出的配方进行小范围的肥效试验，肥效试验通过后组织技术评审委员会进行技术评审，评审通过后，交由运营中心组织相关部门进行试产，试产后再次进行试产评审，评审通过后根据销售需求进行批量生产供应市场。



三、与公司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一) 关键技术资源

公司主要从事有机水溶肥料、含腐植酸水溶肥料、含氨基酸水溶肥料、微生物菌剂等含中微量元素的新型肥料的研发、生产、销售与技术服务。公司非常注重关键技术的开发和引进，建立了与之配套的研发、生产、质量管理制度。同时注重引进先进技术，与中科院天津工业生物技术研究所、中国农业大学、南京农业大学、广西科学院、广西大学、广西科技大学等科研院所进行技术合作。公司通过申请专利等措施保护公司知识产权，确保公司产品的技术含量和竞争优势。

1、技术特点和技术原理

生物工程事业部采取发酵方式将酒精废液浓缩液发酵为富含腐植酸、生化黄腐酸、复合氨基酸等的母液，再经过活化技术，加工成利于作物吸收的优质原料。通过反应釜工艺添加大量元素、中微量元素及生物刺激素等，使产品的营养元素全面均衡，再辅以助剂提高肥料利用率，改善作物根际微生物群，改良土壤，刺激作物生长，增加产量和提高产品品质。

公司研发的植物营养增效技术，降低元素之间的拮抗作用，可快速为作物补充钙、镁、锌等中微量元素，提高作物生理活性，促进作物良性生长，有效预防作物因缺乏中微量元素而引起的黄叶病、小叶病、落花落果、烂根、死苗、早衰等问题，解决苦痘病、水心病、脐腐病、畸形及裂果等生理病害。

利用有机络合钙生产工艺，确保产品中钙和磷的相容共存，提升钙、镁、锌、硼等元素在溶液中的比例和促溶性；与促根生根因子协同作用，提高细胞分裂和分化速度，促进主根、毛细根等吸水肥根的伸长发育，扩大根系水肥吸收面积，提高水肥利用效率。

公司的复合微生物菌剂，秉承 EM 菌剂的理念，复合菌群联合发挥效力。公司研发技术人员在大量的菌株中分离出高效的菌株，对其生理活性和代谢产物做详细分析，通过多次复配实验和田间试验效果验证，确定复合菌的各菌株所占比例，同时辅以菌株保活技术和生长因子，使复合菌施用到田间后更快速、高效、稳定的发挥作用。公司的复合微生物菌剂可以有效的缓解土壤板结、提高肥料利用率、活化土壤中的矿质营养元素，预防重茬病害的发生，安全环保。减肥降药的同时达到增产、提升农产品品质。

2、技术优势

(1) 有效减少传统肥料的使用，节能减排，安全环保，增加农产品产量和提高产品品质。公司产品与传统肥料配合使用后，能够提高肥料吸收利用率，降低传统肥料的使用，有效促进作物增产、增收。公司的水剂形态产品，采用小剂量袋装或瓶装形式包装，便于运输和储藏，生产过程主要是溶解和混合，不存在粉尘、烟雾、废水、废渣的排放问题。

(2) 改变传统施肥方式，节水节肥、省时省力，增产增收。公司产品均可使用冲施、滴灌、喷施等方式，相比传统施肥方法具有操作简洁，便于大面积作业等特点。其他农用化学品、杀虫杀菌剂通常用量少。而要将少量农药均匀分配

于大量肥料，液体肥料比固体肥料更易做到，固体肥料较难做到混合均匀。液体肥料是除草剂、杀虫剂、杀菌剂、植物生长调节剂、稀土及一些天然活性物质如黄腐酸、氨基酸、海藻提取物等的良好载体，与这些物质一起施用，省工省时，并实现液体肥料的多功能化，有效降低人工劳动强度，节约劳动成本，提升农业生产效率。

(3) 精心混合的溶液每一滴都含有同其它部分完全一致的各种成分。悬浮肥料搅拌成悬浮状态时，它的成分也具有高度的均匀一致性，不会出现固体肥料在储运中产生离析而质量参差不齐的情况。这种特性对微量元素的添加非常有利，可方便加入原药、植物生长调节物质、稀土元素、微生物以及一些易潮解的物料。如在液体肥料内很方便添加黄腐殖酸、氨基酸、螯合态微量元素等。配方调整简易，方便精确施肥。针对不同的土壤和作物，往往要配制专用肥料。要生产独特配方的固体肥料比生产液体肥料的工艺复杂很多，如要添加微量元素，生产固体肥料时先将少量微量元素掺入适量容积的肥料中，再混入总体的肥料中。但生产液体肥料，就把微量元素肥料加入液体肥料搅匀即可。

(4) 改善作物品质，延长贮存期。通过剖析植物生理生化需求，针对性的诱导植物健康生长，使花青素、蛋白质、氨基酸充分转化，促进干物质和糖分积累，可有效改善品质、提升口感，使果实着色均匀，果皮韧性好，有光泽，保鲜期长，耐储存。

(5) 复合微生物肥料把无机营养元素、有机质、微生物菌有机结合于一体，体现无机化学肥料、有机肥料以及微生物肥料的综合效果。化解土壤板结现象，修复和调理土壤，改进农产品质量，均衡供应作物生长所需的多种微量元素，强化土壤微生物区系，持久的发挥作用，具有显著地增产效果，并能提高作物的抗逆性，提高化学肥料利用率，减少江河污染，减少病虫害发生。

微生物肥料的生产应用过程中，为了提高施用效果，从实用角度出发，将两种或两种以上的微生物菌与其他营养物质复混制成复合微生物肥料。复合微生物肥料集有机肥、化学肥料和微生物肥料的优点于一体，且具有许多不同于其他肥料的特点：克服了过去有机肥误工误时、施用不便的缺点；克服了单纯化学肥料造成的土壤理化性质退化和农产品质量下降的缺点。复合微生物肥料在农作物上推广应用，可以提高化学肥料的有效利用率，应用试验表明：用侧孢芽孢杆菌生

产的复合微生物肥料连续使用两年以上，土壤中有益放线菌数量增加8.4倍，固氮菌增加39倍，从而达到活化土壤，提高土壤肥力的作用，有益微生物菌的大量繁殖，可以把多年沉积在土壤中的化学肥料活化，再一次供农作物吸收利用。同时土壤中侧孢芽孢杆菌数量的增加，对土传真菌性病害以及根结线虫能进行有效生物防治，从而减少化学农药的使用量，提高农作物的品质和产量以及抗重茬的能力。

3、技术可替代情况

公司的核心产品在国内外尚未有相同产品的公开报道，是行业内具有显著效果综合优势的产品。同行业其他产品只具备一个或部分功效，不具备完整综合功效。

根据中国化工信息中心出具的《查新报告》（编号2013181），对比了CN200710009153.2；CN90110379.9；CN201210499085.3；CN02134669.0等多个专利以及文献资料，国内报道的糖蜜发酵废液制备肥料的工艺多是采用在预处理后的发酵废液中加入氮磷钾元素制备成肥料，未见有公司采用的在酸化、氧化、生化、中和、絮凝、沉淀分离处理后的糖蜜发酵废液中添加含复合糖醇中微量元素制备液体肥的公开研究报道。

（二）技术许可及合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技术许可情形。

报告期内，公司对外技术合作，主要通过与广西科学院、广西科技大学、广西大学、广西农业科学院建立合作研发机制，通过委托上述单位为公司进行产品工艺开发、田间示范试验以及人才培养等工作。

（三）主要无形资产情况

公司的主要无形资产包括专利权、商标所有权。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共拥有专利权3项，在申请的专利权13项，在办理转让手续的专利权2项；商标权4项，正在申请的注册商标1项，在办理转让手续的商标权20项。

1、专利权情况

（1）公司已取得的专利如下：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类型	专利号	权利人	取得方式	有效期
1	叉车的货叉	实用新型	201520446706.0	汉和有限	申请取得	2015.6.26

						-2025. 6. 26
2	一种水溶肥的除铁装置	实用新型	201520581900. X	汉和有限	申请取得	2015. 8. 5 -2025. 8. 4
3	一种翻滚式的分散装置	实用新型	201520586083. 7	汉和有限	申请取得	2015. 8. 6 -2025. 8. 5

(2)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 处于申请阶段的专利情况如下: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类型	申请号	权利人	受理日期	状态
1	一种生物有机无机液体肥的制备方法及其应用	发明专利	201510383911. 1	汉和有限	2015年7月3日	实质审查阶段
2	一种多功能增效氮肥的缓释增效剂	发明专利	201510425981. 9	汉和有限	2015年7月20日	实质审查阶段
3	一种悬浮土壤调理肥料及其制备方法	发明专利	201510380595. 2	汉和有限	2015年7月2日	实质审查阶段
4	一种香蕉专用肥及其制备方法	发明专利	201510426148. 6	汉和有限	2015年7月20日	实质审查阶段
5	一种利用牡蛎壳制备的螯合钙肥及其制备方法与应用	发明专利	201510514632. 4	汉和有限	2015年8月21日	实质审查阶段
6	一种利用贝壳制备的螯合钙肥及其制备方法与应用	发明专利	201510516455. 3	汉和有限	2015年8月21日	实质审查阶段
7	富含海洋物质的土壤调理剂	发明专利	201510569237. 6	汉和有限	2015年9月9日	实质审查阶段
8	小分子有机碳肥的制备方法	发明专利	201510584345. 0	汉和有限	2015年9月15日	实质审查阶段
9	添加于粉剂水溶肥的覆膜植物生长调节剂的制备方法	发明专利	201510631439. 9	汉和有限	2015年9月29日	实质审查阶段
10	含高氮和中微量元素的复合糖醇清液肥料及其制备方法	发明专利	201510630870. 1	汉和有限	2015年9月29日	实质审查阶段
11	用于防治香蕉枯萎病的液体	发明专利	201610145640. 0	汉和有限	2016年3月24日	初步审查合格

	肥的制备方法					
12	一种称重式直线灌装机的残夜回收装置	实用新型	201620120456.6	汉和有限	2016年2月16日	申请受理阶段
13	一种称重式直线灌装机的卡瓶装置	实用新型	201620120612.9	汉和有限	2016年2月16日	申请受理阶段

(3)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正在办理转让手续的专利情况如下：

序号	注册号	专利类型	专利名称	专利权人	有效期
1	ZL200930237972.2	外观设计	化肥包装袋(普罗施旺)	上海汉和	2010年2月14日至2020年2月13日
2	ZL201030537707.9	外观设计	包装袋(欧神叶面肥)	上海汉和	2010年7月28日至2020年7月27日

注：汉和生物与上海汉和已于2016年6月22日签署《专利权转让证明》，约定上海汉和将上述与汉和生物产品相关的专利无偿转让给汉和生物，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上述专利权正在办理权属转移手续。

根据我国《专利法》规定，发明专利权的有效期为20年，实用新型专利权和外观设计专利权的有效期为10年。

公司自创立之日起，非常重视技术开发和专利申报工作，公司申报了十一项发明专利，两项实用新型专利，且已完成了实质审查或进入了初审。无论是发明专利还是实用新型专利，都与公司的产品开发或生产密切相关，对构建公司竞争力和竞争优势提供了重要支撑。

2、商标情况

2.1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汉和生物拥有4项商标，具体如下：

序号	注册号	类别	商标	权利人	有效期
1	16665006	1	美盖醇	汉和生物	2016年5月28日至2026年5月27日
2	5916374	1		汉和生物	2009年12月28日至2019年12月27日
3	7604486	1	星朋	汉和生物	2010年11月14日至2020年11月13日

序号	注册号	类别	商标	权利人	有效期
4	7943112	1		汉和生物	2011年01月28日至2021年01月27日

2.2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汉和生物拥有1项在申请的商标，具体如下：

序号	申请号	类别	商标	申请人	状态
1	19307277	1	欧菌康	汉和有限	已受理

2.3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上海汉和于2016年6月23日与汉和生物签署《商标转让协议》，约定将其持有的20项与汉和生物业务相关的注册商标无偿转让给汉和生物，在该等商标权属转移完成前，汉和生物有权免费使用该等注册商标，上海汉和及其控制的除汉和生物的其他企业不再使用该等注册商标。

序号	注册号	类别	商标	权利人	期限
1.	8429954	1		上海汉和	2011年07月14日至2021年07月13日
2.	9224225	1		上海汉和	2012年03月21日至2022年03月20日
3.	13754632	1		上海汉和	2015年04月21日至2025年04月21日
4.	9200405	1		上海汉和	2012年04月28日至2022年04月27日
5.	13397743	1		上海汉和	2015年01月21日至2025年01月20日
6.	15327284	1		上海汉和	2015年11月28日至2025年11月27日
7.	5979827	1		上海汉和	2010年02月14日至2020年02月13日
8.	8626675	1		上海汉和	2011年09月14日至2021年09月13日

9.	7147742	1		上海汉和	2010年8月14日至 2020年8月13日
10.	10419705	1		上海汉和	2013年03月21日至 2023年03月20日
11.	10939604	1		上海汉和	2013年08月21日至 2023年08月20日
12.	9634145	1		上海汉和	2012年07月21日至 2022年07月20日
13.	12811587	1		上海汉和	2014年12月14日至 2024年12月13日
14.	12811561	1		上海汉和	2014年12月14日至 2024年12月13日
15.	7163905	1		上海汉和	2010年08月14日至 2020年08月13日
16.	6987566	1		上海汉和	2010年07月28日至 2020年07月27日
17.	7714074	1		上海汉和	2010年12月14日至 2020年12月13日
18.	8402288	1		上海汉和	2011年06月28日至 2021年06月27日
19.	12055406	1		上海汉和	2014年07月07日至 2024年07月06日
20.	11143395	1		上海汉和	2013年11月14日至 2023年11月13日

以上商标与公司业务、人员匹配性、关联性较高，公司商标权属清晰，不存在法律纠纷。

(四) 与业务相关的资质

1、业务许可情况

公司已经取得的业务许可情况如下：

序号	证书名称	证号	主要内容	有效期	颁发部门
1	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部种植业管理司	农肥(2016)临字10880号	大量元素水溶肥料	至2017年06月	农业部
2	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部种植业管理司	农肥(2016)临字10881号	含氨基酸水溶肥料	至2017年06月	农业部
3	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部种植业管理司	农肥(2016)临字10882号	含氨基酸水溶肥料	至2017年06月	农业部
4	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部种植业管理司	农肥(2016)临字10883号	含腐植酸水溶肥料	至2017年06月	农业部
5	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部种植业管理司	农肥(2016)临字10884号	含腐植酸水溶肥料	至2017年06月	农业部

公司正在申报的业务许可情况如下：

序号	申请资质种类	主要内容	申请人	状态
1	临时肥料登记证	中量元素水溶肥料(粉剂)	汉和有限	农业部9月6日接收材料, 流水号: 03200020160902-15
2	临时肥料登记证	中量元素水溶肥料(水剂)	汉和有限	农业部9月6日接收材料, 流水号: 03200020160902-9
3	临时肥料登记证	中量元素水溶肥料(颗粒)	汉和有限	农业部9月6日接收材料, 流水号: 03200020160902-14
4	临时肥料登记证	微量元素水溶肥料(粉剂)	汉和有限	农业部9月6日接收材料, 流水号: 03200020160902-34
5	临时肥料登记证	微量元素水溶肥料(水剂)	汉和有限	农业部9月6日接收材料, 流水号: 03200020160902-25
6	临时肥料登记证	大量元素水溶肥料(粉剂)	汉和有限	农业部9月20日接收材料, 流水号: 03200020160920-24
7	临时肥料登记证	有机水溶肥料(水剂)	汉和有限	处于小区试验阶段

序号	申请资质种类	主要内容	申请人	状态
8	临时肥料登记证	微生物菌剂（粉剂）	汉和有限	处于广西区土肥站审核材料阶段
9	临时肥料登记证	微生物菌剂（水剂）	汉和有限	处于毒性检测阶段
10	临时肥料登记证	生物有机肥（粉剂）	汉和有限	处于毒性检测阶段
11	临时肥料登记证	生物有机肥（颗粒）	汉和有限	处于毒性检测阶段
12	临时肥料登记证	复合微生物肥料（粉剂）	汉和有限	处于毒性检测阶段
13	临时肥料登记证	复合微生物肥料（水剂）	汉和有限	处于毒性检测阶段
14	临时肥料登记证	有机物料腐熟剂（粉剂）	汉和有限	处于毒性检测阶段
15	临时肥料登记证	有机物料腐熟剂（水剂）	汉和有限	处于毒性检测阶段

根据《肥料登记管理办法》（农业部令第32号）规定，肥料临时登记证有效期为一年。肥料临时登记证有效期满，需要继续生产、销售该产品的，应当在有效期满两个月前提出续展登记申请，符合条件的经农业部批准续展登记。续展有效期为一年。续展临时登记最多不能超过两次。肥料正式登记证有效期为五年。肥料正式登记证有效期满，需要继续生产、销售该产品的，应当在有效期满六个月前提出续展登记申请，符合条件的经农业部批准续展登记。续展有效期为五年。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到期后续风险较小。

（五）特许经营权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未取得任何特许经营权。

（六）公司所获荣誉

报告期内，公司所获主要荣誉如下：

序号	荣誉名称	发证机关	发证日期
1	中国农业技术推广协会 第六届理事会	中国农业技术推广协会	2015年12月
2	新型肥料专业委员会副	中国植物营养与肥料协会新型	2012年11月

	主任委员单位	肥料专业委员会	
3	中国植物营养与肥料协会会员单位	中国植物营养与肥料协会	2012年11月
4	国家增产菌技术研究推广中心理事单位	国家增产菌技术研究推广中心	2015年5月

(七) 公司租赁资产的情况

公司生产和办公用房屋均为租赁，截至2016年3月31日，公司租赁房屋情况如下：

序号	出租方	坐落地址	租赁面积(平方米)	合同金额	租赁期限	备注
1	广西新方向化学工业有限公司	南宁市创业路17号	801.52	115,418.88	2016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该处房产未取得房屋产权证
2			793.85	114,314.40		
3			3774	634,032.00		

公司自成立时开始租赁上述房屋作为生产及办公场所，期间生产及办公场所均未发生变更。2015年12月31日租赁合同到期后，公司于2016年1月1日，与广西新方向化学工业有限公司续签了《房屋租赁协议》，约定公司向广西新方向化学工业有限公司继续承租位于南宁市创业路17号的房屋使用权，用于生产经营，租赁期限自2016年1月1日起至2025年12月31日。

以上租赁合同明确约定了双方以市场价格确定房屋的租金，即房屋提供地或附近地区正常交易情况下提供该类房屋的独立第三方当时收取的租金，实际租金为人民币863,765.28元/年。

上述房屋租赁期限较长，租期届满后，续租风险较低，公司办公场所稳定。

(八) 提供产品时所使用主要设备和固定资产的情况

公司固定资产主要为开展经营所需要的研发设备、机器设备、运输设备、电子设备及其他设备等。截至2016年3月31日，公司固定资产情况如下：

资产类别	原值(元)	累计折旧(元)	账面价值(元)
机器设备	1,959,932.78	103,431.62	1,856,501.16
房屋建筑	185,176.39	12,723.98	172,452.41
电子设备	163,136.51	65,331.25	97,805.26
运输设备	291,487.53	66,186.37	225,301.16
合计	2,817,620.44	347,987.66	2,469,632.78

公司固定资产账面价值为 2,469,632.78 元，其中主要固定资产为机器设备（主要包括灌装机、包装机等），占固定资产账面价值的 75.17%。公司单价 5 万元以上的固定资产具体如下：

固定资产名称	原值(元)	账面价值(元)	综合成新率(%)
2号仓库阁楼	122,726.00	111,068.00	91%
水溶肥泵房	58,567.89	57,532.65	98%
P H 检测系统溶氧仪器设备	145,385.96	117,761.48	81%
玻璃钢储罐	165,593.54	158,899.58	96%
单头旋盖机	94,193.75	90,848.35	96%
兑稀斧	175,334.41	168,246.69	96%
粉碎输送泵	76,403.16	73,556.68	96%
溶解斧	53,574.39	51,408.71	96%
塑料罐	68,185.63	65,429.31	96%
中和斧	53,574.39	51,408.71	96%
全自动称重式灌装机	244,690.32	234,798.96	96%
智能化高粘度机灌装机	136,955.60	131,419.32	96%
气缸圆瓶贴标机	55,250.00	53,341.44	97%
双侧面贴标机	115,104.20	111,128.04	97%
水平式卷膜全自动包装机	266,950.00	257,892.92	97%
塑料托盘	62,490.00	22,912.80	37%
合力牌叉车	72,000.00	56,324.78	78%
长城皮卡货车	89,300.00	69,858.27	78%
小型普通客车	83,687.53	78,387.35	94%
合计	2,139,966.77	1,962,224.04	

公司的固定资产主要为购入取得，新购入的资产证件齐备，不存在产权纠纷，也不存在设置抵押或被查封或权属不明的情形。

公司的主要生产设备均系专业设备，针对公司生产特点定制，由具有专业技能的员工操作，与公司业务、人员匹配性、关联性较高，公司固定资产管理能够满足公司生产经营需要，且运行状态良好。

(九) 员工情况

1、员工构成

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公司在册员工人员 151 人，按年龄结构、任职情况和文化程度分部情况如下：

(1) 按年龄结构分布

年龄区间	数量(人)	占比(%)
------	-------	-------

20-30	72	48%
30-40	58	38%
40-50	10	7%
50 以上	11	7%
合计	151	100%

(2) 按任职情况分布

人员类别	数量(人)	占比(%)
行政人员	33	22%
财务人员	4	3%
技术人员	14	9%
销售人员	84	56%
管理人员	8	5%
生产人员	7	4%
采购人员	1	1%
合计	151	100%

(3) 按文化程度分布

文化程度	数量(人)	占比(%)
研究生及以上	10	7%
本科	64	42%
大专	57	38%
中专及以下	20	13%
合计	151	100%

公司研发和生产的产品主要应用于农业种植领域,产品具有一定技术含量,附加值较高,因此需要大量具有农业技术相关背景的员工。从公司人员学历结构分析,大专及以上学历人员占员工比例达到87%。公司的生产和销售人员普遍都具有农业生产、农资销售的经验和背景;管理层人员普遍具有管理、财务、等的相关专业背景,与公司主营业务匹配性、互补性较高,公司人员结构合理。

2、关键技术人员

截至2016年3月31日,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共3名,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关键技术人员均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性别	专业	职称	职务	技术工作
1	钟伟	男	生物工程	副研究员	生物工程技术负责人	产品开发

2	芮长情	女	化学合成	化工工程师	研发项目经理	技术开发
3	班宜民	男	农学		研发项目经理	产品开发

钟伟，男，1966年7月21日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1998年6月毕业于衡阳医学院人体生理学专业，硕士学位。2016年4月5日至今加入公司任副总监，2010年6月-2015年5月在海南瑞今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任生物公司董事长、生物饲料技术总监，2008年8月-2010年5月在上海邦成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任研发经理、技术总监，一直在从事与农林牧渔业项目的研究、生产、管理等实际性的工作，擅长农牧废弃物生物质资料的再生利用。

芮长情，女，1963年1月26日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1987年7月毕业于河南广播电视台大学。中级化工工程师职称。2013年9月1日至今加入公司任项目经理。2011年12月-2013年9月在广西新方向化学工业有限公司任研发主任，2011年7月-2011年11月在河南中威高科技化工公司任质量技术部经理，2005年2月-2011年4月在广西田园生化股份有限公司任PMC经理。

班宜民，男，1963年3月6日出生，副研究员，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1984年6月河南省商丘农学院农学专业。2015年5月1日至今加入公司任项目经理，2013年-2015年在苏州农凯生物制品有限公司任技术副总，2011年-2012年在河南中威高科技化工有限公司任技术总监。

（十）公司研发情况

1、研发机构和研发人员

研发管理中心是公司产品的研发技术部门。根据公司发展战略及市场需求，通过市场调研和预测，进行产品研制、开发及功能的完善，协助销售部门进行产品规划及产品知识培训，使公司的产品在市场上占据主导地位。聘请国内行业专家对公司产品和技术开发进行指导。公司研发人员主要由公司技术总监、研发项目经理、研发项目助理、产品测试员组成，共15人。

公司与中科院天津生物技术研究所、中国农业大学、南京农业大学、广西科学院、广西大学、广西科技大学等农业科研机构、农业学术机构保持紧密交流与技术合作，积累了大量科研成果和技术。长期聘请了华南农业大学沈宏教授、广西科技大学李利军教授等作为公司的技术顾问，保证公司产品的技术领先优势。

2014年度、2015年度及2016年1-3月公司研发费用分别为1,117,309.38元、

1, 169, 519. 85元及421, 300. 91元，占2014年度、2015年度及2016年1-3月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1. 35%、1. 34%及2. 0%。

2、公司目前正在进行的研发项目情况如下：

公司有11项完成初审或进入实质审查阶段的发明专利、2项实用新型专利处于审查阶段，3项实用新型专利已获得授权。公司拥有业内先进的气、液相色谱、原子吸收光谱仪等检测分析设备，为产品研发的实验和检测环节提供技术支持。公司目前正在进行的研发项目情况如下：

(1) 有机水溶肥系列产品

采用先进的生产工艺，利用自动化生产设备将广西的有机废弃物资源化利用，结合作物营养需求，利用先进的反应工艺制取生根类专用液体肥。主要特点是：生根壮苗，修复土壤生态平衡、提升根叶抗衰能力、增强免疫抗逆机能、增强养分传输效能、改善品质提高产量、缓解药害提高肥效。主要用于各类蔬菜、瓜果的幼苗期、生长期。该产品正在向农业部申报产品登记。

(2) 糖醇中微量元素项目的开发研究

糖醇是大、中、微量元素等养分的良好螯合剂，可与多种营养物质结合形成稳定复合体；是唯一能携带矿质养分在韧皮部中进行运输的物质；是植物韧皮部汁液中的天然提取物，无毒、对植物、人体无任何损伤；分子量低，极容易被叶片吸收，进入到植株体内快速释放养分。

公司采取先进的螯合工艺开发的的中微量元素糖醇系列产品。主要特点是：彻底打开作物的高速吸收通道，迅速矫正作物缺钙、缺锌、缺镁等症状，同时提高作物抗病抗逆的能力。各类瓜果、蔬菜的各个生长时期都能使用。该产品正在向农业部申报产品登记。

(3) 海藻中间体生物提取技术

世界范围内的海藻资源丰富，效果也得到国内外专家的一致肯定；但海藻提取难度高，收率低，废弃物难以处理是业内公认的难题。公司在生物提取工艺上取得突破，提取过程温和高效，无残渣；提取率大于40%，有效成份更全面。该产品对环境友好，安全可靠，适合作物各个生长时期使用。

(4) 微生物菌剂

公司研发的微生物菌剂是多种有效菌群的复合体，具有快速定殖，迅速繁殖。促进作物生长，预防病害发生的功效。产品中多种有益菌菌丝体及分泌物形成的有机胶体能与土壤粘粒结合形成团粒结构，能提高土壤保水保肥养分输送能力，消除板结，调节土壤酸碱度，降低土壤重金属和盐碱毒害，提高作物抗旱、抗逆、抗寒、抗倒伏能力。产品在作物苗期、春梢期、开花前期、结果期分别灌根一次，可促进作物生长，用育苗拌基质、灌根法、堆肥法、浸根法可有效防治病害。该产品正在向农业部申报产品登记。

（十一）公司的质量标准情况

公司生产的产品，获得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部颁发的临时登记证书，在产品质量的标准上，公司的有机水溶肥料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部发布的 NY/T1976-2010 标准；含腐殖酸水溶肥料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部发布的 NY1106-2010 标准；含氨基酸水溶肥料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部发布的 NY1429-2010 标准；微生物菌剂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部发布的 NY1113-2006 标准。

公司依据 ISO9001:2008 质量管理体系的相关要求，建立了健全的《质量手册》，并根据质量管理体系的具体要求，针对产品生产流程逐一制定相应的管理办法，形成完整的质量控制体系，明确了产品执行的相关标准，规范了产品质量控制流程，确保各类产品质量满足并超越客户需求。

公司依据 ISO9001:2008 质量管理体系的具体要求建立了质量控制体系，制订了《产品及物料留样管理规定》、《产品包装及抽样检验标准标准》、《产品质量异常考核管理办法》等操作性三级文件，通过全方位的产品质量控制制度，确保公司的产品质量和服务水平，以保持良好的口碑和客户关系。

公司的生产过程严格按照《南宁汉和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质量标准》进行管理，对不合格产品严格按照文件中规定的不合格产品处理流程进行操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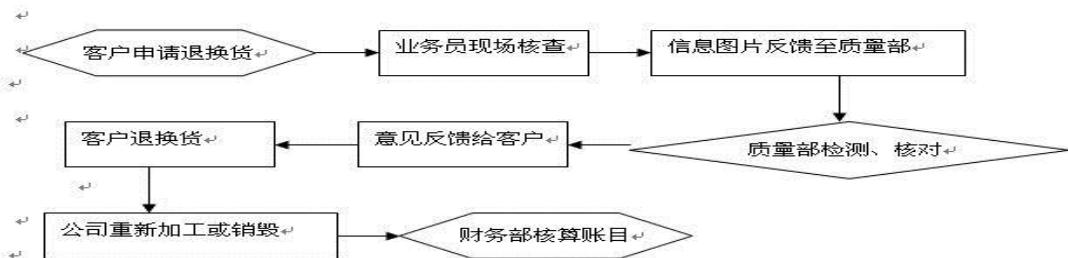
销售过程产生的不合格产品的原因有：

- 1、运输搬运过程中，由于激烈碰撞造成的外包装破损，如果经检验是由物流公司操作不当导致，相应的责任由物流公司承担；
- 2、由于极端天气造成的产品在保质期内出现结晶等现象，相应损失由公司承担；

3、公司要求进行库存成品定期抽检，对不合格品在第一时间启动处理机制以避免流入市场。

4、不合格产品的退换货流程：

市场业务员接到客户退换货申请后，到客户现场核查，并把核查后的信息、图片通过邮件的形式发给生产质量中心；生产质量中心根据产品信息对产品异常进行分析，将分析后的信息直接反馈给市场业务员或客户，并指导业务员与客户退换货；业务员及客户依据生产质量中心意见进行退换货处理；退换货产品回公司后，由运营中心安排重新返工处理；财务部根据退换货产品实际处理方式进行核算账目。



(十二) 环保事项

1、公司的日常环保情况

- 1) 公司利用班前会时间、部门周度例会时间，对员工进行环保方面的教育训练；
- 2) 生产车间管道、阀门等有可能产生跑、冒、滴、漏的地方，安排设备部同事定期进行检查，发现隐患及时改善、修复；
- 3) 公司不存在废水、废渣的排放情况，所有的废水、废渣回收后进行再处理，提升利用率；

2、公司项目的批复及环保的合法合规情况

由于公司的生产设备是在2015年12月从广西新方向化学工业公司公司转让过来。按南宁市环境保护局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分局“关于广西新方向化学工业有限公司液体水溶肥料生产项目单位变更问题的复函”（签发日期：2016年1月22日），同意将液体水溶肥料生产项目的环保手续业主名称由“广西新方向化学工业有限公司”变更为“南宁汉和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所以，公司的环保资料按生产设备转让前的情况进行说明。

公司2013年12月31日通过了南宁市环境保护局“关于广西新方向化学工业有

限公司新型肥料生产加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核准意见”【南环高验字（2013）38号】文件。并于同年的7月16日通过了南宁市环境保护局“关于广西新方向化学工业有限公司液体水溶肥料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南环高建字（2013）33号】文件。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环境污染事件或受到环保部门行政处罚。

3、公司的“三废”排放情况

《排污许可证管理条例》第二条规定：“国家对在生产经营过程中排放废气、废水、产生环境噪声污染和固体废物的行为实行许可证管理。下列在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区域内直接或间接向环境排放污染物的企业事业单位、个体工商户（以下简称排污者），应按照本条例的规定申请领取排污许可证：

- (一) 向环境排放大气污染物的；
- (二) 直接或间接向环境排放工业废水和医疗废水以及含重金属、放射性物质、病原体等有毒有害物质的其他废水和污水的；城镇污水集中处理设施的运营者；
- (三) 在工业生产中因使用固定的设备产生环境噪声污染的，或者在城市市区噪声敏感建筑物集中区域内因商业经营活动中使用固定设备产生环境噪声污染的；
- (四) 产生工业固体废物或者危险废物的。依法需申领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的单位除外。

向海洋倾倒废物、种植业、非规模化畜禽养殖场和养殖小区排放污染物以及机动车、铁路机车、船舶、航空器等移动源排放污染物，不适用本条例。”

根据南宁市环境保护局（南环高验字《2013》38号）“关于广西新方向化学工业有限公司液体水溶肥生产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核准意见”第三条：(一) 废水治理：项目废水为洗罐废水，使用塑料吨桶收集并作为稀释液回收于生产，不排放；(二) 噪声治理：传送机、搅拌机等生产设备在半封闭生产车间内，墙体对噪声有一定的阻隔效果，现场勘察时生产噪声对厂区外基本无影响；(三) 废气治理：项目原料产品均存放在储料容器中，生产时通过泵和管道进行输送，基本处于封闭状态，异味排放较小；(四) 固体废物治理：项目产生的主要固体废物为原料包装袋，交由废品回收单位综合利用。生活垃圾由环保部门清运；(五)

其他：成品储罐区、原料玻璃钢储罐区已建设密封防渗围堰，围堰与事故应急池联通，项目已制定突发事故环境污染防治预案，并经专家评审通过报备我局。

公司生产过程中无废气、废水、固体废弃物的排放，不需向南宁环境保护局报备，不需要申请办理排污许可证。

（十三）安全生产情况

1、公司的安全生产制度

公司成立了以总经理为组长；运营、生产总监为副组长的《安全环保小组》，在安全组长的领导下，制订了公司的《安全管理规定》。《安全管理规定》从以下几个方面对公司的安全生产进行了规定：

- 1) 安全管理总体要求；
- 2) 现场作业安全管理；
- 3) 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
- 4) 装卸运输安全管理；
- 5) 安全防护用品安全管理；
- 6) 特种设备安全管理；
- 7) 电气安全管理；
- 8) 电气检修安全管理；
- 9) 消防安全管理；
- 10) 安全教育培训管理；
- 11) 应急与救护管理；
- 12) 事故调查与处理；
- 13) 考核与奖惩；

2、公司安全生产制度的执行情况

- 1) 公司利用班前会时间、部门周度例会时间，对员工进行安全教育培训；
- 2) 公司不定期的组织以安全专员为首的各部门安全大检查，检查内容记录在册、隐患点发文整改、定期稽核改善成果，对改善不彻底、；
- 3) 公司利用上班时间，组织全员进行灭火器原理、灭火器的使用方法等火灾消防知识的培训，并进行实操培训，

3、公司安全生产的合法合规情况

公司租用广西新方向化学工业有限公司的生产场地，公司安全生产的合法合规方面的评审都是通过广西新方向化学工业有限公司体现。2015年8月19日，通过了“南宁市公安消防支队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消防备案凭证”（南公消竣备字【2015】第432号）文件，并于同年9月24日，通过了“南宁市高新区公安消防大队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消防备案复查意见书”（南公消竣复字【2015】第0019号）文件。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生产安全事件或受到安全部门行政处罚。

四、主营业务情况

(一)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与服务收入及毛利情况

公司的主营业务分为冲施肥料、水溶性肥、叶面肥、微生物肥料、其他肥料五类。报告期内，公司收入按产品分类明细如下：

产品类型	2016年1-3月		2015年		2014年	
	主营业务收入 (元)	比例 (%)	主营业务收入 (元)	比例 (%)	主营业务收入 (元)	比例 (%)
冲施肥	8,133,375.38	38.73	47,569,941.31	54.57	47,233,622.68	57.01
水溶性肥	9,416,381.96	44.84	29,114,585.22	33.40	26,233,204.66	31.66
叶面肥	2,695,285.53	12.84	7,804,597.10	8.95	9,054,462.04	10.93
微生物肥	396,001.44	1.89	2,664,773.46	3.06	312,750.00	0.38
其他	358,310.90	1.71	12,120.00	0.01	19,723.80	0.02
合计	20,999,355.21	100.00	87,166,017.09	100.00	82,853,763.18	100.00

2014年度、2015年度、2016年1—3月公司主营业务毛利分别为26,178,791.98元、27,181,365.68元、9,159,491.53元。

项目	2016年1-3月			2015年			2014年		
	毛利 (元)	毛利 率(%)	毛利 贡献 率(%)	毛利 (元)	毛利 率(%)	毛利 贡献 率(%)	毛利 (元)	毛利 率(%)	毛利 贡献 率(%)
冲施肥	2,857,935.23	45.14	31.20	10,525,992.36	46.13	38.73	11,121,963.19	44.55	42.48
水溶性肥	4,718,360.87	50.11	51.51	11,219,734.73	48.54	41.28	10,374,617.01	49.55	39.63
叶面肥	1,395,338.07	51.77	15.23	4,411,975.16	56.53	16.23	4,552,904.24	50.28	17.39
微生物肥	144,437.33	43.47	1.58	1,018,882.06	42.24	3.75	122,991.46	39.33	0.47
其他	43,420.03	42.12	0.47	4,781.37	43.45	0.02	6,316.08	42.02	0.02
合计	9,159,491.53	48.62	100.0	27,181,365.68	47.18	100.0	26,178,791.98	45.60	100.0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及毛利主要来自于冲施肥料、水溶性肥料、叶面肥、生物肥。2014年度、2015年度及2016年1—3月，冲施肥的毛利占毛利总额的比例分别为23.55%、22.13%、35.14%；水溶性肥的毛利占毛利总额的

比例分别为 39.55%、38.54%、50.11%；叶面肥的毛利占毛利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50.29%、56.53%、51.77%；生物肥的毛利占毛利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39.33%、38.24%、36.47%；其他肥料的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较小，毛利占毛利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32.02%、39.45%、12.12%。

（二）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客户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对前五名客户销售情况如下：

年度	客户名称	销售收入	占公司全部收入比例	是否为关联方
2016 年 1-3 月	云南农丰农业生产资料有限公司	1,522,829.95	7.38%	否
	广西新胜利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510,059.08	7.32%	是
	宾川兴农农资经营部	1,051,945.21	5.10%	否
	通海县九街供销合作社	968,394.19	4.69%	否
	建水县锦源化肥经营部	942,222.92	4.56%	否
	合计	5,995,451.35	29.05%	
2015 年	云南农丰农业生产资料有限公司	6,161,193.64	7.07%	否
	渭南市道禾农业生产资料有限公司	4,721,137.01	5.42%	否
	广西新胜利农业生产资料有限责任公司	3,334,616.26	3.83%	是
	宾川兴农农资经营部	3,079,129.71	3.53%	否
	通海县九街供销合作社	2,988,737.38	3.43%	否
	合计	20,284,814.00	23.27%	
2014 年	广西新胜利农业生产资料有限责任公司	5,948,662.10	7.18%	是
	云南农丰农业生产资料有限公司	5,652,306.00	6.82%	否
	北京星朋农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4,795,268.12	5.79%	否
	渭南市道禾农业生产资料有限公司	4,698,077.50	5.67%	否
	通海县九街供销合作社	3,878,394.50	4.68%	否
	合计	24,972,708.22	30.15%	

2014年度、2015年度，2016年1-3月公司向前五名客户的销售收入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30.15%、23.27%、29.05%。公司客户集中度不高，对单一客户不存在重大依赖，客户销售金额稳定。

公司的前五大客户中，从销售渠道角度来看，经销商采购是公司最重要的销售渠道，公司的产品主要用于农作物生产，最终用户为农户，因此实际用户群体较为分散，而当地经营农业化肥产品的经销部门，具有统筹当地农业生产物资的渠道，在公司销售力量较有限的资源下，通过经销企业及部门集中采购再将产品

传递到用户，对减少销售中间环节，降低产品流通费用，从而降低用户购买肥料的经济负担具有重要意义，因此经销企业及部门采购是公司的主要销售渠道之一。

广西新胜利农业生产资料有限责任公司是公司董事长实际控制的企业，除此之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持有 5%以上股份的股东均与上述客户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

（三）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原材料与能源供应情况

1、原材料采购情况

公司集生产、加工、研发、销售于一体，在日常生产经营中采购的原材料主要分为产品原料、辅料和包装材料。产品原料如尿素、氯化钾、磷酸胺、糖蜜发酵浓缩液等，在市面上均有大量供应的商品，尤其是糖蜜发酵浓缩液是白糖工业剩余副产品。公司位于的广西壮族自治区境内，是中国的白糖主产区，糖蜜发酵浓缩液供应充足。

对于产品原、辅物料及包装材料，以保证生产正常销售供应为原则，根据月度销售预算、产品使用季节、库存剩余量、物料采购周期、生产能力进行采购管理；为保证产品质量，公司在采购过程中制定了供应商选择制度和合同管理制度。参照 ISO9001 质量管理标准的相关程序，公司形成了系统规范的采购程序，采购环节严格执行供应商选择、评定、定期评审、采购控制、采购成本管理等措施。

2、主要能源采购情况

能源方面，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需的能源主要为电力，公司对电力的消耗要为研发、生产及办公等设备，供应稳定且充足。

3、报告期内原材料采购情况

报告期主要原材料采购分为 2 大类，一类是产品原、辅材料，包括，尿素、硫酸钾、磷酸二氢钾、糖蜜发酵浓缩液等，另一类是包装材料，包括，包装袋、包装瓶、纸箱等，具体情况如下：

年份	产品原、辅料名称	金额(元)	占比(%)
2016 年 1-3 月	水溶性硫酸钾_青上_K2052_40kg	1,012,680.00	7.21
	富岛尿素 N46.4 颗粒 50KG	853,600.00	6.08
	硝酸钙镁_HB_颗粒_50kg*20 件	333,000.00	2.37
	柠檬酸盐-g_25kg	376,075.00	2.68
	硝酸铵钙_25KG	352,100.00	2.51

	合计	2, 927, 455. 00	20. 85
	包装材料	金额(元)	占比(%)
	塑料壶_5L_容器	401, 499. 00	2. 86
	塑料桶 25kg_容器	133, 166. 50	0. 95
	普罗施旺普滋蓝_20kg_编织袋	116, 840. 00	0. 83
	欧神美加健_2kg_塑料软包装袋	93, 484. 90	0. 67
	普罗施旺普滋红_20kg_编织袋	69, 242. 00	0. 49
	合计	814, 232. 40	5. 80
	产品原、辅料名称	金额(元)	占比(%)
	富岛尿素 N46. 4_颗粒_50KG	2, 218, 000. 00	7. 37
	水溶性硫酸钾_青上_K2052_50kg	2, 025, 800. 00	6. 70
	硝酸钾_袁州_粉末_50kg	1, 147, 000. 00	3. 80
	磷酸二氢钾_25kg	948, 500. 00	3. 14
	柠檬酸盐-g_25kg	798, 800. 00	2. 64
	合计	7, 138, 100. 00	23. 62
	包装材料	金额(元)	占比(%)
2015	塑料壶_5L_容器	675, 999. 24	2. 24
	欧神美加健_2kg_塑料软包装袋	237, 034. 45	0. 78
	普罗施旺普滋蓝_20kg_编织袋	103, 456. 30	0. 34
	塑料瓶_1L_容器	102, 002. 48	0. 34
	塑料瓶_200ml_乳白色_容器	94, 369. 20	0. 31
	合计	1, 212, 861. 67	4. 01
	产品原、辅料名称	金额(元)	占比(%)
	水溶性硫酸钾_青上_K2052_50kg	4, 870, 235. 33	10. 96
	磷酸二氢钾_晶光_25kg	2, 592, 585. 85	5. 83
	富岛尿素 N46. 4_颗粒_50KG	1, 704, 000. 00	3. 83
	柠檬酸盐-g_25kg	1, 291, 763. 30	2. 91
	硝酸钙镁_红星_N12%Ca15%Mg5. 2%_颗粒_50kg	1, 096, 224. 75	2. 47
	合计	11, 554, 809. 23	26. 00
	包装材料	金额(元)	占比(%)
2014	塑料壶_5L_容器	878, 056. 35	1. 98
	欧神美加健_2kg_塑料软包装袋	265, 550. 00	0. 6
	塑料瓶_1L_容器	188, 079. 88	0. 42
	塑料桶_10kg_容器	177, 200. 00	0. 4
	普罗施旺普滋蓝_20kg_编织袋	170, 882. 50	0. 38
	合计	1, 679, 768. 73	3. 78

报告期内公司各原材料采购比重有所变化，主要系库存调节、产品结构调整导致及产品类别增加所致。

4、主要原材料的价格变动趋势

产品在配制过程中，根据产品类别不同原材料存在差别，其中使用量较大的原料为尿素、硫酸钾、磷酸二氢钾、糖蜜发酵浓缩液等，公司产品原材料供应商所处行业属于充分竞争的行业，虽然原材料受到市场行情的影响存在价格波动，但通用性强，采购容易。尽管包装材料需要专门定制的，但包装材料制造简便，可选择的供应商较多。在报告期内，主要产品原材料采购单价变化情况如下：

原料名称	单位	2014 年均价	2015 年均价
水溶性硫酸钾_青上_K2052_50kg	吨	3330	3160
磷酸二氢钾_晶光_25kg	吨	7200	6250
富岛尿素 N46.4_颗粒_50KG	吨	1890	1800
柠檬酸盐-g_25kg	吨	5000	5000
硝酸钾_袁州_粉末_50kg	吨	4595	4580

报告期内，公司采购在考察多家供应商的性价比及以往合作经验的基础上确定供应商，采购价格随行就市，公司实际采购价格及可比市场价格不存在较大差异，交易价格公允、合理。

5、生产成本构成

报告期内，公司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和制造费用占生产成本的比例明细情况如下：

项目	2016 年 1-3 月		2015 年		2014 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直接材料	7, 267, 049. 45	87. 39%	25, 314, 235. 71	88. 55%	25, 898, 510. 82	88. 26%
直接人工	357, 573. 09	4. 30%	1, 086, 325. 19	3. 80%	900, 843. 28	3. 07%
制造费用	691, 030. 79	8. 31%	2, 186, 944. 13	7. 65%	2, 544, 075. 33	8. 67%
合计	8, 315, 653. 33	100. 00%	28, 587, 505. 03	100. 00%	29, 343, 429. 43	100. 00%

直接材料成本在生产成本中占比较高，报告期内生产成本结构相对稳定。

6、主要供应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向前五名供应商采购情况如下：

年份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元)	占采购总额比例
2016 年 1-3 月	广西南宁市奥特维姆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1, 411, 731. 00	12. 57%
	青上化工(佛山)有限公司	1, 012, 680. 00	9. 02%
	广西富岛农业生产资料有限公司	521, 600. 00	4. 64%
	河北萌帮水溶肥料有限公司	643, 127. 00	5. 73%
	星子县喜发编织彩印包装厂	506, 989. 63	4. 51%
	合计	4, 096, 127. 63	36. 47%
2015 年度	青上化工(佛山)有限公司	8, 986, 168. 47	18. 43%
	河北萌帮水溶肥料有限公司	7, 610, 363. 95	15. 60%

2014 年度	青上化工（青岛）有限公司	5, 339, 000. 00	10. 95%
	广西明利化工有限公司	1, 359, 476. 90	3. 30%
	江西楼兰钾业有限责任公司	1, 359, 000. 00	2. 79%
	合计	24, 654, 009. 32	51. 06%
	青上化工（佛山）有限公司	3, 046, 084. 20	15. 46%
2014 年度	成都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1, 740, 000. 00	2. 91%
	广西南宁市奥特维姆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1, 540, 130. 00	2. 57%
	山西省交城红星化工有限公司	1, 391, 000. 00	3. 37%
	山东锐华氟业有限公司	991, 450. 00	1. 66%
	合计	8, 708, 664. 20	25. 97%

公司与各主要供应商建立了稳定的合作关系，公司生产所需物料属于大众物料，市场上有大量同质物料，不存在对单个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 50%的情形，不存在对单一供应商严重依赖的情况。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均未在前五名供应商中占有权益。

（四）报告期内重大业务合同履行情况

报告期内对公司业务有重大影响的合同包括销售合同、采购合同、房屋租赁合同及借款合同。报告期内重大合同均履行正常，不存在纠纷情况。

1、销售合同

报告期内对公司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销售合同履行情况如下表所示，重大销售合同主要为单笔金额在 10 万元以上、框架协议实际执行金额达到 100 万元以上或框架协议虽未达到 100 万元以上，但尚在履行中的合同，如为框架协议，以报告期内实际执行金额列示：

序号	签订日期	年度	客户名称	合同内容	合同金额（元）	履行情况
1	2016/4/9	2016-2017	建水县锦源化肥经营部	产品销售	381, 788. 00	履行中
2	2016/1/1	2016	云南农丰农业生产资料有限公司	产品销售	506, 000. 00	履行中
3	2016/1/1	2016	通海县九街供销合作社	产品销售	164, 000. 00	履行中
4	2016/3/31	2016	广西新胜利农业生产资料有限公司	产品销售	947, 715. 66	履行中
5	2016/3/30	2016	广西新胜利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产品销售	1, 706, 328. 37	履行中
6	2016/3/28	2016	阿克苏丰盛农资有限责任公司	产品销售	210, 000. 00	履行中

7	2016/3/26	2016	黄献军	产品销售	750,000.00	履行中
8	2016/3/9	2016	博乐市新大地农资销售有限公司	产品销售	223,000.00	履行中
9	2016/3/7	2016	寿光市励志农资有限公司	产品销售	114,350.00	履行中
10	2015/1/1	2015	北京星朋农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产品销售	2,922,022.82	履行完毕
11	2015/1/1	2015	广西新方向化学工业有限公司	产品销售	2,227,070.83	履行完毕
12	2015/10/21	2015-2016	杨新柳	产品销售	210,000.00	履行中
13	2016/3/23	2015	宾川兴农农资经营部	产品销售	355,400.00	履行完毕
14	2015/2/23	2015	柳州市柳元丰农资有限责任公司	产品销售	370,600.00	履行完毕
15	2015/1/20	2015	合浦县肥启丰农资有限公司	产品销售	100,000.00	履行完毕
16	2015/3/6	2015	宁夏拓明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产品销售	102,000.00	履行完毕
17	2014/12/10	2015	楚雄瑞丰农资有限公司	产品销售	452,000.00	履行完毕
18	2014/11/19	2014-2015	山西鼎升源植保科技有限公司	产品销售	500,000.00	履行完毕
19	2015/10/30	2015-2016	陕西绿叶农化有限公司	产品销售	2,000,000.00	履行中
20	2015/12/25	2015-2016	临猗县科普惠农农资服务有限公司	产品销售	200,000.00	履行中
21	2016/1/27	2016	饶阳县峰峰农资门市部	产品销售	300,000.00	履行中
22	2015/11/24	2015-2016	梅州市梅江区志刚农资经营部	产品销售	1,000,000.00	履行中
23	2016/3/21	2016	樊景文	产品销售	200,000.00	履行中
24	2016/3/13	2016	广西江隆生态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产品销售	356,800.00	履行中
25	2016/3/5	2016	渭南市道禾农业生产资料有限公司	产品销售	300,000.00	履行中
26	2016/1/29	2016	巴州中农农资有限公司	产品销售	150,000.00	履行中
27	2015/12/30	2016	和硕县好日子农资店	产品销售	100,000.00	履行中
28	2016/1/30	2016	徐州利华农资有限公司	产品销售	100,000.00	履行中

2、采购合同

根据公司提供的采购合同,经核查,对汉和生物有重大影响的采购合同如下:

序号	签订日期	供应商名称	合同内容	合同金额	履行情况
1	2014年3月25日	成都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磷酸二氢钾	876,000.00	履行完毕
2	2014年3月10日	山西省交城红星化工有限公司	硝酸钙镁	1,500,000.00	履行完毕
3	2014年11月24日	河北萌帮水溶肥料有限公司	水溶肥	338,600.00	履行完毕
4	2014年12月9日	河北萌帮水溶肥料有限公司	水溶肥	621,610.00	履行完毕
5	2014年12月29日	河北萌帮水溶肥料有限公司	水溶肥	686,800.00	履行完毕
6	2015年9月29日	广西明利化工有限公司	磷酸二氢钾	244,000.00	履行完毕
7	2015年3月13日	河北萌帮水溶肥料有限公司	普滋红	444,000.00	履行完毕
8	2015年6月16日	河北萌帮水溶肥料有限公司	水溶肥	432,000.00	履行完毕
9	2015年9月12日	星子县南顺包装厂	编织袋	356,110.60	履行完毕
10	2016年1月11日	河北萌帮水溶肥料有限公司	水溶肥	406,700.00	履行完毕
11	2016年3月28日	温州喜发实业有限公司	编织袋	461,291.17	履行完毕
12	2016年2月24日	青上化工(青岛)有限公司	水溶性硫酸钾	1,518,000.00	正在履行
13	2016年3月31日	河北萌帮水溶肥料有限公司	硝酸钙镁	315,600.00	正在履行

3、借款合同

序号	借款人	贷款人	金额 (万元)	利率	期限	保证人	履行 情况
1	汉和 有限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 股份有限公司南宁 分行	500	浦发银行贷款 基础利率 +111.75BPS	2015.11.17- 2016.11.16	新胜利农 业、梁承	正在 履行

序号	借款人	贷款人	金额 (万元)	利率	期限	保证人	履行 情况
2	汉和 有限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 股份有限公司南宁 分行	500	浦发银行贷款 基础利率 +111.75BPS	2015.11.17- 2016.11.16	南方担保、 新胜利农 业、梁承、	正在 履行
3	汉和 有限	广西北部湾银行股 份有限公司南宁市 高新支行	1000	基准利率上浮 60%	2016.02.03- 2017.02.03	新胜利农 业、梁承、 梁志业、梁 丽、刘冰	正在 履行

五、公司商业模式

公司属于新型肥料制造企业，主要从事有机水溶肥料、含腐植酸水溶肥料、含氨基酸水溶肥料、微生物菌剂及其它新型肥料的研发、生产、销售及技术服务。公司自成立以来，针对各种经济作物及苗木对养分的需求，研究和开发出水溶性肥料、冲施肥料、叶面肥料、微生物肥料等系列产品，在市场上形成了“欧神”、“普罗施旺”二大品牌产品。

公司在研发、生产、销售、质量管理、农化服务及售后服务等方面拥有丰富资源，为公司的发展奠定了良好的基础，公司的发展目标是主动适应经济发展新常态，以作物为导向，品牌为主线，加大新产品研究开发力度，加大市场技术服务，创新欧神、普罗施旺的品牌优势，进一步提高产品对减少化肥使用量、修复耕地、改良土壤、节能减排、降解农药残留、降低重金属污染等方面的功效，为人类提供更多安全绿色农产品，为构建良好生态环境建设，促进农业可持续发展作出新贡献。

（一）研发模式

在研发模式上，公司设立了研发中心，并由公司各方面专家成立了技术评审委员会，为公司产品的开发和升级、设备改造与工艺合理性、肥效可靠性和稳定性等提供质量保证和技术支持；聘请行业专家对公司产品和技术开发进行指导；联合各大科研院所，为产品的研发、实验和检测环节提供技术支持。报告期内，在新产品开发及现有产品升级换代上，公司始终坚持不断投入，保证公司产品的技术领先优势。

1. 实施“双塔”战略，确立液体肥料与生物技术并肩发展的独特优势

在国内新型肥料行业当中，具备研发能力的企业不多，同时具有高端液体肥料和生物技术研发、生产、销售及技术服务能力的企业更是凤毛麟角。随着国家节水灌溉及土地保护政策的出台，高端液体肥料、微生物肥料将代表未来新型肥料和生态种植的发展方向。同时，液体肥料与微生物肥料在肥料应用中的优势互补性，在高品质种植、生态种植领域的综合表现，具有传统肥料不可比拟的巨大优势，市场将迎来爆发式的需求。液体肥料和生物肥料行业，技术含量普遍不高，没有形成真正的行业龙头，精准把握“双塔”战略，快速占据新型肥料和生物技术的两大高点，有利于确立南宁汉和在行业中的独特优势和竞争优势。

2. 打造以“美加倍”多元增效技术为核心的产品差异化技术标签

“美加倍”多元增效技术是南宁汉和技术团队基于现代生态种植理念研发的能够高效提升植物营养传输和吸收效率的多元增效系统配方的组合。“美加倍”多元增效技术由根际增效系统、营养增效系统和生理调节系统等三个增效体系组成。作为一项重要的研究成果，该技术已经在公司全系产品中广泛采用。公司将“美加倍”作为一种独有的差异化的技术标签，反复在消费者中进行传播，从而让自身产品能快速、轻易的摆脱同类产品习惯依赖于物理特性（原料、含量、重量、产地）的严重同质化的恶劣竞争环境，重塑了产品生命。

（二）采购模式

在采购模式上，公司始终保持独立自主的对外采购模式，根据市场需求，在保证质量的前提下，保持采购与生产环节相适应。具体模式为：由营销中心负责提供销售预算、设计包装及宣传用品；运营中心负责供应计划的编制、生产性物料的采购计划编制；研发中心及质量部对原辅料及包装材料设定技术指标；采购部门在质量部认定的供应商范围内选择供应商，进行采购；原辅料及包装材料送货到厂之后，由质量部进行检验，合格后方可入库。对重要原材料，保证有2家或2家以上供应商进行交互采购。

报告期内的采购模式未发较大变化。生产管理中心制定设备、零配件和劳保用品采购计划，人资行政管理中心制定办公用品、接待用品、后勤、通讯配置的计划。

（三）生产模式

公司采取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鉴于肥料销售具有很强的季节性，公司产、供、销三部门根据销售预算充分沟通，按区域、产品制定详细计划，并根据物料采购周期、产品生产周期，适时、适量、适价的安排物料采购与产品生产，从而最大程度的发挥产能，提高存货周转率，实现尽产尽销。

报告期内，公司生产计划由运营中心按照销售预算及产品销售季节变化制定后，由生产质量中心实施，为保质保量及时交货，生产质量中心合理地安排车间的生产活动，在保证快速供应市场的前提下，加快库存周转，公司制定了半成品生产方式、适当的产成品库存方式、订单生产方式等，在质量控制环节，使用工序互检、企业自检和委托外部机构检测等手段，严控产品的质量。现行的生产模式，既适应公司人员配比和资源要素，又满足了市场的需求。

（四）销售模式

公司设立营销中心及农场事业部，对产品实行差异化销售，营销中心主要通过区域经销商进行产品推广销售；农场事业部主要通过直供大型农场基地进行产品销售。其销售推广模式主要为：

1. 推动与拉动结合，把营销推广和农技服务作为双重统治力。

公司拥有农化技术专家 15 名，推广人员 85 人，产品技术推广涉及经作区和大田作物区，为种植户提供专业的营养解决方案，帮助种植户增产增收。每年由公司农化专业推广团队主导的大型经销商会、农民会、观摩会场次超过 1000 场次，“汉和服务在您身边，选择汉和，就是选择服务”可谓在种植户和经销商心中奠定了良好的口碑，获得了高度认可。

公司拥有一支水平过硬的营销策划团队，拥有业界较高水平的市场活动及品牌活动策划水准，拥有高水平的文案企划、平面设计、视频制作、综合媒体投放、活动主持等专业人才，并成立了自己的影视广告制作团队，除满足自身品牌推广需求外，还能帮助经销商高质量完成具有区域特色的推广素材。

2. 坚定不移，贯彻以大客户为核心的销售战略。

2.1 立足品牌影响力，与大客户建立战略合作，提升销售占比。

在多年扎实的推广服务及市场渠道疏理的基础上，公司实行大客户推广战略，对客户质量和销售潜力进行有效评估，逐步与重要大客户建立战略合作关系，挑选高度认可公司战略、产品、愿景和经营理念的客户进行深度合作，集中优势

资源帮助客户优化战略、优化战术、提升客户的经营水平和运营效率、增强客户长期盈利能力。对大客户实行政策倾斜、人员倾斜、推广倾斜，提升公司产品在战略大客户中的销售占比。

2.2 成立“汉和会”，设立大客户经理，加强大客户管理

成立战略大客户关系维护组织“汉和会”和大客户微信沟通群，由专人负责战略客户的关系维护，定期开展各类大客户的关系维系活动，提升战略大客户的优越感以及忠诚度。

（五）技术服务模式

在中国的农资行业当中，很少有企业将自身凝练的农化技术理论作为一种品牌来塑造。优秀的农技理论，最容易以权威的形象让消费者乐意接受，形成牢固的品牌消费趋向。公司是中国最早将农化理念作为品牌看待进行推广的企业，二位一体优产用肥理念是公司农化技术理论的重要核心。

“二位一体”优产生态施肥技术，是由公司研发团队和技术服务团队经过多年研究，结合大量农作物田间试验效果提出的代表未来农业发展方向的优产生态施肥技术。简单的说就是：地上问题（如黄化、小叶、缺素、早衰等），从地下入手，上下联防。通过调土（改善土壤微生态环境）、生根（促根壮根）、补养（平衡施肥）、调节（促长、抗逆、抗衰）、药肥结合五个关键环节有机结合，以达到提高农作物产量、改善农作物品质、增加种植户收入的目的。

“二位一体”优产技术因其简便、实用、易理解、易操作、效果显著等特点得到了广大种植户高度认同，作为公司农化指导的核心理念，这一技术已经在全国种植区进行了大面积的示范和联合推广，并取得了良好效果。“二位一体”优产技术可以帮助种植户专业解决土壤酸碱失衡、作物根际健康、作物养分失衡、作物多病早衰、作物黄化缺素、作物品质下降和减产等6大问题。

“二位一体”优产技术在营销上的最大优势，是可以作为一项具有特色的理论输出和技术帮扶，与经销商、渠道商形成技术品牌的共建，有利于与客户在核心产品的“技术套餐”上灵活应用，有效提高产品在客户采购中的核心占比，增强了客户粘性。

公司经营以市场为导向，以加强农业种植生态保护、降低农民种植强度、增强作物安全及作物品质、研发新型肥料产品为目标，向市场提供产品及相关服务，获取利润。

报告期内，公司商业模式在没有发生变化。

六、公司所处行业基本情况、风险特征及公司在行业所处地位

(一) 公司所处行业基本情况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颁布并实施的《挂牌公司管理行业分类指引》，公司属于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下的有机肥料及微生物肥料制造（行业代码：C2625）；根据国家统计局《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公司属于有机肥料及微生物肥料制造（行业代码：C2625）。根据证监会最新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公司属于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行业代码：C26）。

1、化肥及水溶肥制造行业概况

(1) 化肥行业概况

所谓肥料是指提供一种或一种以植物必需的营养元素，改善土壤性质、提高土壤肥力水平的一类物质。是农业生产的物质基础之一。

据联合国粮农组织（FAO）的资料：化肥对粮食生产的贡献率占40%左右。据推算在粮食总产中有35-45%是施用肥料的作用。

我国是化肥生产和消费大国，化肥的总产量和消费量均占世界的1/3. 化肥行业的产值及占经济总量的比重（见下表）虽然一直较低，但在农业大国中的地位依然不可动摇。

2007-2015年上半年化肥行业工业产值与GDP情况

年份	化肥行业总产值（亿元）	全国GDP（亿元）	所占比重（%）
2007	3483	265810	1.31%
2008	4618	314045	1.47%
2009	4482	340903	1.31%
2010	5643	408903	1.38%
2011	6987	484124	1.44%
2012	7724	534123	1.45%
2013	8259	588019	1.40%
2014	8603	636463	1.35%
2015上半年	4557.22	296868	1.54%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中国产业信息网

化肥按照不同的分类方法可分为不同类别，如按照成分可分为有机肥和无机肥等；按照施肥时间可分为基肥、追肥、种肥等；按照农业部肥料登记管理要求，按产品通用名称可分为大量元素水溶肥料、中量元素水溶肥料、中量元素肥料、微量元素水溶肥料、微量元素肥料、含氨基酸水溶肥料、含腐植酸水溶肥料、有机水溶肥料、缓释肥料、农业用硝酸钾、农业用硝酸铵钙、农业用硫酸钾镁、农业用氯化钾镁、农业用硝酸钙、农业用硫酸镁、农业用保水剂和土壤调理剂等 17 个类别。

我国是全球淡水资源贫乏的国家之一，农业的季节性及产业分布不均、区域性缺水等问题突出。随着我国社会的发展，水资源问题进一步加剧，水资源供需矛盾的突出，已成为制约我国农业发展的主要瓶颈。水溶肥、生物有机肥等新型肥料施用方便，可喷施、冲施、喷灌并可与部分农药结合使用。在提高肥料利用率、节约农业用水、减少生态环境污染、改善作物品质、改良土壤及减少劳动力方面有明显优势。作为更加符合环保，适合于实现农业可持续发展的肥料成为中国肥料产业未来的重点发展方向。

（2）水溶肥及生物菌肥行业概况

①水溶肥行业概况

水溶性肥料 (Water Soluble Fertilizer, 简称 WSF)，是一种可以完全溶于水的多元素复合型肥料，它能迅速的溶于水中，更容易被作物吸收，而且其吸收利用率相对较高，更为关键的是它可以用于喷、滴灌等设施农业，实现水肥一体化，达到省水、省肥、省功的效能。水溶性肥料起步于上世纪九十年代末期，发展于 21 世纪初，水溶肥作为一种新兴的肥料，更容易实现水肥一体化，省水、省肥、省工，吸收利用率是普通化肥的 2-4 倍。水溶肥生产经营属于《当前国家重点鼓励发展的产业、产品和技术目录（2000 年修订）》中第 16 类的第四项“各种新型化肥的开发利用”，属于国家重点鼓励发展的行业。

水溶性肥料的施用方法十分简便，它可以随着灌溉水包括喷灌、滴灌等方式进行灌溉时施肥，如果使用飞机播洒等方式进行施用，效率更高。由于水溶性肥料的施用方法是随水灌溉，所以使得施肥极为均匀，这也为提高产量和品质奠定了坚实的基础。此外，由于其使用浓度方便调节，且其杂质较少，电导率低，对幼苗较为安全，不用担心引起烧苗等不良后果。

因为水溶性肥料具有使用方法简单，使用成本低，作物吸收快，营养成分利用率极高等特点，因此它在全世界得到了广泛的应用，在国外，它被广泛用于温室中的蔬菜和花卉、各种果树以及大田作物的灌溉施肥，园林景观绿化植物的养护，高尔夫球场，甚至于家庭绿化植物的养护。与发达国家相比，我国水溶肥料起步较晚，发展过程大致经历了代理阶段、起步阶段和快速发展阶段。

1995 年-2000 年间，为国产水溶肥料的代理阶段，当时我国的水溶肥料品牌和种类都较少，主要为代理进口的水溶性肥料，因为价格过高，主要用于价值较高的花卉。

2000 年-2006 年，为国产水溶肥料起步阶段，因为进口水溶肥料价格过高，且市场消费需求日益增长，因此国内一些以传统肥料为产品的公司开始研制和推出水溶肥料产品。

2007 年后，为国产水溶肥料的快速发展阶段，伴随着“水肥一体化”进程的加快，我国水溶肥料的使用面积得到了快速的增长。而且随着市场需求日益增长，很多之前生产传统肥料，甚至是农药的公司均投入到水溶肥的发展中来。

近年来，随着我国农业生产方式和经营模式的转变，特别是国家实施化肥使用量零增长行动的推进，为水溶性肥料、生物肥料等新型肥料提供了广阔的发展和需求空间。根据国家化肥质量监督检验中心（北京）公布的数据，截至 2015 年 8 月 20 日，获准农业部肥料登记证的水溶肥料总计 6,869 个，大量元素水溶肥料产品有 1494 个，中量元素水溶肥料产品有 267 个，微量元素水溶肥料产品有 1714 个，含氨基酸水溶肥料产品有 1679 个，含腐植酸水溶肥料有 1615 个，有机水溶肥料 100 个。

合理利用新型肥料可有效解决可持续农业发展面临的粮食安全、生态环保、食品安全等三大问题。随着水溶肥标准规范化、质量严格化，水溶肥的市场认知程度将进一步提高；现代农业向设施化、工厂化、规模化发展，以及施肥技术水平的不断提高，也将有助于水溶肥的推广应用。水溶肥未来将成为我国最具发展潜力的肥料类型之一。

②生物菌肥行业概况

微生物肥料是指一类含有活微生物的特定制品，应用于农业生产中，能够获得特定的肥料效应，可将微生物肥料分为两类，一类是通过所含微生物的生命活

动，增加植物营养元素的供应量，导致植物营养状况的改善，进而产量增加，另一类是广义的微生物肥料，其制品虽然也是通过其所含的微生物生命活动作用使作物增产，但它不仅仅限于提高植物营养元素的供应水平，还包括了它们所产生的次生代谢物质，如激素物质对作物的刺激作用，促进植物对营养元素的供应吸收作用，或者能够拮抗某些病原微生物的致病作用，减少病虫害而使作物产量增加。

微生物肥料具有制造和协助作物吸收营养、增进土壤肥力、增强植物抗病和抗旱能力、降低和减轻植物病虫害、产生多种生理活性物质刺激和调控作物生长、减少化肥使用、促进农作物废弃物、城市垃圾的腐熟和开发利用、土壤环境的净化和修复作用、保护环境，以及提高农作物产品品质和食品安全等多方面的功效，在可持续农业战略发展及在农牧业中的地位日趋重要。

1) 生物菌肥中的根瘤菌剂是最早研发的产品，已在全世界范围推广应用据统计，至少有 70 多个国家生产和应用豆科根瘤菌剂，生产应用规模较大的国家有美国、巴西、阿根廷、澳大利亚、新西兰、日本、意大利、奥地利、加拿大、法国、荷兰、芬兰、泰国、韩国、印度、卢旺达等。在美国、巴西等大豆种植的主要国家，根瘤菌接种率达到了 95%以上，澳大利亚、新西兰等国家对豆科牧草的接种面积不断扩大，种植的其他豆科作物也逐步扩大适宜的根瘤菌接种应用范围。世界各国一直在研究与豆科作物及其品种相匹配的优良根瘤菌生产用菌株，根瘤菌剂产品在稳步提高。为保证根瘤菌剂的产品质量，各国制定了相应标准，强化产品的监督管理。

2) 固氮细菌、解磷细菌和解钾细菌等的研究不断深入，产品应用逐步扩大除根瘤菌以外，许多国家在其它一些有益微生物的研究和应用方面也做了大量的工作。前苏联及东欧一些国家的科研人员进行了固氮菌肥料和磷细菌肥料的研究和应用，代表性的菌种为圆褐固氮菌和巨大芽孢杆菌。他们和前捷克斯洛伐克、英格兰及印度的研究固氮菌的工作者证实，这类细菌能分泌生长物质和一种抗真菌的抗生素，能促进种子发芽和根的生长。20 世纪 70 年代末和 80 年代初，一些国家对固氮细菌和解磷细菌进行了田间试验，所得结果之间迥异，引起科学家对其作用的争议。更进一步的研究表明，固氮螺菌与禾本科作物联合共生的效果显著，已在许多国家推广应用。总结 20 年来世界上一些国家的田间试验结果

证明，固氮螺菌接种在土壤和气候不同的地区可以提高作物的产量，在 60%~70% 的试验中可增产 5%~30%；此类菌剂促进生长的主要机制是产生能促进植物生长的物质，具体表现在促进根毛的密度和长度、侧根出现的频率及根的表面积。

3) 中国生物菌肥的发展概况

我国生物菌肥的研究应用和国际上一样，也是从豆科植物上应用根瘤菌接种剂开始的，并且在上世纪 50—60 年代期间，根瘤菌剂成为应用最为广泛的微生物肥料产品，其中大豆、花生、紫云英及豆科牧草接种面积较大，增产效果明显。紫云英根瘤菌在未种植过紫云英的地区应用，紫云英产草量可成倍增长。大豆接种根瘤菌每公顷可增产大豆 225~300kg，花生根瘤菌可使花生增产 10%~50%。豆科作物从根瘤菌中获得的氮素约占其一生所需氮素的 30%~80%，而且豆科根瘤固定的氮素大部分可为植物吸收利用。在保证作物产量稳步增长的同时，产品品质亦相应提高，环境效益更是不可估量。令人遗憾的是，由于根瘤菌菌剂质量与应用效果、生产成本等问题未能很好的解决，目前我国花生、大豆等作物的根瘤菌接种面积尚不足其播种面积的 1.0%。

其他的生物菌肥产品的研发应用也取得了一定的进展。在 20 世纪 50 年代，我国从原苏联引进自生固氮菌、磷细菌和硅酸盐细菌剂（当时俗称为细菌肥料），60 年代又推广使用制成的“5406”放线菌抗生菌肥料和固氮蓝绿藻肥；70~80 年代中期，又开始研究 V A 菌根（现也称为 AM 菌根），在改善植物磷素营养条件和提高水分利用率方面，效果显著；80 年代中期至 90 年代，农业生产中又相继应用联合固氮菌和复合菌剂作为拌种剂；近几年来又推广应用由不同的菌剂与有机、无机复合的生物有机肥、复合微生物肥料做基肥施用。

（3）水溶肥行业及生物菌肥的发展方向

我国利用占世界 7% 的土地养活了占世界 22% 的人口，但也消费了占全球近 35% 的化肥，我国的单位面积化肥的使用量已达到了很高的程度。目前普通肥料利用率低，营养成分流失严重，并造成水体富营养化的现象。

2013 农业部办公厅印发《水肥一体化技术指导意见》。意见指出到 2015 年，实现节水 50% 以上，节肥 30%，粮食作物增产 20%，经济作物节本增收 600 元以上。2015 年 2 月农业部印发《到 2020 年化肥使用量零增长行动方案》，方案指

出到 2020 年，水肥一体化技术推广面积达到 1.5 亿亩；全国现有 9 亿亩农业耕地，其中约有 4.8 亿亩耕地适合发展水肥一体化，目前水肥一体化应用仅为 0.29 亿亩，作业一个快速成长的新型化肥品种，受益于水肥一体的推广，水溶性肥料与微生物肥料未来成长空间十分广阔。

《国家中长期科学和技术发展规划纲要(2006-2020)》以下简称《纲要》)已将生物技术作为科技发展的五个战略重点之一。自 2008 年以来，与微生物肥料相关的生物产业无论是国家政策，还是产业化专项，均是有史以来力度最大、涉及面最广的时期，为我国微生物肥料发展提供了极其良好的机遇。政策层面有 2009 年 6 月颁布《促进生物产业加快发展的若干政策》(国办发〔2009〕45 号)和有机肥(生物有机肥)产品免征增值税的通知(财税〔2008〕56 号)，产业化项目有《绿色农用生物产品高技术产业化专项》(发改办高技〔2009〕536 号)、《国家高技术产业化示范工程项目》(发改委)和《中小企业创新基金》(科技部)等。另外在《国家土壤有机质提升试点补贴项目》(农业部)中的大部分资金用于政府采购腐熟菌剂和根瘤菌剂，提供农民使用，促进了这两类产品的研发与生产。为贯彻落实《关于加快培育和发展战备性新兴产业的决定》和全面推进我国生物技术与产业的快速发展，科技部于 2011 年 12 月 5 日发布了《“十二五”生物技术发展规划》，将生物肥料产业纳入其发展规划之中。农业部于 2011 年 12 月 26 日发布《农业科技发展“十二五”规划》，在文中的“重大关键技术攻关”中提出，开展畜禽废弃物高效处理利用和有机肥、微生物肥高效安全生产技术研究。2011 年 10 月，国家发展改革委、科技部等 5 部委研究提出了《当前优先发展的高技术产业化重点领域指南(2011 年度)》，在《指南》中确定了当前优先发展的信息、生物、新材料、现代农业等十大产业中的 137 项高技术产业化重点领域。其中，列出了现代农业 18 项，“新型高效生物肥料”为其一，并提出了 14 项迫切需要发展的新技术和新产品。国务院 2012 年 12 月 29 日印发了《生物产业发展规划》(国发〔2012〕65 号)，其中将微生物肥料和制剂列入生物农业绿色种植和生物环保技术的重要产品，因此发展包括生物肥料在内的农用微生物产品具有广阔前景。

2、行业相关政策和法律法规

(1) 行业主管部门及行业监管体系

我国肥料制造行业过去属于化工部主管，1998年国家撤销了化工部，政府的行政管理职能不断弱化，工信部和农业部等部门承担了对肥料行业的宏观调控、行业指导、信息服务等职能。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部对水溶肥料实行登记证管理制度，技术监督部门负责对肥料的生产许可证和产品质量进行监督抽查。监管部门及其主要职能如下：

监管部门	主要职能
国家质检总局	颁发“生产许可证”，对产品质量进行监督、检验、打击和查处假冒、伪劣产品
农业部	对肥料产品实行登记管理制度
工商总局	对肥料流通领域市场秩序、产品质量监督执法
国家化肥质量监督检验中心	承接委托检验、仲裁检验或者监督检验

肥料制造行业的自律组织为中国植物营养与肥料学会

(Chinese Society of Plant Nutrition and Fertilizer Science, CSPNF)。中国植物营养与肥料学会是中国科学技术协会的团体会员单位，属全国性一级学会，下设6个工作委员会和8个专业委员会。学会对团结广大植物营养与肥料科技工作者，为促进我国农业生产和植物营养与肥料的发展发挥了重要作用。学会充分发挥各工作委员会、专业委员会、理事和学术团体人才荟萃的优势，开展国内外学术交流，普及科学技术知识，促进学科发展，对国家有关重大科学技术政策、法规和技术措施以及植物营养与肥料在科研、教学和生产中存在的问题，向上级和主管部门提出决策性意见和建议，充分体现了学会的桥梁和纽带作用。

(2) 行业法律法规及政策

① 行业相关法律法规

行业主要涉及的法律有《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计量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化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产品质量安全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技术推广法》等法律，相关法规主要有《肥料登记管理办法》、《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管理条例》、《农业生产资料市场监督管理办法》、《测土配方施肥方案实施方案》、《测土配方施肥试点补贴资金管理暂行办法》等法规。

② 主要产业政策

序号	政策名称	颁发部门	主要内容
1	《全国种植业发展第十二个五年规划》(2011-2015)	农业部	种植业法律法规不断完善，覆盖国家、省、市、县四级的种子、植保（农药）和土壤肥料等监管体系逐步健全，依法行政能力不断增强。做好肥料立法调研工作，推进依法治农、依法建农。加快发展化

			肥、农药和农机装备制造等农用工业，为种植业发展提供物质保障。
2	《化肥工业“十二五”发展规划》	工业和信息化部	优化品种结构。按照适应现代农业发展和环境友好的要求，改进提升尿素、磷胺、氯化钾和硫酸钾(镁)等基础肥料，适度发展硝基肥料、熔融磷钾肥料、液体肥料等多元肥料，鼓励发展按配方施肥要求的复混肥和专用肥，重视发展中微量元素肥料、缓控释肥料。
3	《到 2020 年化肥使用量零增长行动方案》	农业部	到 2020 年，盲目施肥与过量施肥现象基本得到遏制，传统施肥方式得到改变。机械施肥占主要农作物种植面积的 40%以上、提高 10 个百分点；水肥一体化技术推广面积 1.5 亿亩、增加 8000 万亩。示范推广缓释肥料、水溶性肥料、液体肥料、叶面肥、生物肥料、土壤调节剂等高效新型肥料，不断提高肥料利用率，推动肥料产业转型升级。
4	《关于加大改革创新力度加快农业现代化建设的若干意见》	中共中央、国务院	支持农机、化肥、农药企业技术创新
5	《农业部关于深入推科学施肥工作的意见》	农业部	结合高效节水灌溉，示范推广滴灌施肥、喷灌施肥等技术，促进水肥一体下地，提高肥料利用效率
6	《关于加快推进农业科技创新持续增加农产品供给保障能力的若干意见》	中共中央、国务院	大力推广商效安全肥料，推进农业清洁生产，引导农合理使用化肥农药
7	《农业科技发展规划（2006—2020 年）》	国家发改委	重点开展事关现代农业发展全局性、战略性、关键性的重大核心技术研究，如“…环保型肥料、农药创制和生态农业技术，多功能农业装备与设施，农业精准作业与信息化，现代奶业，农产品质量安全、转基因生物新品种培育等”。
8	《全国高标准农田建设总体规划》	国家发改委	到 2020 年，建成集中连片、旱涝保收的高标准农田 8 亿亩，亩均粮食综合生产能力提高 100KG 以上，其中“十二五”期间建成 4 亿亩。提高化肥利用率，大力推进水肥一体化等科技应用
9	《水肥一体化技术指导意见》	农业部办公厅	到 2015 年，水肥一体化技术推广总面积要达到 8000 万亩以上，新增推广面积 5000 万亩以上，实现节水 50%以上
10	《国家中长期科学和技术发展规划纲要（2006—2020 年）》	国务院	第 22 条：环保型肥料、农药创新和生态农业是农业领导领域的优先主题

11	《关于推进建化肥行业转型发展的指导意见》	工信部	意见指出：以提高化肥利用率和产品质量为目标，大力开展新型肥料
----	----------------------	-----	--------------------------------

③产业政策分析

在涉农产业政策的引导下，绿色、生态、环保的理念将带动水溶肥料的进一步发展。此外，由于化肥产业关系到农业发展和国家粮食安全问题，历年来“中央一号文件”均为国家重要的农业发展政策，2013年“中央一号文件”《关于加快发展现代农业进一步增强农村发展活力的若干意见》要求发展高效缓释肥料；2014年“中央一号文件”《关于全面深化农村改革加快推进农业现代化的若干意见》，提出过度使用化肥农药等问题，急需得到切实有效改善，2015年“中央一号文件”《关于加大改革创新力度加快农业现代化建设的若干意见》提出“支持农机、化肥、农药企业技术创新”等意见，以及农业部制定的《到2020年化肥使用量零增长行动方案》。公司产品均为绿色环保的水溶肥料产品，是国家鼓励发展和推广实施的产业，公司从事的业务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具有较大的增长空间。

农业部生物菌肥质检中心已举办了14期标准和技术培训班，发表了有关标准、产品质量、应用误区等文章，使社会各界的产品质量意识有了较大的提高。国家产业政策对行业的发展给予了一定的重视和支持，在科研资金支持力度和产业化示范项目的建设上的立项都是空前的。生物菌肥纳入登记管理以来，产品质量得到了保障，对行业的发展起到了积极的促进作用，目前行业处于一个良好的发展时期。

3、行业所处的产业链

水溶性肥料企业在整个化肥行业的产业链中处理中间位置。上游企业将基础化肥（氮肥、磷肥、钾肥）销售给生产水溶性肥料的企业，经过水溶性肥料企业再加工后，最后销售给下游行业。随着施肥复合化率的不断提高，上游生产基础化肥的企业通过水溶性肥料企业间接销售的比例将逐步增加。

（1）水溶肥行业与上游行业之间的关联性

水溶性肥料的原料主要是一些水溶性强（速溶、包括溶解度高）、杂质少、有效成分高、副成分少的单一元素。主要原料有，基础肥料（氮源、磷源、钾源）、中微量元素（硫酸镁、氯化钙、硫酸铜硫酸亚铁等）、腐植酸（腐植酸纳、腐植

酸钾、黄腐酸等)、氨基酸(来源于动物的一些下脚料或其它物质发酵),一般来说上游原料与水溶性肥料在价格的互动上呈正相关,即上游原料价格上涨,水溶性肥料价格也上涨。不同的水溶性肥料中,原料所占成本的比重不尽相同,一般固体类水溶性肥料的原料占总成本的比重要大于液体类水溶性肥料相应的成本比重,但上游行业均具有较成熟的生产工艺,处于充分竞争,供应充足的状态,原材料短缺的风险较低。

(2) 水溶肥行业与下游行业之间的关联性

水溶性肥料的下游行业主要是农业与林业。农业上,水溶性肥料大部分用在水果、蔬菜、果树、花卉等经济作物上。我国经济作物的种植面积呈逐年上升态势,经济作物施肥量是精食作物的1.2—2.6倍。经济作物与大田作物相比,经济效益较高,农民的价格承受能力较强,因此更容易接受因使用水溶性肥料而带来的生产成本的上升。

林业上,水溶性肥料主要用在城市景观园林、城市绿化带、高尔夫球场草坪等方面,随着我国城市化率的逐渐提高及人民生活水平的不断提升,林业上对水溶性肥料的需求也将日益增加。

4、行业发展存在的瓶颈

(1) 生产企业入门门槛低,大多数生产企业生产技术落后,研发基础薄弱。与国际水溶肥公司相比,国内水溶肥生产技术相对落后,生产设备简陋,研发资金和技术人员投入不足,且技术研发与市场需求脱节。很多企业对改善生产工艺及技术、促进养分吸收、提高有效养分浓度、增加体系稳定性、提高不同原料的混配技术等的研究不够,缺乏对螯合剂、表面活性剂、新型化合物、功能性物质的开发研究与应用。

不少企业仅仅是将尿素、硝酸钾、水溶性磷酸一铵等原料进行简单物理混配,生产车间简陋,缺乏吸湿设备,染色及防结块技术不过关,生产出来的肥料往往出现潮解、结块、染色不均、杂质过多、水不溶物含量不达标等现象,严重影响水溶性肥料的销售。

生物菌肥在生产条件的改善和生产工艺的改进方面还有待完善,发酵条件、工艺流程、合适的载体、剂型、粘着剂的发展,尤其是在产品保质期方面需要开展深入的研究。

(2) 监管措施和监管力度的缺乏。目前市面上水溶肥产品良莠不齐，鱼目混珠，含量不足的比比皆是。水溶肥经过染色后很难分辨其生产原料，因此不少厂家以硫酸镁、硫酸锌等低价肥料添加剂经过染色后冒充水溶性肥料，或者以硫酸镁、硫酸锌等低价肥料替代部分生产原料以牟取高额利润。除农业部对肥料进行登记制度外，其他对行业的监管措施和监管力度仍较为缺乏。

(3) 灌溉设备不完善，水肥一体化技术的正确应用缺乏有效示范和培训。目前，我国的灌溉施肥技术仍处于起步阶段，还没有形成完善的水溶性肥料供应体系，设施配套瓶颈阻碍水溶性肥料发展。此外，我国的灌溉行业与肥料行业存在断层，即肥料企业只注重肥料的品质及销量，不能清楚了解不同灌溉方式对水溶性肥料的不同要求；而设备企业只负责给农户“搭框架”，却不能与配套的施肥方案相结合，无法去建议农户如何选择肥料。因此，水溶性肥料企业需要突破的瓶颈在于如何与设备企业对接，共同满足现代农业大户的产品与技术服务需求。

(4) 缺乏肥效试验及市场推广。肥效试验即肥料的功能性试验，包括肥效、抗旱、抗寒等其他功能。相关试验可以在试验室完成，也可以在大田试验中进行。但由于肥效试验时间长，费用高，有的水溶肥企业在肥料的研发过程中，省略了该环节，直接将产品推向市场，导致产品推向市场后产生了很多问题。

5、进入行业的壁垒

(1) 技术和资金壁垒

虽然水溶肥行业的进入壁垒不高，但如不投入足够的人力和技术来大力研发，新进入企业将难以在激烈的竞争中脱颖而出。目前市面上水溶肥料产品存在多种配方，要形成完整而又独特的配方、生产流程及后续试验，最终成为市场所接受的产品，需要大量的前期研究开发工作。虽然缺乏研发实力的生产企业可以依靠购买配方和技术进行生产，但由于其缺乏核心技术（如原料的螯合等关键技术）其开发的产品往往存在结块、染色不均、杂质过多、水不溶物含量不达标等现象，亦难以应对市场需求更新换代对水溶肥提出的升级要求。此外，由于水溶肥在产品研发阶段需要进行大量的资金及人力投入，而研发时间较长（如在作物的试验环节往往至少经历几年的时间），在试验成功前，产品难以为企业带来效益；同时，水溶肥产品在推广前期，需耗资聘请大量的营销人员和技术指导人

员通过组织用户学习使用方法，帮助用户形成使用习惯。所以，资本和技术瓶颈是新进入企业首要考虑的问题。

根瘤菌剂作为生物菌肥中的一类重要品种，在我国却没有得到普遍应用，这主要是由于科学普及不够，农民对根瘤菌的作用不了解所致。另外，存在的根瘤菌剂产品质量不稳定、使用菌种的有效性低、接种后在种子上存活时间短、结瘤效果差、产品保质期短等问题未很好的解决。因此，这方面需要国家加大投入，开展相关的研究，加快新产品的开发与应用。

（2）销售渠道壁垒

水溶肥行业的最终用户为农户、生产基地和种植园等，日益增多的水溶肥品牌在市场形成了越来越激烈的竞争，尤其是国外产品进入中国后，产品价格逐步降低，宣传推广渠道不断扩张，市场认可度不断提高先入者形成的渠道优势将成为新兴企业发展的障碍。

（3）行业认证壁垒

作为涉农资，包括水溶肥在内的所有肥料，在我国实行登记管理制度，需取得肥料登记证后方能进行生产，能否成功获得肥料登记证是进入水溶肥行业的又一壁垒。

6、影响行业发展的有利因素和不利因素

（1）影响行业发展的有利因素

①国家政策的支持

作为符合肥料发展方向的肥料品种，在有机、绿色、环保的理念下，农业部门对水溶肥等新型肥料持续给予多项鼓励政策（如农业部在2015年2月发布的《到2020年化肥使用量零增长行动方案》提出：亟需改进施肥方式，提高肥料利用率，减少不合理投入，保障粮食等主要农产品有效供给，促进农业可持续发展，牢固树立“增产施肥、经济施肥、环保施肥”理念，依靠科技进步，依托新型经营主体和专业化农化服务组织，集中连片整体实施，加快转变施肥方式，深入推进科学施肥，大力开展耕地质量保护与提升，增加有机肥资源利用，减少不合理化肥投入，加强宣传培训和肥料使用管理，走高产高效、优质环保、可持续发展之路，促进粮食增产、农民增收和生态环境安全），此外，根据农业部的要求，到2020年机械施肥占主要农作物种植面积的40%以上、提高10个百分点；

水肥一体化技术推广面积 1.5 亿亩、增加 8,000 万亩。各项鼓励政策的推出为水溶肥行业带来重大的政策利好空间。

②市场前景广阔

近年来，随着我国农业生产方式和经营模式的转变，特别是国家实施化肥使用量零增长行动的推进，为水溶性肥料、生物肥料等新型肥料提供了广阔的发展和需求空间。根据国家化肥质量监督检验中心（北京）公布的数据，截至 2015 年 6 月 1 日，获准农业部肥料登记证的各种肥料产品达到 6,731 个，其中水溶肥多达 6,545 个，占登记产品的 97.2%。在水溶肥类别中，有机水溶肥 97 个，占 1.5%；其他类别中，微量元素水溶肥占 25.5%，含氨基酸水溶肥占 24.9%，含腐植酸水溶肥占 23.3%，大量元素水溶肥料占 21%，中量元素水溶肥料占 3.7%。

目前，国内生产水溶肥企业约有 900 家。2010 年我国水溶肥产量为 60 万吨，2014 年的产量约为 280 万吨，较 2010 年提高了 367%，年均复合增长率为 46.98%。充分表明在近几年来水溶肥行业的发展趋势。合理利用新型肥料可有效解决可持续农业发展面临的粮食安全、生态环保、食品安全等三大问题。随着水溶肥标准规范化、质量严格化，水溶肥的市场认知程度将进一步提高；现代农业向设施化、工厂化、规模化发展，以及施肥技术水平的不断提高，也将有助于水溶肥的推广应用。预计水溶肥未来将成为我国最具发展潜力的肥料类型之一。

（2）影响行业发展的不利因素

①竞争的加剧

随着国外的水溶肥产品逐步进入中国市场及国内的水溶肥生产企业的不断涌现，水溶肥行业的市场竞争日趋激烈，今后，水溶肥行业是技术、资金、营销、服务等全方位的竞争。

②低端产品扰乱市场

国内一些新进入的水溶肥生产企业，由于不具备自主研发的能力，仅通过购买方式获取配方进行生产，产品品质得不到保证，只能通过降低价格等行为打开市场，扰乱了市场秩序。

（二）所处行业的特有风险

1、市场管理风险

尽管我国肥料生产实行登记管理制度，但水溶肥料发展仍存在产品质量参差不齐、炒作概念和相关配套政策缺位等问题。部分企业在研发资金和技术人员的投入上的不足，生产设备相对简单，致使出现产品水溶性差，杂质含量高等情况。如未来水溶肥市场得不到良好的管理，不能厘清市场乱象，可能影响水溶肥市场整体的市场推广进程。

2、行业竞争加剧风险

目前，水溶肥行业的市场竞争正在快速加剧，国内生产企业已达1000余家，国外水溶肥企业也在抢滩中国市场。面对激烈的市场竞争，缺乏核心优势的水溶肥生产企业将面临淘汰的风险。

（三）公司在行业中所处的地位

1、公司的行业竞争地位

公司作为全国为数不多的集研发、生产、销售、技术服务为一体的高端水溶性及微生物肥料的制造企业，凭借过硬的产品质量、专业化的销售与技术服务团队，精心打造的欧神与普罗施旺两大品牌在全国市场得到市场的广泛认同，在农民中有较高的知名度，尤其在云南及广西市场得到了经销商及农民的高度认可，公司在国内高端新型肥料行业中处于领先地位，公司的管理层及核心技术人员都是长期从事农化行业，具有丰富的农化行业产、供、销及技术服务经验，同时公司拥有大批稳定并认同公司经营理念的供应商和销售代理商。

2、公司主要竞争对手

目前公司的主要竞争对手基本情况如下：

（1）四川国光农化股份有限公司：国光股份是国内最大的植物生长调节剂制剂生产和销售企业，是专业从事植物生长调节剂、杀菌剂、杀虫剂、除草剂、微肥、保鲜剂生产、销售的企业。

（2）汕头微补公司：国内知名的专注于微肥营养产品研发、制造、营销和服务为一体的中外合资企业。微肥产品覆盖叶面肥、冲施肥、水溶肥、土壤调理剂。

（3）广西喷施宝股份有限公司：是国内较早、规模较大、品牌影响力较高的集研发、生产、销售、服务于一体的叶面肥企业之一。主导产品为叶面肥、水溶肥及其他新型料。

(4) 诺普信农化股份有限公司：诺普信是经营植物保护与植物营养相关产品的专业化科技公司，系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该公司专注于农药制剂及水溶肥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依托于贴近农户的全国性营销网络、领先的产品研发平台和技术服务体系，为农民提供高效、低毒、安全、环保的农药制剂、水溶肥料产品及其相关技术服务，形成了集产品研发、生产、销售与技术服务于一体的完整产业链。

(5) 北京雷力农用化学有限公司：雷力公司始创于 1993 年，是集研发、生产和营销于一体的国家高新技术和创新型企业，是中国海藻肥产业的创始企业和领军企业。

(6) 北京新禾丰农化资料有限公司：原为中国农垦进出口公司业务二部，2002 年经股份制改造在北京成立。公司拥有外贸进出口经营权，主要从事国内外农业生产资料(主要是农药、肥料等)的进口、分销代理、技术服务，并致力于国外优质产品在国内的推广销售，产品涉及除草剂、杀虫剂、生长调节剂、肥料等。新禾丰公司总资产已逾千万，年营业额达到 1 亿多人民币，是国内中微量元素肥料领域中的知名企业。

(7) 青岛苏贝尔作物营养有限公司：中国知名的特种水溶性肥料生产销售企业，主要从事于作物营养学研究，定位于涉外技术型企业，并通过引进、共同研发、市场开发等合作方式同多个国际知名的肥料公司进行了合作。苏贝尔专注于特种水溶性肥料、滴灌水肥一体化和丽尔 BB 肥的产品研发和销售。

(8) 上海联业农业科技有限公司：上海联业是一家专业从事生物有机肥、微生物菌剂（含微生物腐秆剂）、土壤调理剂、全水溶性肥料、节水灌溉等农业技术及其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的高科技民营企业。涉及的水溶肥生产种类有：大量元素水溶肥、微量元素水溶肥、海藻酸水溶肥、氨基酸水溶肥、腐植酸水溶肥等。

(9) 江苏龙灯化学有限公司：是龙灯环球农业科技有限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成立于 1995 年。主要从事植物保护产品业务，为龙灯环球农业科技有限公司全球制剂加工供应中心之一。被认定为《江苏省高新技术企业》。从事除草剂、杀菌剂、杀虫（螨）剂、植物生长调节剂等农化产品及特殊功能性肥料的研制、开发及营销业务。

(10) 潍坊乐多收生物工程有限公司：多乐收成立于 2004 年，是农业部新型肥料定点生产企业，主要生产、销售获得农业部登记的含海藻酸水溶肥料、微量元素水溶肥料、大量元素水溶肥料、含氨基酸水溶肥料、含腐植酸水溶肥料、农肥以及和世界同步工艺的高端单量元素、特种肥料业务。

3、公司竞争的优势和劣势

(1) 竞争优势

①人才比较优势

公司从成立之初已意识到人才是公司发展最重要的资本。尽管农资行业一直以来就是国内各行业中人才相对不足的行业，但公司一直秉承“人才兴企”的理念，把人才培养作为公司的头等大事。通过人才引进、外派学习、内部培训、聘请国内专家作为导师等多种途径进行企业员工队伍建设。公司现有员工 152 人，大专及以上学历人员占比 87%，关键技术人员 15 名，研发及产品测试人员 15 名，公司的管理层及核心技术人员都是长期从事农化行业，具有丰富的农化行业产、供、销及技术服务经验.

②技术优势

公司的研发中心是国内同行业领先的研发基地。研发中心实验室一直从事新型肥料前沿领域的研究工作，担负着新型肥料研发的重要任务，重点开发植物营养新型肥料。研发中心具有较强的基础研发、科技研发、成果转化、人才培养和对外交流的队伍和能力，已达到自我发展的良性运行，成为推进我国新型肥料发展的主要技术发源地。被广西自治区列为重点实验室、广西水溶性肥料工程技术研究中心。

公司目前已申请的一种生物有机无机液体肥的制备方法及其应用、一种利用牡蛎壳制备的螯合钙肥及其制备方法与应用、用于防治香蕉枯萎病的液体肥的制备方法等专利技术，是公司产品的技术保障，公司始终注重研发环节的投入，使技术在行业中处于领先地位。

③品牌优势

公司是集研发、生产、销售及技术服务一体的水溶肥料及生物菌肥的企业，公司始终坚持“技术带动销售”的战略思想，通过建立完善的售前、售中及售后

的技术支持体系，逐渐形成了具有农资特色的“汉和式服务”。打造了“欧神”、“普罗施旺”等为终端用户所熟知的品牌。

同时，公司一直注重品牌的宣传和推广，在业内的各类展会，如：“全国肥料信息交流暨产品交流会”、“全国磷复肥会议”、“中国国际农用化学品及植保展览会（CAC）”等活动中推广品牌。与《南方农村报》、《北方农资》、《农资导报》等行业报刊建立了深厚的战略合作关系。公司设立了新媒体宣传组，通过微信平台的形式加快了公司“技术服务品牌”的传播，运营“现代农场”、专门传播柑橘技术的“大橘大利”等微信订阅号。

在陕西、云南、新疆、广西等市场，公司与当地电视台的深度合作，通过“种植大王争霸赛”的形式，在当地市场积累了一大批忠实用户，形成“欧神村”、“普罗施旺葡萄”、“欧神苦瓜”等极具特色的称谓。

在多年的技术服务和市场推广中，公司不断创新形式，本着“做强优先，因势某大”的理念，在业内建立的品牌知名度，公司在履行企业社会责任、促进环境保护和可持续发展等方面所取得的成就得到了社会肯定。

④渠道优势

公司在开拓市场渠道之初，坚持“大客户战略”。在陕西、云南、广西、浙江、山东、新疆等市场重点打造核心客户，让客户与公司共同成长，不断挖掘市场“深度”，通过核心客户的影响力，快速提高市场的“广度”。短短的几年时间，公司的市场渠道已经覆盖除西藏、港、澳、台外全国 20 多个省区，在陕西、云南、广西、浙江、山东、新疆等经济作物区，拥有稳固的市场渠道。并通过持续的品牌服务，和“汉和会”等微信沟通平台，聚拢了一批忠实的顾客群。

⑤质量优势

公司自成立起，始终坚持产品“质量优先”的原则，专门成立质量管理部负责全公司的产品质量，并从国内农化企业挖掘专职的质量管理人员负责产品质量。

公司依据 ISO9001:2008 质量管理体系的相关要求，建立了健全的质量管理体系，并针对产品生产流程逐一制定相应的管理办法，形成完整的质量控制体系，明确了产品执行的相关标准，规范了产品质量控制流程，确保各类产品质量满足并超越客户需求。

公司依据 IS09001:2008 质量管理体系的具体要求，建立了质量控制体系，制订了《产品及物料留样管理规定》、《产品包装及抽样检验标准标准》、《产品质量异常考核管理办法》等操作性三级文件，通过全方位的产品质量控制制度，确保公司的产品质量和服务水平，以保持良好的口碑和客户关系。

公司正着手 IS09001、IS014001 质量、环境管理体系两大体系的认证工作。

⑥技术服务优势

在中国的农资行业当中，很少有企业将自身凝练的农化技术理论作为一种品牌来塑造。优秀的农技理论，最容易以权威的形象让消费者乐意接受，形成牢固的品牌消费趋向。公司是中国最早将农化理念作为品牌看待进行推广的企业，二位一体优产用肥理念是公司农化技术理论的重要核心。

“二位一体”优产生态施肥技术，是由公司研发团队和技术服务团队经过多年研究，结合大量农作物田间试验效果提出的代表未来农业发展方向的优产生态施肥技术。简单的说就是：地上问题（如黄化、小叶、缺素、早衰等），从地下入手，上下联防。通过调土（改善土壤微生态环境）、生根（促根壮根）、补养（平衡施肥）、调节（促长、抗逆、抗衰）、药肥结合五个关键环节有机结合，以达到提高农作物产量、改善农作物品质、增加种植户收入的目的。

“二位一体”优产技术因其简便、实用、易理解、易操作、效果显著等特点得到了广大种植户高度认同，作为公司农化指导的核心理念，这一技术已经在全国种植区进行了大面积的示范和联合推广，并取得了良好效果。“二位一体”优产技术可以帮助种植户专业解决土壤酸碱失衡、作物根际健康、作物养分失衡、作物多病早衰、作物黄化缺素、作物品质下降和减产等 6 大问题。

“二位一体”优产技术在营销上的最大优势，是可以作为一项具有特色的理论输出和技术帮扶，与经销商、渠道商形成技术品牌的共建，有利于与客户在核心产品的“技术套餐”上灵活应用，有效提高产品在客户采购中的核心占比，增强了客户粘性。

（2）竞争优势

①资金实力不足

公司的研发水平得到了快速提升，形成了一批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技术成果，生产能力也得到了较好保证。但与行业龙头相比，公司在资金实力上仍存成较大的差距，单纯依靠自身资金积累及银行贷款等渠道已对公司研发、生产、销售等各个环节构成了一定的制约，对公司进一步扩大市场构成了不利的影响。

②成立时间尚短

虽然公司已建立了系统化、标准化、专业化的研发、质量、采购、生产、销售等管理制度，使公司进入了快速发展的通道。但毕竟成立时间尚短，还有一些诸如“高新技术企业认证”、“发明专利”等需要时间积累才能完成的工作，还没有完成。

4、公司的整体发展规划及对持续经营能力的自我评估

（1）公司的整体发展规划

面对当前生态环境遭受严重污染，农业可持续发展和人类健康遭受严重威胁的全球性难题，公司以“农业价值的创造者”作为公司的使命，自觉承担“企业保护生态环境的责任”，主动适应经济发展新常态，根据国家关于加快农业现代化建设、转变农业发展方式，走产出高效、产品安全、资源节约、环境友好的现代农业发展道路的部署要求，认真总结经验，积极推进企业经营与社会、环境相融合，通过充分发挥已有优势，为人类提供更多安全绿色农产品，促进生态环境建设和农业可持续发展。

①战略规划

1. 在代表未来农业发展方向的高新技术领域，特别是功能性液体肥料和生物工程领域重点投入，并始终确保技术、产品在新型肥料领域的领先地位。

2. 不断提升公司的研发和生产研发工艺，确保新技术、新工艺、新剂型的转化，确保以“美加倍”为核心的多元增效技术在新产品差异化领域的竞争优势，为客户提供超越价值期待的优质产品。

3. 高度重视企业质量管理体系建设，将客户满意度建设上升到全新的高度来看待。

4. 优化人才结构，打造专业型农技服务专业团队，从营销型企业向技术服务型企业转变。

5. 实施大客户战略，对客户质量和销售潜力进行有效评估，集中优势资源

帮助客户优化战略、优化战术、提升客户的经营水平和运营效率，帮助客户进行长期盈利，有效提高汉和产品在客户销售中的核心占比，

6. 围绕“二位一体”优产技术，打造具有汉和特色的优产技术服务理念和植物营养解决方案。

7. 高度重视全国土地扭转所带来的重大机遇，加强农场事业队伍建设，成立农场事业部，高度重视大农场、大基地市场开发，力争实现农场销售业绩在公司总业绩占比 1/2 以上。

8. 不断优化企业管理体系，将系统高效化作为公司科学管理的价值观。

②产品研发计划

在未来三年，公司将持续增加对研发技术的资金投入，积极开发和引进行业关键技术与人才，不断完善研发管理制度，提高产品开发效率。在优化和完善现有产品的基础上，不断挑战新的技术壁垒，不断研发测试新的产品，保证公司产品在业内的技术竞争优势。三年内，凭借公司技术和硬件设备条件的先进性，必定会申请到高新技术企业的资质。同时，与高校、科研院所保持紧密的技术合作，加快科技成果的转化与应用。

生物工程事业部在努力做好微生物菌剂的前提下，提升产品品质，开辟微生物发酵剂，用于有机肥、生物有机肥、生物饲料等行业的发酵菌种以及水产养殖的净水剂。利用现有硬件优势，走“产、研”结合之路，联合申请省级、国家级的科技项目。

③人力资源发展计划

未来三年，公司根据企业发展战略制定科学合理的人力资源规划，围绕“选、育、用、留”的核心职能全面推进人力资源管理各项工作。

积极引进、挖掘适应企业高速发展的高素质经营管理、专业技术人才和营销精英，通过人员结构调整优化，研发人员比例 25%，技术服务人员比例 30%，技术人员中，高职称、高学历人才比例占 50%以上，建立合理的老中青人才梯队，强化企业技术人才优势，提升企业核心竞争力。

运用系统的培训开发机制和贴心的员工职业生涯规划，不断提高员工职业素养和业务技能，创造良好的员工职业发展通道；通过完善的管理制度、薪酬福利和绩效管理激励机制，充分激发人力资源活力，提高劳动生产率，达成企业经营

目标；塑造以人为本、高绩效导向的企业文化，宣导优秀的企业核心价值观，夯实企业内功，凝聚企业向心力，构建企业与员工长期共赢的利益共同体，确保各项工作业务有效开展，持续提升企业业绩和经营效益。

④生产能力扩张计划

利用现有的场地及产线最有效合理的安排生产，尽量做到库存不积压，空间有效的利用，做到订单有效，快进快出。利用新三板定向增发募集资金扩大生产规模为保证未来持续成长的有效途径之一。工厂扩大以后，将重新组建和优化生产线，增加更先进的配套设备。提高生产效率，降低不良率。随着产品结构的不断优化，千万级单品的不断培育，生产配套设备的进一步优化，生产及物料采购成本也可不断降低。同时，扩大公司的生产能力，有利于进一步巩固和提高公司现有产品的市场占有率，增强公司为客户提供品质和服务的能力，提高公司的盈利水平和综合竞争力。

（2）对持续经营能力的自我评估

综上所述，公司认为所经营的新型肥料产品未来具有广阔的发展空间；公司的产品特点鲜明、配方独特、效果显著，具有较强的市场竞争力；公司具有较强的研发和试验能力，拥有一支实践经营丰富的专家队伍，公司通过不断研发新产品和更新换代旧产品来保持技术上的领先地位；公司拥有业务发展所必须的关键资源要素，竞争优势明显，在同行业中具有较高的市场地位。公司未来发展前景较好，持续盈利能力较强。

第三节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结构建立健全情况

2016年5月25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和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了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一届监事会，并审议通过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2016年5月25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了公司董事长；聘任了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运营总监、技术总监等高级管理人员；审议通过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同日，公司召开了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了公司监事会主席。

总体而言，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公司管理层组成的治理架构，形成了权力机构、决策机构、监督机构和管理机构之间的相互协调和相互制衡机制，为公司规范运营提供了制度保证。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议事规则的规定规范运行，各股东、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尽职尽责，按制度规定切实行使权利，履行义务。

二、公司法人治理制度运行情况

（一）股东大会运行情况

公司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股东大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规范运行。

1、股东的权利和义务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公司股东享有下列权利：(1)依照其所持有的股份份额获得股利和其他形式的利益分配；(2)依法请求、召集、主持、参加或者委派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大会，并行使相应的表决权；(3)对公司的经营进行监督，

提出建议或者质询；（4）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转让、赠与或质押其所持有的股份；（5）查阅本章程、股东名册、公司债券存根、股东大会会议记录、董事会会议决议、监事会会议决议、财务会计报告；（6）公司终止或者清算时，按其所持有的股份份额参加公司剩余财产的分配；（7）对股东大会作出的公司合并、分立决议持异议的股东，要求公司收购其股份；（8）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权利。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公司股东承担下列义务：（1）遵守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2）依其所认购的股份和入股方式缴纳股金；（3）除法律、法规规定的情形外，不得退股；（4）不得滥用股东权利损害公司或者其他股东的利益；不得滥用公司法人独立地位和股东有限责任损害公司债权人的利益；公司股东滥用股东权利给公司或者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应当依法承担赔偿责任。公司股东滥用公司法人独立地位和股东有限责任，逃避债务，严重损害公司债权人利益的，应当对公司债务承担连带责任。（5）法律、行政法规及本章程规定应当承担的其他义务。

2、股东大会的职责

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权力机构，依法行使下列职权：（1）决定公司的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2）选举和更换非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监事，决定有关董事、监事的报酬事项；（3）审议批准董事会的报告；（4）审议批准监事会的报告；（5）审议批准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6）审议批准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7）对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作出决议；（8）对发行公司债券作出决议；（9）对公司合并、分立、解散、清算或者变更公司形式作出决议；（10）修改本章程；（11）对公司聘用、解聘会计师事务所作出决议；（12）审议批准本章程第四十条规定的担保事项；（13）审议股权激励计划；（14）审议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本章程规定应当由股东大会决定的其他事项。

3、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根据《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规定，股东大会分为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年度股东大会每年至少召开一次，并应于上一个会计年度完结之后的六个月内举行。股东大会决议分为普通决议和特别决议。股东大会作出普通决议，应

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股东大会作出特别决议，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普通决议包括：（1）董事会和监事会的工作报告；（2）董事会拟定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3）董事会和非职工代表监事会成员的任免及其报酬和支付方法；（4）公司年度预算方案、决算方案；（5）公司年度报告；（6）除法律、行政法规规定或者《公司章程》规定应当以特别决议通过以外的其他事项。

特别决议包括：（1）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2）公司的分立、合并、解散、清算或者变更公司形式；（3）公司章程的修改；（4）公司在一年内购买、出售重大资产或者担保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 30%的；（5）股权激励计划；（6）法律、行政法规或公司章程规定的，以及股东大会以普通决议认定会对公司产生重大影响的、需要以特别决议通过的其他事项。

4、股东大会运行情况

公司股东大会对《公司章程》的制定和修订、董事及监事任免、公司重要规章制度的建立等事项作出了相关决议，切实发挥了股东大会的作用。自股份公司成立至今，公司历次股东大会均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所规定的程序运行。

（二）董事会运行情况

公司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董事大会议事规则》。公司董事会规范运行，公司董事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董事大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行使自己的权利，履行自己的义务。

1、董事会构成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公司设董事会，对股东大会负责。董事会由 5 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 1 人。

2、董事会的职责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公司董事会行使以下职权：（1）召集股东大会，并向股东大会报告工作；（2）执行股东大会的决议；（3）决定公司的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4）制订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5）制订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6）制订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发行债券或其他证券的方案；（7）拟订公司重大收购、收购本公司股份或者合并、分立、解散及变更公司形式的方案；（8）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决定公司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事项、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等事项；（9）决定公司内部管理机构的设置；（10）聘任或者解聘公司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根据总经理的提名，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等高级管理人员，并决定其报酬事项和奖惩事项；（11）制定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12）制订本章程的修改方案；（13）管理公司信息披露事项；（14）向股东大会提请聘请或更换为公司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15）听取公司总经理的工作汇报并检查总经理的工作；（16）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本章程授予的其他职权。

3、董事会议事规则

根据《董事会议事规则》规定，董事会每年至少召开二次会议。董事会议由董事长召集和主持；董事长不能履行职权或不履行职务的，由半数以上董事共同推举一名董事履行职务。会议表决每名董事有一票表决权。

4、董事会运行情况

公司董事会对高级管理人员的任免、基本管理制度的制订等方面切实发挥了作用。自本公司成立至今，公司历次董事会议均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所规定的程序运行。

（三）监事会运行情况

公司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监事会议事规则》，公司监事会规范运行。公司监事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行使自己的权利，履行自己的义务。

1、监事会构成

公司设监事会。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监事会设主席 1 人，监事会主席由全体监事过半数选举产生。监事会主席召集和主持监事会会议；监事会主席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的，由半数以上监事共同推举一名监事召集和主持监事会会议。

2、监事会行使的职权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监事会行使下列职权：（1）应当对董事会编制的公司定期报告进行审核并提出书面审核意见；（2）检查公司财务；（3）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的行为进行监督，对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本章程或者股东大会决议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出罢免的建议；（4）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行为损害公司的利益时，要求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予以纠正；（5）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在董事会不履行《公司法》规定的召集和主持股东大会职责时召集和主持股东大会；（6）向股东大会提出提案；（7）依照《公司法》第一百五十一条的规定，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起诉讼；（8）发现公司经营情况异常，可以进行调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律师事务所等专业机构协助其工作，费用由公司承担。

3、监事会议事规则

根据《监事会议事规则》规定，监事会会议 6 个月至少召开一次会议。监事在有正当理由的情况下，有权要求监事会主席召开监事会临时会议。监事会形成决议应当经超过半数的监事表决通过。

4、监事会运行情况

公司监事会在检查财务，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的行为进行监督等方面切实发挥了作用。自本公司成立至今，公司历次监事会会议均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所规定的程序运行。

（四）董事会秘书制度

1、董事会秘书的设置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公司设董事会秘书，董事会秘书是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对董事会负责。公司于 2016 年 5 月 25 日，经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对董事会秘书工作进行规范。

2、董事会秘书的职责

董事会秘书的主要职责是：（1）负责公司和相关当事人与证券交易所及其他证券监管机构之间的及时沟通和联络；（2）负责处理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督促公司制定并执行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和重大信息的内部报告制度，促使公司和相关当事人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3）协调公司与投资者关系，接待投资者来访，回答投资者咨询，向投资者提供公司披露的资料；（4）按照法定程序筹备董事会会议和股东大会，准备和提交拟审议的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文件；（5）参加董事会会议，制作会议记录并签字；（6）负责与公司信息披露义务有关的保密工作，制订保密措施，促使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及相关知情人在有关信息正式披露前保守秘密，并在内幕信息泄露时，及时采取补救措施；（7）负责保管公司股东名册、董事名册、控股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公司股票的资料，以及董事会、股东大会的会议文件和会议记录等；（8）协助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了解信息披露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9）促使董事会依法行使职权；在董事会拟作出的决议违反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公司章程》时，应当提醒与会董事，并提请列席会议的监事就此发表意见；如果董事会坚持作出上述决议，董事会秘书应将有关监事和其个人的意见记载于会议记录上；（10）为公司重大决策提供咨询和建议；（11）《公司法》所要求履行的其他职责。

3、董事会秘书制度的运行情况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同意聘请梁丽为公司董事会秘书。董事会秘书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筹备董事会和股东大会，认真做好会议记录，并及时向公司股东、董事通报公司的有关信息，建立了与股东的良好关系，为公司治理结构的完善发挥了重要作用。

三、董事会对现有公司治理机制的讨论与评估

（一）董事会对现有公司治理机制的讨论

公司依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制定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内部规章制度，并于 2016 年 5 月 25 日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依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章程必备条款》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制定并通过了《公司章程》（草案）。上述《公司章程》及各项内部管理制度从制度层面保证了现有公司治理机制能为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保证了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

1、公司对股东权益保护的情况

为了切实提高公司的规范运作水平，保护所有股东特别是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充分保障股东依法享有获取公司信息的知情权、参与重大决策权、质询权、表决权、享有资产收益等权利，公司已在《公司章程》第三十一条到第三十五条，对公司股东的权利和行使权利的方式，做了明确的规定。同时，公司已经制定了《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制度，明确了对外担保、关联交易、等事项的决策程序、审查内容和责任等内容，对公司以及股东利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必须由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章程》、《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规定公司由董事会秘书负责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并明确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的具体内容和工作方式。

3、纠纷解决机制

《公司章程》第三十三条、三十四条和三十五条明确了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产生纠纷时的解决机制。

4、关联股东和董事回避制度

《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和《董事会议事规则》中对于公司与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间提供资金、商品、服务或者其他资产的交易，应当严格按照有关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履行董事会、股东大会的审议程序。《公司章程》规定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股东大会决议应当详细记载非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董事与董事会会议决议事项所涉及的企业有关联交易的，不得对该事项行使表决权，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出席董事会的无关联董事人数不足 3 人的，应将该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另外，针对关联交易，公司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于公司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和审批权限进行了具体、明确的规定，关联股东和董事应在股东大会、董事会表决关联事项时回避。

（二）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

公司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已建立了能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保护的公司治理机制，相应公司制度能保证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公司已在制度层面上规定投资者关系管理、纠纷解决机制、累积投票制、关联股东和董事回避制度等内部管理制度。自股份公司设立以来，前述制度能得以有效执行。公司将根据未来的发展需要，及时补充和完善公司治理机制，更有效地执行各项内部制度，更好地保护全体股东的利益。

四、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及一期内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根据汉和生物的承诺并经本项目组查询中国裁判文书网，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汉和生物存在尚未了结的诉讼情况如下：

原告	被告	事实和理由	案号	案件进展

原告	被告	事实和理由	案号	案件进展
汉和有限	陆黄福	原告于2014年9月28日依照合同约定将价值21.35万元肥料运至武鸣县，被告截至起诉日未偿还原告货款	(2015)西民二初字第1428号	一审未审结

该案具体事由为：陆黄福于2014年向汉和有限购买硫酸钾型复合肥50吨，汉和有限于2014年9月28日将货物运送至武鸣县里建平良队并经陆黄福签收，货值213500元，陆黄福代付运费7000元。2014年10月23日陆黄福偿还货款6500元，双方于2015年5月13日签订《欠款确认书》确认陆黄福尚欠货款200000元，逾期付款利息按照日万分之五计算。陆黄福一直未向汉和有限支付所欠货款，汉和有限于2015年10月10日向南宁市西乡塘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陆黄福偿还货款人民币200000元，按每日万分之五支付违约金（以欠款金额200000元为基数，计算至2015年9月30日为23700元）并承担该案诉讼费用。

2015年10月12日，该案经南宁市西乡塘区人民法院立案；2016年1月12日，该案第一次开庭审理；2016年1月8日，汉和有限申请追加潘雪平（陆黄福之妻）、南宁泰达农业科技有限公司、南宁华强美泉农业发展有限公司为共同被告并申请财产保全。截至2016年9月5日，该案一审尚未审结。

因涉货物金额原值为200000元，占公司经营收入比重较小，对公司经营不存在重大不利影响。

除前述未决诉讼外，公司不存在其他未决诉讼或仲裁。为防范类似业务风险，公司承诺进一步加强合同管理和业务管控，防止类似客户违约事件发生。

主办券商认为，上述未结诉讼对公司本次挂牌不构成实质性影响。

另外，公司在2014年5月开始缴纳社保，存在不规范情况，公司已进行整改，截止2016年8月31日，公司已为全部员工缴纳社保。

公司于2014年1月至2016年2月没有为员工缴纳住房公积金，存在不规范情况，公司于2016年3月建立住房公积金制度。截止2016年8月31日，公司在册员工170名，公司已为其中146名员工缴纳了住房公积金，其中24名员

工未缴纳住房公积金，部分员工未缴纳住房公积金的原因为该部分员工户籍不在南宁市，员工不愿意在南宁地区缴纳住房公积金并承担个人缴纳部分，公司承诺2016年10月开始给全部员工缴纳公积金。

此外，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已承诺，若因社保和公积金不规范情况给公司造成的损失，由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承担。

主办券商和律师认为该不规范情况，不构成重大影响，不影响持续经营，公司符合挂牌要求。

根据工商、税务、劳动与社会保障、安监、质监等主管部门出具的守法证明并经项目组核查，公司在报告期内未受到重大行政处罚。

本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一期不存在违法违规行为，公司不存在尚未了结的重大诉讼、仲裁及行政处罚案件，亦不存在可预见的重大诉讼、仲裁案件或被行政处罚的情形。

五、公司业务、资产、人员、机构、财务分开情况

本公司在业务、资产、人员、机构、财务方面与股东完全分离、相互独立。本公司具有完整的资产结构，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和面向市场的自主经营能力。

(一) 业务分开情况

根据公司现行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501000811767526)和《公司章程》记载，公司经核准的经营范围为：生产、加工、研发、销售：微生物肥料、水溶性肥料、冲施肥料、叶面肥、海藻肥、微生物菌剂、土壤调节剂、生物刺激素；农技服务咨询；农业技术推广；自营和代理一般经营项目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许可经营项目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须取得国家专项审批后方可经营(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

公司主要从事生产、加工、研发、销售：微生物肥料、水溶性肥料、冲施肥料、叶面肥、海藻肥、微生物菌剂、土壤调节剂、生物刺激素。公司经营所

需的技术为公司合法拥有，不存在产权争议，具有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不存在依赖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进行生产经营活动的情况。

（二）资产分开情况

本公司系由南宁汉和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公司，依法承继南宁汉和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的全部资产、负债和权益，拥有独立完整的资产结构。

公司主要生产设备系水溶肥生产线，2015年及以前，该生产线有新方向所有，公司向新方向租用，2015年下半年，公司从新方向处购入该生产线。

公司主要经营场所系租用新方向的办公楼及厂房，其租赁价格公允，不存在对关联方依赖的情形。

公司拥有独立的生产经营场所，拥有独立完整的采购、生产和销售相关的固定资产及配套设施。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对所有资产拥有完全的控制支配权，不存在资产、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况。

（三）人员分开情况

公司的人事及工资管理完全独立，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产生，截止本说明书签署日，不存在有关法律、法规禁止的兼职情况，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或领取报酬，公司的财务人员没有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的情形。

（四）机构分开情况

公司建立了规范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其他法人治理结构，并制订了相应的议事规则；公司根据业务和管理的需要，设置了适应自身发展需要和市场竞争需要的职能机构。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

业之间在机构设置和运作等方面相互独立，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干预公司机构设置和运作的情形。

（五）财务分开情况

公司设立独立的财务部门，负责公司的会计核算和财务管理工作。公司财务总监及财务人员均专长在本公司工作并领取薪酬，未在与本公司业务相同或相似、或存在其他利益冲突的企业任职。公司按照《会计法》、《企业会计准则》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了符合自身特点的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公司开设独立的银行账户，作为独立纳税人依法纳税。公司能够依据《公司章程》和相关财务制度独立做出财务决策，不存在公司股东或其他关联方干预本公司资金使用的情况。

六、同业竞争

（一）同业竞争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与实际控制人和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存在同业竞争情况。

公司所属化肥行业，2014年1月1日至2016年3月31日，同时从事复混肥、有机肥等传统肥料的销售和水溶肥料、微生物肥料等新型肥料的生产和销售。

同时，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控制的其他企业中，从事肥料行业的公司有六家，如下表：

投资单位	投资单位经营范围	主要业务	企业状态	与本公司关系
广西新胜利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销售：氮肥、磷肥、钾肥、复混肥料（含复合肥料、掺混肥料）、有机无机复混肥、有机肥料。	主要销售氮肥、磷肥、钾肥复混肥、有机肥	存续	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广西新方向化学工业有限公司	生产、加工、销售：氮肥、磷肥、钾肥、复混肥料（含复合肥料、掺混肥料）、有机无机复混肥、有机肥料；销售：农膜、不再分包装农作物种子；批发：农药（除危险化学品及禁售农药）；房屋租赁。	主要销售氮肥、磷肥、钾肥复混肥、有机肥以及农资等	存续	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南宁星朋农业发展有限	销售：化肥；生产销售：生物肥料、水溶性肥料、冲施肥料、叶面肥、海藻肥（取得许可证）	无实质业务	存续（正）	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公司	后方可经营)；农业科技咨询服务；农业科技推广；农副产品加工(取得许可证后方可经营)；自营和代理一般经营项目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许可经营项目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须取得国家专项审批后方可经营(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		在注销中)	业
广西新胜利农业生产资料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氮肥、磷肥、钾肥、复混肥料(含复合肥料、掺混肥料)、有机无机复混肥、有机肥料；房屋租赁。	主要销售氮肥、磷肥、钾肥复混肥、有机肥	存续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云南新维农业生产资料有限公司	有机肥料、复混肥料销售；化肥零售	有机肥料、复混肥料销售	存续(正在注销中)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广西新方向现代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生产、加工、研发、销售：氮肥、磷肥、钾肥、复混肥料(含复合肥料、掺混肥料)、有机肥料；销售农副土特产品(仅限初级农产品)；农业机械、日用品、饲料、不再分装的包装种子的销售；实业投资、投资咨询、投资管理、会务服务、展览展示服务；批发：农药(除危险化学品和禁售农药)；批发、零售：甘蔗种苗(凭许可证在有效期内经营，具体项目以审批部门批准的为准)；以下项目仅限分支机构经营：农业种植、生产甘蔗、种苗。	生产、加工、研发、销售：氮肥、磷肥、钾肥、复混肥料(含复合肥料、掺混肥料)、有机肥料；农业种植、生产甘蔗、种苗。	存续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公司主要业务系生产、销售水溶肥，2014年初至2016年3月，公司为了满足部分客户的一揽子产品的需求，也销售少量复混肥、有机肥，与同样经营肥料业务的六家关联公司存在同业竞争关系。

(二) 为解决同业竞争采取的措施

实际控制人主要通过三方面解决同业竞争问题：一、注销部分存在同业竞争的关联公司；二、将部分存在同业竞争关系的关联公司重新划分业务范围；三、出具特别承诺，承诺挂牌后24个月将存在同业竞争的关联公司通过并入挂牌主体、或转让给无关联的第三方、或以业务重组的方式彻底解决同业竞争问题。

1、注销部分存在同业竞争的关联公司

实际控制人已于 2016 年上半年启动注销程序，注销涉及同业竞争的两家关联公司，南宁星朋农业发展有限公司和云南新维农业生产资料有限公司。截止反馈时，注销程序已近完结。

2、进行严格的业务划分和经营范围调整

公司于 2016 年股改时变更经营范围，不再经营复混肥、有机肥业务，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广西新胜利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广西新方向化学工业有限公司、广西新胜利农业生产资料有限责任公司、广西新方向现代农业发展有限公司不再从事水溶性肥料及微生物肥料的经营。业务划分完成后，由汉和生物从事毛利相对较高的水溶性肥料及微生物肥料的生产、加工、研发及销售业务；其他肥料企业从事毛利相对较低的氮肥、磷肥、钾肥、复混肥料、有机肥料的生产、加工、研发及销售业务。

虽然，水溶性肥料、微生物肥料等新型肥料业务与氮肥、磷肥、钾肥、复混肥、有机肥等传统肥料业务均归属于肥料行业，依然存在潜在同业竞争可能性，但水溶性肥料、微生物肥料新型肥料业务与复混肥、有机肥传统肥料业务存在较大差异，不存在实质性同业竞争。根据获取的中国农业技术推广协会出具的说明，其产品差异如下：

产品差异对比表

对比项	复混肥料（氮肥、磷肥、钾肥）	有机肥料	水溶肥料	微生物肥料
概念	复混肥料，指氮、磷、钾 3 种养分中至少含有两种养分，由化学方法和（或）掺混方法制成的颗粒肥料（引自《GB 15063-2009 复混肥料（复合肥料）》）。	有机肥料，指来源于植物和（或）动物，经发酵、腐熟后，施于土壤以提供植物养分为其主要功效的含碳物料。精制有机肥是指经工厂化生产的，不含特定肥料效应微生物的，商品化的有机肥料（引自《NY 525-2012 有机肥料》）。	水溶肥料：指经水溶解或稀释，用于灌溉施肥、叶面施肥、无土栽培、浸种蘸根等用途的液体或固体肥料（引自《NY 1107-2010 大量元素水溶肥料》）。	微生物肥料，指含有特定微生物活体的制品，应用于农业生产，通过其中所含微生物的生命活动，增加植物养分的供应量或促进植物生长，提高产量，改善农产品品质及农业生态环境的肥料（引自《GB20287-2006 微生物肥料》）。
技术指标及产品形态	复混肥料主要要求氮、磷、钾和总养分含量，对水溶性及其他元素含量，相关标准未做要求，复混肥料主要以颗粒为主（引自《GB 15063-2009 复混肥料（复合肥料）》）。	有机肥料主要要求有机质和氮、磷、钾总养分含量，有机肥料主要以粉状颗粒状为主（引自《NY 525-2012 有机肥料》）。	水溶肥料除氮、磷、钾和总养分含量以外，并对不同产品单元的中微量元素、腐殖酸、氨基酸含量有要求，水溶性是水溶肥料最主要的技术指标之一，水溶肥料主要以粉剂和液体为主（引自《NY 1107-2010 大量元素水溶肥料》）。	微生物肥料主要有 3 类产品，分别是农用微生物菌剂：技术指标分别是（GB 20287-2006）、生物有机肥（NY 884-2012）、复合微生物肥料（NY/T 798-2004），微生物肥料主要以粉剂、颗粒、液体为主（引自《NY227-94》）。
生产原料	复混肥料的生产原料一般有：1、工业氮源：硫酸、合成氨、尿素、硫酸铵、氯化铵；2、磷源：磷酸、磷酸一铵、磷酸二铵、普钙、重钙、钙镁磷肥等；3、钾源：氯化钾、硫酸钾，硝酸钾等。	有机肥料的生产原料主要是畜禽粪便、农作物秸秆等有机固体废弃物。	1、中量元素水溶肥料：硫酸镁、氯化钙、硫酸钙等； 2、微量元素水溶肥料：硫酸铜、硫酸锌、硼砂、硫酸亚铁、硫酸锰、钼酸铵、钼酸钠等。 3、含腐植酸水溶肥料：酒精废液、	微生物肥料原料：菌种、豆粕、蛋白胨、微量元素等。

对比项	复混肥料（氮肥、磷肥、钾肥）	有机肥料	水溶肥料	微生物肥料
			<p>腐植酸钾、腐植酸钠、植物生长调节剂，硫酸铜、硫酸锌、硼砂、硫酸亚铁、硫酸锰、钼酸铵、铜酸钠等。</p> <p>4、含氨基酸水溶肥料：以酒精废液为母液、游离氨基酸为主体的，按适合植物生长所需比例，添加适量钙、镁中量元素或铜、铁、锰、锌、硼、钼等微量元素。</p>	
生产工艺	复混肥料产品通过团粒法、料浆法、熔融法或挤压法工艺生产。	有机肥料通过原料的高温堆肥发酵后所得，生产原料堆沤发酵腐熟后进行粉碎或造粒工艺生产。	水溶肥料通过物理复混、复配、螯合等工艺生产。	工艺流程：菌种分离、鉴定、筛选、优化、培育、发酵、微生态制剂调配、检验、分装。
执行标准	复混肥料目前执行国家强制性标准，复混肥料执行 GB15063-2009；掺混肥料执行 GB21633-2008；有机无机复混肥料执行 GB18877-2009。	有机肥料目前执行农业行业标准 NY525-2012。	目前水溶肥料执行农业行业标准，大量元素水溶肥料执行 NY 1107-2010；中量元素水溶肥料执行 NY 2266-2012；微量元素水溶肥料执行 NY 1428-2010；含腐殖酸水溶肥料执行 NY 1106-2010；含氨基酸水溶肥料执行 NY 1429-2010。	微生物肥料执行农业行业标准 NY227-94，主要有3类产品，分别是农用微生物菌剂，执行技术标准 GB 20287-2006；生物有机肥，执行技术标准 NY 884-2012、复合微生物肥料，执行技术标准 NY/T 798-2004。
生产许可	复混肥料产品生产必须取得《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在国家技术监督局办理；销售需	有机肥料生产目前不需要取得生产许可证，销售需取得《肥料登记证》，肥料登记证在省、直辖市或自治区农业主	水溶肥料产品生产不需取得生产许可证，销售需取得《肥料登记证》	微生物肥料产品生产不需取得生产许可证，销售需取得《肥料登记证》，肥料登记证在农业部办理。

对比项	复混肥料（氮肥、磷肥、钾肥）	有机肥料	水溶肥料	微生物肥料
	取得《肥料登记证》，《肥料登记证》在省、直辖市或自治区农业主管部门办理。	管部门办理。		
销售价格	传统45%含量复混肥料的售价为：国产每约2600元/吨，进口约3200元/吨。	有机肥料售价约750元/吨。	国产中微量元素水溶肥料售价约为12000元-30000元/吨	国产微生物菌剂售价约为12000元-40000元/吨。
产品成分	氮、磷、钾等大量元素	氮、磷、钾等大量元素	钙、镁、硫、铁、硼、锰、铜、锌、钼和氯等中微量元素	钙、镁、硫、铁、硼、锰、铜、锌、钼和氯等中微量元素
产品功能	为作物提供氮、磷、钾	为作物提供有机质养分	水溶肥料主要提供碳、氢、氧、氮、磷、钾、钙、镁、硫、铁、硼、锰、铜、锌、钼和氯等中微量元素等养分。同时，水溶肥料可以通过添加增效和功能性物质，针对性的解决增甜、着色、抗逆等问题。	微生物肥料含有大量有益微生物，可以改善作物营养条件、固定氮素和活化土壤中一些无效态的营养元素，创造良好的土壤微生态环境来促进作物的生长。

3、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出具避免同业竞争的特别承诺

为彻底解决潜在同业竞争的问题，公司实际控制人和控股股东出具了特别承诺，承诺挂牌后 24 个月将存在同业竞争的关联公司通过并入挂牌主体、或转让给无关联的第三方、或以业务重组的方式彻底解决同业竞争问题。

承诺梁氏家族梁承、梁志业、刘冰、梁丽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特别承诺》，具体内容如下：

“鉴于南宁汉和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汉和生物”）拟申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为避免本人控制的其他肥料企业与汉和生物产生同业竞争及解决可能存在的潜在同业竞争，本人作为汉和生物的实际控制人，特别承诺如下：

1、本人控制的除汉和生物以外的其他企业目前未直接或间接经营或参与经营与汉和生物存在实质性同业竞争的业务；

2、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汉和生物构成实质性同业竞争的业务及活动，或拥有与汉和生物存在实质性同业竞争关系的任何经营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营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

3、本人控制的广西新胜利农业生产资料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称“新胜利农业”）、广西新方向现代农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称“现代农业”）将严格遵守与汉和生物作出的业务划分承诺，仅生产、加工、销售氮肥、磷肥、钾肥、复混肥料、有机肥料，不经营微生物肥料、水溶性肥料或其他与汉和生物经营的产品存在实质性同业竞争的产品。对于业务划分以外的任何肥料产品的生产、研发、加工、销售业务，汉和生物享有优先经营权，除非汉和生物书面表明放弃发展该等新业务，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得经营该等新业务。

4、本人控制的新胜利农业、现代农业目前所实际从事的业务与汉和生物不构成实质性同业竞争；本人承诺在汉和生物于股转公司挂牌后 24 个月内本着有利于提高汉和生物盈利能力和资产收益率的原则将新胜利农业、现代农业的实际控制权转让给汉和生物或与本人无关联关系的第三方或通过业务重组等方式将确认与汉和生物可能产生实质性同业竞争的业务注入汉和生物，从而彻底避免新胜利农业、现代农业与汉和生物产生实质性同业竞争的可能。

- 5、在本人实际控制汉和生物期间，本承诺有效；
- 6、若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本人将对由此给汉和生物造成的损失作出全面、及时和足额的赔偿。”

公司控股股东上海汉和承诺：

“鉴于南宁汉和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汉和生物”）拟申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为避免本公司控制的其他肥料企业与汉和生物产生同业竞争及解决可能存在的潜在同业竞争，本公司作为汉和生物的控股股东，特别承诺如下：

- 1、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目前未直接或间接经营或参与经营与汉和生物存在实质性同业竞争的业务；
- 2、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汉和生物构成实质性同业竞争的业务及活动，或拥有与汉和生物存在实质性同业竞争关系的任何经营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营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
- 3、本公司控制的广西新胜利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称“新胜利贸易”）、广西新方向化学工业有限公司（以下称“新方向化学”）将严格遵守与汉和生物作出的业务划分承诺，仅生产、加工、销售氮肥、磷肥、钾肥、复混肥料、有机肥料，不经营微生物肥料、水溶性肥料或其他与汉和生物经营的产品存在实质性同业竞争的产品。对于业务划分以外的任何肥料产品的生产、研发、加工、销售业务，汉和生物享有优先经营权，除非汉和生物书面表明放弃发展该等新业务，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得经营该等新业务。
- 4、本公司控制的新胜利贸易、新方向化学目前所实际从事的业务与汉和生物不构成实质性同业竞争；本公司承诺在汉和生物于股转公司挂牌后 24 个月内本着有利于提高汉和生物盈利能力资产收益率的原则将新胜利贸易、新方向化学的实际控制权转让给汉和生物或与本公司无关联关系的第三方或通过业务重组等方式将确认与汉和生物可能产生实质性同业竞争的业务注入汉和生物，从而彻底避免新胜利贸易、新方向化学与汉和生物产生实质性同业竞争的可能。
- 5、在本公司控股汉和生物期间，本承诺有效。

6、若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将对由此给汉和生物造成的损失作出全面、及时和足额的赔偿。”

此外，为避免同业竞争情形，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承诺内容如下：

“一、本人及本人投资或参与经营的企业的现有业务与汉和生物的现有业务目前不构成同业竞争。

二、为避免本人及本人投资或参与经营的企业将来与汉和生物发生同业竞争，本人进一步作出以下明示且不可撤销的承诺：

1、本人保证不以任何形式（包括但不限于投资、并购、联营、合资、合作、合伙、承包或经营租赁、购买上市公司股票或参股等形式）直接或间接从事、参与或协助参与任何与汉和生物目前或未来从事的业务相同或相似的业务，或者进行其他可能对汉和生物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的任何业务或活动。

2、本人保证不为自己或者他人谋取属于汉和生物的商业机会，自营或者为他人经营与汉和生物同类的业务。本人保证不以任何形式支持除汉和生物以外的其他第三方从事与汉和生物目前或未来从事的业务构成竞争的业务或者活动。

3、本人保证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包括配偶、父母及配偶的父母、兄弟姐妹及其配偶、年满 18 周岁的子女及其配偶、配偶的兄弟姐妹和子女配偶的父母等）也遵守以上承诺。

本承诺不可撤销，自签署之日起生效。

特此承诺。”

七、公司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外担保、资金占用情况以及所采取的措施

（一）公司对外担保情况的说明

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后，在《公司章程》、《对外担保管理制度》中已明确对外担保的审批权限和审议程序。

截至本说明书之日，本公司未发生对外担保行为。

(二) 公司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况

报告期内，存在公司与关联方间资金拆借的情况，但截止本说明书签署日，关联方占用公司的资金已清理完毕。公司已不存在资金、款项被股东、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况。

公司与关联方之间资金拆借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具体参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公司财务“十一、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重大关联交易情况”之“(二) 关联方交易事项”。公司及相关人员均承诺随着公司管理的不断规范，将逐步减少与关联方的资金往来，并且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将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规定规范管理。

(三) 防止关联方资金占用的措施

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根据《公司章程》，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制订了《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和《对外担保管理制度》。

1、对外投资的政策及制度安排

根据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为公司对外投资的决策机构，各自在其权限范围内，依照法律和《公司章程》规定对公司的对外投资做出决策。

2、对外担保制度

公司制订了《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担保审查和决议权限作出了明确规定。根据《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公司下列对外担保行为，须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批：(1) 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以后提供的任何担保；(2) 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担保对象提供的担保；(3) 连续十二个月内担保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30%；(4) 连续十二个月内担保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5) 单笔担保额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0%的担保；(6) 对股东、实际控

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的担保；（7）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30%以后提供的任何担保；（8）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担保情形。

八、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关情况

（一）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的亲属关系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梁丽系董事梁承胞妹，除此之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亲属关系。

（二）公司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签订的协议及承诺

1、与公司签订的协议或合同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在公司领薪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与公司签署了劳动合同，目前所有合同及协议均正常履行。

2、重要承诺

（1）公司实际控制人梁氏家族梁承、梁志业、梁丽、刘冰出具《避免同业竞争的特别承诺函》。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

（3）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4）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关于诚信状况的声明与承诺》。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与公司存在利益冲突的情况及其他单位兼职情况

1、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情况

公司董事梁承、梁丽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其对外投资情况可参见“第三节 公司治理”之“六、同业竞争”之“（一）同业竞争情况”中控制人控制的企业。除董事梁承、梁丽外，本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对外投资情况如下表所示：

关联方名称	公司职务	投资单位	出资金额（元）	出资比例
-------	------	------	---------	------

邹仕刚	董事	广西新胜利农业生产资料有限责任公司	6,000,000.00	17.14%
		南宁雅拉投资有限公司	414,507.92	20.73%
		广西中辰投资有限公司	2,547,268.00	25.47%
		南宁征途投资有限公司	717,000.00	23.90%
		海南华商纵横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230,000.00	23%
罗培繁	总经理	南宁胜诺投资有限公司	850,000.00	85%
		广西天尚生态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560,000.00	5.6%
闭革林	监事	广西新胜利农业生产资料有限责任公司	2,675,000.00	7.64%
		南宁雅拉投资有限公司	184,801.45	9.24%
		广西中辰投资有限公司	100,000.00	1%
		上海赋高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2,544,000	48%
		海南华商纵横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112,500.00	11.25%
陈海军	监事	广西新胜利农业生产资料有限责任公司	2,675,000.00	7.64%
		南宁雅拉投资有限公司	184,801.45	9.24%
		广西中辰投资有限公司	441,086.00	4.41%
		南宁征途投资有限公司	123,000.00	4.10%
		海南华商纵横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112,500.00	11.25%

除上述情况外，本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其他对外投资的情形。

2、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兼职情况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兼职情况如下表所示：

姓名	本公司职务	兼职单位	兼职职务	兼职单位与本公司关系
梁承	董事长	广西新胜利农业生产资料有限责任公司	执行董事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南宁雅拉投资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广西中辰投资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桂林中辰投资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北京星朋农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执行董事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广西新方向现代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姓名	本公司职务	兼职单位	兼职职务	兼职单位与本公司关系
		上海汉和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本公司控股母公司
		广西新胜利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南宁征途投资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北京时代华诚投资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海南华商纵横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长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广西天尚生态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邹仕刚	董事	南宁雅拉投资有限公司	总经理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广西中辰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南宁征途投资有限公司	监事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广西新胜利农业生产资料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海南华商纵横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云南新维农业生产资料有限公司（注销中）	董事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梁丽	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广西新胜利农业生产资料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海南华商纵横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上海赋高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罗培繁	董事、总经理、技术总监	南宁胜诺投资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本公司股东
莫山农	董事	广西财经学院	教师	无
		广西科技大学	硕士研究生导师	无
闭革林	监事	南宁雅拉投资有限公司	监事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广西新胜利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监事	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广西新方向化学工业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姓名	本公司职务	兼职单位	兼职职务	兼职单位与本公司关系
		广西新胜利农业生产资料有限责任公司	监事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北京星朋农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监事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北京时代华诚投资有限公司	监事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广西天尚生态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海南华商纵横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陈海军	监事	海南华商纵横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监事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广西新方向化学工业有限公司	监事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南宁雅拉投资有限公司	监事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四)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一期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的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一期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也不存在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的情况。

(五) 其它对申请挂牌公司持续经营有不利影响的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没有对本公司持续经营有不利影响的情形。

(六) 申请挂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近两年一期的变动情况

公司在整体变更前，梁承任执行董事，闭革林任监事，罗培繁任总经理。

2016年5月25日，汉和生物召开创立大会，选举梁承、邹仕刚、梁丽、罗培繁、莫山农五人为公司董事组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选举闭革林、陈海军为非职工代表监事，与汉和生物职工代表大会通过民主方式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

监事李福信组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同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聘任罗培繁任总经理、技术总监梁丽任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兼财务总监、周国任质量总监、许庆喜任运营总监。

截至本说明书出具日，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免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合法合规经营；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化是为了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符合公司本次挂牌并公开转让的要求，对公司的持续经营不会造成不利影响。

第四节 公司财务

一、财务报表

(一) 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6年3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9,161,853.60	1,206,469.33	589,810.1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00,000.00		
应收账款	6,244,708.84	3,120,036.74	12,702,983.37
预付款项	11,258,014.10	4,939,033.75	5,310,702.90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3,395,529.61	11,224,658.49	17,604,772.68
存货	15,000,385.02	12,953,065.00	22,788,914.02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576,866.68	664,575.65	152,739.00
流动资产合计	45,837,357.85	34,107,838.96	59,149,922.09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512,302.69	2,540,736.23	432,740.22
在建工程	49,600.00	18,600.00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210,856.15	278,210.67	454,213.52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2,772,758.84	2,837,546.90	886,953.74
资产总计	48,610,116.69	36,945,385.86	60,036,875.83

资产负债表（续）

项 目	2016年3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0,000,000.00	10,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706,400.00	378,000.00	
应付账款	2,742,738.99	3,574,920.67	38,626,054.59
预收款项	7,166,489.93	9,283,373.03	7,709,493.21
应付职工薪酬	1,179,292.87	1,007,398.45	2,334,888.55
应交税费	1,473,425.74	1,212,895.46	511,860.18
应付利息	29,573.96	16,614.58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4,373,393.37	5,687,547.81	8,497,574.33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37,671,314.86	31,160,750.00	57,679,870.8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37,671,314.86	31,160,750.00	57,679,870.86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10,000,000.00	2,000,000.00	2,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8,500.00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560,728.13	388,463.59	45,700.50
未分配利润	369,573.70	3,396,172.27	311,304.47
所有者权益合计	10,938,801.83	5,784,635.86	2,357,004.9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8,610,116.69	36,945,385.86	60,036,875.83

(二) 利润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6年1-3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一、营业收入	21,014,912.59	87,168,220.71	82,853,763.18
减: 营业成本	11,839,863.68	59,985,638.83	56,674,971.20
营业税金及附加	31,747.37	46,473.69	
销售费用	5,126,200.39	18,392,699.85	19,151,037.30
管理费用	1,744,787.07	4,599,607.76	3,755,908.16
财务费用	241,432.18	64,770.21	1,877.78
资产减值损失	-269,418.06	-704,011.39	1,606,626.02
加: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投资收益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	2,300,299.96	4,783,041.76	1,663,342.72
加: 营业外收入	22,772.53	445,155.96	6,487.00
其中: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 营业外支出	22,557.08	652,334.19	669,768.80
其中: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	2,300,515.41	4,575,863.53	1,000,060.92

减： 所得税费用	577, 870. 06	1, 148, 232. 64	157, 221. 25
四、净利润	1, 722, 645. 35	3, 427, 630. 89	842, 839. 67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 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核算的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 722, 645. 35	3, 427, 630. 89	842, 839. 67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0. 86	1. 71	0. 42
(二) 稀释每股收益			

(三) 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6年1-3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3, 180, 505. 01	71, 829, 770. 37	52, 072, 140. 43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 585, 769. 49	34, 301, 902. 12	19, 252, 696. 2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 766, 274. 50	106, 131, 672. 49	71, 324, 836. 7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5, 074, 955. 06	40, 108, 808. 43	30, 852, 578. 6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 766, 858. 14	11, 770, 153. 94	7, 215, 814. 92
支付的各项税费	608, 288. 65	606, 157. 56	53, 954. 1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 036, 920. 42	62, 989, 884. 35	32, 466, 613. 0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1, 487, 022. 27	115, 475, 004. 28	70, 588, 960. 6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720,747.77	-9,343,331.79	735,876.0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97,486.70	40,009.00	458,131.16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7,486.70	40,009.00	458,131.1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7,486.70	-40,009.00	-458,131.1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8,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0	1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000,000.00	1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26,381.26		100,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6,381.26		100,0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773,618.74	10,000,000.00	-100,0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955,384.27	616,659.21	177,744.8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06,469.33	589,810.12	412,065.2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161,853.60	1,206,469.33	589,810.12

(四)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范围及变化情况

1、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 33 号发布、财政部令第 76 号修订）、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 41 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参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16 年 3 月 3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及 2016 年 1-3 月、2015 年度、2014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此外，本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2014 年修订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披露要求。

3、合并范围的变更

本公司在报告期间，未发生合并范围的变更。

二、审计意见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接受本公司委托，审计了本公司 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2016 年 3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14 年度及 2015 年度、2016 年 1-3 月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并出具了大信审字[2016]第 29-00032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认为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已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公司 2016 年 3 月 3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6 年 1-3 月、2015 年度、2014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三、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为公历年，即每年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2、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是指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等价物，是指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4、应收款项

本公司应收款项主要包括应收账款、长期应收款和其他应收款。在资产负债表日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本公司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确认减值损失。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应收款项账面余额在100.00万以上的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确认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	款项性质及风险特征
组合 1	应收款项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组合 1	账龄分析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含 1 年）	5	5
1 至 2 年	10	10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2至3年	20	20
3至4年	30	30
4至5年	50	50
5年以上	100	100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对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已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应收款项，按账龄分析法计提的坏账准备不能反映实际情况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并据此计提相应的坏账准备。

6、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周转材料、委托加工材料、包装物、低值易耗品、产成品（库存商品）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采取先进先出法确定其发出的实际成本。

(3) 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并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的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7、长期股权投资

(1) 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对于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应当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确认为初始成本；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应当按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确认为初始成本；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为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

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为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的有关规定确定；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根据准则相关规定确定。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投资方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投资方对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无论以上主体是否对这部分投资具有重大影响，投资方都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对间接持有的该部分投资选择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并对其余部分采用权益法核算。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是指对某项安排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包括商品或劳务的销售和购买、金融资产的管理、资产的购买和处置、研究与开发活动以及融资活动等；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是指当持有被投资单位 20%以上至 50%的表决权资本时，具有重大影响。或虽不足 20%，但符合下列条件之一时，具有重大影响：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的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参与被投资单位的政策制定过程；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被投资单位依赖投资公司的技术或技术资料；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

8、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予以确认：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固定资产分类和折旧方法

本公司固定资产主要分为：机器设备、电子设备、运输设备等；折旧方法采用年限平均法。根据各类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

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之外，本公司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

资产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20.00	5.00	4.75
电子设备	3.00	5.00	31.67
机器设备	10.00	5.00	9.50
运输工具	4.00	5.00	23.75
其他设备	3.00	5.00	31.67

9、在建工程

本公司在建工程分为自营方式建造和出包方式建造两种。在建工程在工程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结转固定资产。预定可使用状态的判断标准，应符合下列情况之一：固定资产的实体建造（包括安装）工作已经全部完成或实质上已经全部完成；已经试生产或试运行，并且其结果表明资产能够正常运行或能够稳定地生产出合格产品，或者试运行结果表明其能够正常运转或营业；该项建造的固定资产上的支出金额很少或者几乎不再发生；所购建的固定资产已经达到设计或合同要求，或与设计或合同要求基本相符。

10、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2）资本化金额计算方法

资本化期间，是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应当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借入专门借款，按照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占用一般借款按照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资本化率为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借款存在折价或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实际利率法是根据借款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折价或溢价或利息费用的方法。其中实际利率是借款在预期存续期间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借款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11、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为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支出总额。

本公司无形资产后续计量方法分别为：使用寿命有限无形资产采用直线法摊销，并在年度终了，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但在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当有确凿证据表明其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按直线法进行摊销。

(2)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

本公司将无法预见该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或使用期限不确定等无形资产确定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为：来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但合同规定或法律规定无明确使用年限；综合同行业情况或相关专家论证等，仍无法判断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

每年年末，对使用寿命不确定无形资产使用寿命进行复核，主要采取自下而上的方式，由无形资产使用相关部门进行基础复核，评价使用寿命不确定判断依据是否存在变化等。

(3)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以及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满足确认为无形资产条件的转入无形资产核算。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①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④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⑤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12、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油气资产、无形资产、商誉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

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14、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企业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

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 短期薪酬

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并确认相应负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离职后福利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时，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应当按照有关设定提存计划的规定进行处理；除此外，根据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

15、股份支付

本公司股份支付包括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存在活跃市场的，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采用

估值技术确定，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在各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人数变动、业绩指标完成情况等后续信息，修正预计可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并以此为依据确认各期应分摊的费用。对于跨越多个会计期间的期权费用，一般可以按照该期权在某会计期间内等待期长度占整个等待期长度的比例进行分摊。

16、收入

销售商品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本公司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具体方式为：预收货款的情况下，在财务部门收到客户支付的货款后，公司向客户发货，确认客户收货后公司确认收入实现；赊销的情况下，经履行审批程序后，公司向客户发货，经客户确认后公司确认收入实现。

合同或协议价款的收取采用递延方式，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按照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销售商品收入金额。

17、政府补助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会计处理

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自相关资产可供使用时起，按照相关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将递延收益平均分摊转入当期损益。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会计处理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下列情况处理：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

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区分与资产相关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政府补助的具体标准

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将该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判断依据：①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②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8、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确定该计税基础为其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如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

(3) 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19、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与最低租赁

付款额之间的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按实际利率法摊销。最低租赁付款额扣除未确认融资费用后的余额作为长期应付款列示。

20、重要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报告期内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估计变更。

四、报告期的主要财务指标分析

(一) 盈利能力指标分析

1、主要财务指标

财务指标	2016年1-3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722,645.35	3,427,630.89	842,839.67
综合毛利率	43.66%	31.18%	31.6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5.92%	84.20%	42.27%
扣除非经常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6.05%	88.02%	67.2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86	1.71	0.4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87	1.79	0.67

注：1、综合毛利率=（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营业收入

$$2、\text{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P_0 / \left(E_0 + \frac{NP}{2} + \frac{E_i \times M_i}{M_0} - \frac{E_j \times M_j}{M_0} \pm \frac{E_k \times M_k}{M_0} \right)$$

其中： P_0 分别对应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N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E_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 E_i 为报告期内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E_j 为报告期内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M_0 为报告期月份数； M_i 为新增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M_j 为减少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E_k 为因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增减变动； M_k 为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3、\text{基本每股收益} = P_0 \div S$$

$$S = S_0 + S_1 + 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 S_k$$

其中： P_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S_0 为期初股份总数； S_1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 S_i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 S_j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 S_k 为报告期缩股数； M_0 报告期月份数； M_i 为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M_j 为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2014 年、2015 年、2016 年 1-3 月，公司综合毛利率分别为 31.60%、31.18% 和 43.66%，2014 年、2015 年保持稳定，2016 年 1-3 月上升，主要原因在于以下两点：(1) 2016 年公司主要材料采购价格较 2015 年下降 10%-20%，材料成本降低，而 2016 年主要产品销售价格与 2015 年相比保持稳定，造成毛利率上升；(2) 公司主要销售新型肥料，但报告期内还销售部分毛利率较低的基础肥料（如复合肥、含氮磷钾元素的肥料等），公司于 2015 年下半年开始拟清理该部分低毛利率的基础肥料业务，并计划未来不再经营基础肥料业务，使得报告期各期公司基础肥料销售占总收入比重分别为 33%、28%、23%，2016 年 1-3 月公司基础肥料业务收入占比相对降低、综合毛利率上升。

2015 年公司净利润较 2014 年增加 258 万元，增长 307%，而 2015 年收入较 2014 年仅增加 431 万元，增长 5.21%，主要原因如下：

- (1) 2015 年公司收入较上年增加 431 万元，使得税前利润增加 134 万元；
- (2) 2014 年末，公司存在大量应收账款并按账龄法计提较多坏账准备，2015 年应收账款大量回收、冲回以前计提坏账准备，使得税前利润增加 231 万元；
- (3) 公司 2015 年所得税费用较 2014 年增加 99.10 万元。

2、同行业上市公司指标对比

2014年、2015年和2016年1-3月，公司与同行业新三板挂牌公司润杰农科(833265)毛利率对比情况如下表所示：

公司	主营业务	综合毛利率		
		2016 年 1-3 月	2015 年	2014 年

本公司	水溶肥生产和销售	43.66%	31.18%	31.60%
润杰农科	水溶肥生产和销售	-	32.46%	30.96%

公司收入情况与行业其他公司毛利率基本一致。

(二) 偿债能力分析

1、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公司偿债能力相关财务指标如下表所示：

财务指标	2016年3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流动比率	1.22	1.09	1.03
速动比率	0.82	0.68	0.63
资产负债率	77.50%	84.34%	96.07%
财务指标	2016年1-3月	2015年	2014年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元)	2,839,275.80	4,813,449.28	1,057,787.46
利息保障倍数(倍)	10.61	68.32	-
经营性现金流量净额(元)	-9,720,747.77	-9,343,331.79	735,876.02

注：1、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净利润+所得税费用+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折旧+摊销

2、利息保障倍数=（利润总额+计入费用的利息支出）/利息支出

报告期内资产负债率整体较高，但逐期降低，同时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逐年增加，公司主要是由于公司经营盈余增加，且公司在2016年增资所致。

公司长短期偿债能力指标虽然逐期好转，但仍然较弱，公司存在一定的偿债风险。

2、同行业上市公司指标对比

2014年和2015年，公司与同行业新三板挂牌公司偿债能力相关指标对比情况如下表所示：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流动比率	本公司	1.09	1.03
	润杰农科	1.57	1.04
速动比率	本公司	0.68	0.63
	润杰农科	0.90	0.60

资产负债率	本公司	84.34%	96.07%
	润杰农科	55.88%	64.14%

报告期内，公司偿债能力相关指标整体略低于同行业挂牌公司，存在一定的偿债风险。

(三) 营运能力分析

1、主要财务指标

2015年和2016年，公司资产周转能力相关财务指标如下表所示：

财务指标	2016年1-3月	2015年	2014年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4.24	10.45	12.39
存货周转率(次)	0.83	3.31	2.77
流动资产周转率(次)	0.53	1.87	1.92
总资产周转率(次)	0.49	1.80	1.90

注：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平均余额

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存货平均余额

流动资产周转率=营业收入/平均流动资产总额

总资产周转率=营业收入/平均资产总额

2014年和2015年，公司资产营运能力较为稳定，两期未发生较大变化。

2、同行业上市公司指标对比

报告期，公司与同行业上市公司资产周转能力指标对比情况如下表所示：

项目		2015年	2014年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本公司	10.45	12.39
	润杰农科	17.23	18.59
存货周转率(次)	本公司	3.31	2.77
	润杰农科	3.31	3.47

与同行业新三板挂牌公司相比，存货周转率基本一致，但应收账款周转率偏低，主要由于公司在2014年赊销较多，期末应收款余额较大，造成2014年和2015年应收账款周转率较低。

(四) 获取现金能力分析

1、经营现金流与收入匹配分析

2014年、2015年、2016年1-3月，公司销售商品提供劳务获取现金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3月	2015年	2014年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3,180,505.01	71,829,770.37	52,072,140.43
营业收入	21,014,912.59	87,168,220.71	82,853,763.18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现金占营业收入比重	62.72%	82.40%	62.85%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占营业收入的比重相对偏低，分别为62.85%、82.40%和62.72%，主要由于公司在销售给关联方（新胜利、新方向）产品的同时，也存在向其采购产品的情况，公司将对同一关联方应收账款和应付账款抵消，造成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偏低。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3月	2015年	2014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720,747.77	-9,343,331.79	735,876.0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7,486.70	-40,009.00	-458,131.1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773,618.74	10,000,000.00	-100,000.0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955,384.27	616,659.21	177,744.86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73.59万元、-934.33万元和-972.07万元。2015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934.33万元主要原因在于公司在该年度清理与关联方的往来款项，产生较多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其中对母公司上海汉和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支付欠款3,227.14万元；2016年1-3月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972.07万元主要是由于每年上半年为公司销售旺季，公司为扩大销售，在此期间会增加赊销，另一方面，为增加销售备货，公司在此期间增加采购材料数量，此外，公司一季度支付了2015年奖金，造成了公司2016年1-3月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972.07万元。

2、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的匹配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净利润与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的匹配性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2016 年 1-3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722,645.35	3,427,630.89	842,839.67
加：资产减值准备	-269,418.06	-704,011.39	1,606,626.02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29,802.74	111,890.47	57,370.28
无形资产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39,340.64	67,968.74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7,354.52	176,002.85	-401,656.51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047,320.02	9,835,849.02	-4,896,948.04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 (增加以“-”号填列)	-1,539,373.26	16,625,556.44	-28,489,728.3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减少以“-”号填列)	-8,023,779.68	-38,884,218.81	32,017,372.91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720,747.77	-9,343,331.79	735,876.02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			

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9,161,853.60	1,206,469.33	589,810.12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206,469.33	589,810.12	412,065.26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955,384.27	616,659.21	177,744.86

报告期内，2014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基本一致，2015年和2016年1至3月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少于净利润，原因参见上述“1、经营现金流与收入匹配分析”。

五、报告期内盈利情况

(一) 营业收入的主要构成、变动趋势及原因

1、营业收入确认的方法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本公司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具体方式为：预收货款的情况下，在财务部门收到客户支付的货款后，公司向客户发货，确认客户收获后公司确认收入实现；赊销的情况下，经履行审批程序后，公司向客户发货，经客户确认后公司确认收入实现。

2、营业收入构成情况分析

报告期，公司业务构成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年1-3月		2015年		2014年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099.94	1,183.99	8,716.60	5,998.56	8,285.38	5,667.50

其他业务	1.56	-	0.22	-	-	-
合计	2,101.49	1,183.99	8,716.82	5,998.56	8,285.38	5,667.50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生产和销售水溶肥。

其他业务为销售废料收入。

3、主营业务收入按业务类别构成情况分析

报告期，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构成情况如下表所示：

产品类型	2016年1-3月		2015年		2014年	
	营业收入 (元)	比例 (%)	营业收入 (元)	比例 (%)	营业收入 (元)	比例 (%)
冲施肥	8,133,375.38	38.73	47,569,941.31	54.57	47,233,622.68	57.01
水溶性肥	9,416,381.96	44.84	29,114,585.22	33.40	26,233,204.66	31.66
叶面肥	2,695,285.53	12.84	7,804,597.10	8.95	9,054,462.04	10.93
微生物肥	396,001.44	1.89	2,664,773.46	3.06	312,750.00	0.38
其他	358,310.90	1.71	12,120.00	0.01	19,723.80	0.02
合计	20,999,355.21	100.00	87,166,017.09	100.00	82,853,763.18	100.00

公司收入主要由核心产品冲施肥、水溶性肥构成，报告期内，该两类产品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整体较为稳定。

冲施肥2014年和2015年收入及占比比较稳定，但2016年1-3月占比下降较多，主要因公司冲施肥中的主要产品多应用于二、三季度植物长叶阶段，一季度应用相对较少。

水溶性肥2014年和2015年收入及占比比较稳定，但2016年1-3月占比上升，主要因公司水溶性肥中的主要产品多应用于一、二季度植物固根阶段，一季度销售相对较多。

叶面肥收入及占比整体保持稳定。

微生物肥及其他因销售额较小，易受某单业务影响而变动。

4、主营业务收入按客户类型分类

报告期，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按客户类型划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客户类型	2016年1-3月		2015年		2014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个人	5,099,330.38	24.28	21,512,384.92	24.68	13,682,142.50	16.51

单位	15,900,024.83	75.72	65,653,632.17	75.32	69,171,620.68	83.49
合计	20,999,355.21	100	87,166,017.09	100	82,853,763.18	100

公司主要客户为农资经销商，由于经营农资中存在一定量个体户，故公司存在小部分个人客户。

5、报告期内公司现金收入和支出情况

(1) 现金收入

公司收入中无现金收入。

(2) 现金支付成本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零星的备用金支付，金额较小，不具有重要性。

(二) 毛利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各类业务的毛利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收入成本类别	2016年1-3月			2015年			2014年		
	收入	成本	毛利	收入	成本	毛利	收入	成本	毛利
冲施肥	813.34	527.54	285.79	4,756.99	1,052.50	1,052.50	4,723.36	3,611.17	1,112.20
水溶性肥	941.64	469.80	471.84	2,911.46	1,121.97	1,121.97	2,623.32	1,585.86	1,037.46
叶面肥	269.53	129.99	139.53	780.46	441.20	441.20	905.45	450.16	455.29
微生物肥	39.60	25.16	14.44	266.48	101.89	101.89	31.28	18.98	12.30
其他	35.83	31.49	4.34	1.21	0.48	0.48	1.97	1.34	0.63
合计	2,099.94	1,183.99	915.95	8,716.60	2,718.04	2,718.04	8,285.38	5,667.50	2,617.88

公司主营业务毛利构成及比例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年1-3月		2015年		2014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冲施肥	285.79	31.20%	1,052.50	38.72%	1,112.20	42.48%
水溶性肥	471.84	51.51%	1,121.97	41.28%	1,037.46	39.63%
叶面肥	139.53	15.23%	441.20	16.23%	455.29	17.39%
微生物肥	14.44	1.58%	101.89	3.75%	12.30	0.47%
其他	4.34	0.47%	0.48	0.02%	0.63	0.02%
合计	915.95	100.00%	2,718.04	100.00%	2,617.88	100.00%

公司毛利主要由冲施肥、水溶性肥及叶面肥类产品贡献，报告期内，该三产品毛利占总毛利比率较稳定。

2015 年公司毛利 2,718.04 万元，较 2014 年增加 100.16 万元，主要因 2015 年收入较 2014 年有所增加所致。

(三) 毛利率变动情况

1、报告期毛利率情况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毛利率情况如下表所示：

项目	2016 年 1-3 月	2015 年	2014 年
冲施肥	35.14%	22.13%	23.55%
水溶性肥	50.11%	38.54%	39.55%
叶面肥	51.77%	56.53%	50.28%
微生物肥	36.47%	38.24%	39.33%
其他	12.12%	39.45%	32.02%
主营业务毛利率	43.62%	31.18%	31.60%

公司主营应业务毛利率在 2014 年和 2015 年保持稳定，在 2016 年 1-3 月毛利率上升较多，其主要受毛利占比较高的冲施肥、水溶性肥类业务毛利率变动影响。

(1) 冲施肥、水溶性肥

冲施肥和水溶性肥毛利率在 2014 年和 2015 年保持稳定，在 2016 年 1-3 月有所上升，主要原因在于以下两点：(1) 2016 年公司主要材料采购价格较 2015 年下降 10%-20%，材料成本降低，而 2016 年主要产品销售价格与 2015 年相比保持稳定，造成毛利率上升；(2) 冲施肥、水溶性肥类别产品中存有一定量毛利率较低的基础肥料（如复合肥），公司于 2015 年下半年开始拟清理该部分低毛利率的基础肥料业务，并计划未来不再经营基础肥料业务，使得 2016 年 1-3 月公司基础肥料业务收入占比相对降低、综合毛利率上升。

(2) 叶面肥、微生物肥及其他

公司叶面肥、微生物肥报告期毛利率保持稳定；其他类产品因受型号差异毛利率变动较大。

2、同行业上市公司毛利率对比

报告期，公司与同行业上市公司综合毛利率对比情况如下表所示：

公司	主营业务	综合毛利率	
		2015 年	2014 年

本公司	水溶肥生产和销售	31.18%	31.60%
润杰农科	水溶肥生产和销售	32.46%	30.96%

公司毛利率水平与同行业可比挂牌公司基本一致。

(四) 主要费用及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期间费用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3月	2015年	2014年
销售费用	5,126,200.39	18,392,699.85	19,151,037.30
管理费用	1,744,787.07	4,599,607.76	3,755,908.16
财务费用	241,432.18	64,770.21	1,877.78
期间费用合计	7,112,419.64	23,057,077.82	22,908,823.24
营业收入	21,014,912.59	87,168,220.71	82,853,763.18
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	24.39%	21.10%	23.11%
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	8.30%	5.28%	4.53%
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	1.15%	0.07%	0.00%
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	33.84%	26.45%	27.65%

报告期内，公司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整体较为稳定，2016年1-3月略有上升，主要因公司清理毛利率较低的基础肥料业务，收入有所减少，并且公司2016年一季度发生较多为挂牌而产生的咨询费用。

1、销售费用

报告期内，销售费用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3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职工薪酬	2,278,128.71	7,231,412.42	6,075,732.44
差旅费	125,165.67	169,166.36	226,299.44
运输费	1,608,698.10	6,357,139.99	5,304,953.64
汽车费用	794.7	13,752.00	16,501.29
折旧费	10,046.67	28,491.23	6,889.58
广告宣传费	738,266.69	4,016,115.65	6,578,590.00
其他	365,099.85	576,622.20	942,070.91
合 计	5,126,200.39	18,392,699.85	19,151,037.30

报告期内销售费用主要由销售人员薪酬、运输费、广告宣传费构成，该三项费用占各期销售费用比率均在 90%以上。

公司职工薪酬 2015 年较 2014 年增加，主要因公司 2015 年下半年增加了业务人员。

运输费 2015 年较 2014 年增加，主要因公司 2015 年业务量增加所致。

广告宣传费在 2014 年度较多，2015 年有所下降，主要因公司 2013 年年末成立，为站稳市场、扩大公司产品知名度，公司于 2014 年进行较多广告宣传所致。

2、管理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1-3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职工薪酬	591,847.79	2,230,459.35	2,392,344.07
车辆费用	13,556.66	72,206.88	115,884.22
中介服务费	608,643.91	120,356.33	69,105.40
差旅费	102,151.68	290,061.83	251,064.50
办公费	29,316.92	32,581.30	44,106.90
研发支出	279,247.80	1,160,132.56	852,485.60
折旧费	5,660.07	22,614.01	14,120.22
其他	114,362.24	671,195.50	16,797.25
合计	1,744,787.07	4,599,607.76	3,755,908.16

管理费用主要由管理人人工资、中介服务费、差旅费和研发支出构成，该四项费用占管理费用比率超过 80%。

管理人人工资、差旅费和研发支出报告期占比变动较小，与收入变动整体匹配。

中介服务费 2015 年 1-3 月发生较多，主要因公司为挂牌新三板而产生。

3、财务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1-3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利息支出	239,340.64	67,968.74	-

项目	2016年1-3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减：利息收入	2,293.13	14,863.82	4,694.42
手续费支出	4,384.67	11,665.29	6,372.20
其他支出	-	-	200.00
合计	241,432.18	64,770.21	1,877.78

公司利息支出主要为短期借款利息。

(五) 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报告期，公司非经常性损益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3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	-	-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的税收返还、减免	-	-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企业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	250,000.00	-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	-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8,284.55	-457,178.23	-663,281.8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	-
小计	-8,284.55	-207,178.23	-663,281.80
所得税影响额	-53.86	51,794.56	165,820.4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8,338.41	-155,383.67	-497,461.35

1、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明细如下：

单位：元

补助项目	2016年1-3月	2015年	2014年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2015年南宁市信息化和工业化融合项目补助款	-	250,000.00	-	收益相关
合计	-	250,000.00	-	

2、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公司发生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主要为存货报损。

(六) 公司主要税项及相关税收优惠政策

1、公司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具体税率情况
增值税	应税收入按13%的税率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营业税	按应税营业额的5%计缴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7%计缴。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的25%计缴。
其他税费	按国家有关规定计算缴纳。

2、相关税收优惠政策

(1) 根据《财政部、海关总署、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发展战略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1]58号)、《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年本)(修正)》(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令第21号)，公司水溶肥符合目录第一类“鼓励类”第十一条五项规定。2016年6月7日，南宁市国家税务局下发《税务事项通知书》(南高国税通[2016]2957号)，公司申请的企业所得税减免备案事项符合受理条件，准予受理。公司已于2016年6月7日完成2015年度企业所得税优惠事项备案，优惠税率为15%。

公司申报所使用的审计报告出具时，相关备案结果尚未明确，故公司审计报告所使用的两年一期所得税税率为25%。

(2)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若干农业生产资料征免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01】第113号)文件规定，对生产销售的以免税化肥为主要原料的复混肥免征增值税。

(3) 根据2015年8月10日《财政部海关总署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对化肥恢复征收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5】第90号)文件规定，自2015年9月1日起，对纳税人销售和进口化肥统一按13%税率征收国内环节和进口环节增值税；《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若干农业生产资料征免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01】第113号)对生产销售的以免税化肥为主要原料的复混肥免征增值税的规定自2015年9月1日起停止执行。

六、公司主要资产情况

(一) 货币资金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货币资金构成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3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库存现金	15,260.50	0.17%	2,613.00	0.22%	16,682.50	2.83%
银行存款	9,146,593.10	99.83%	1,203,856.33	99.78%	573,127.62	97.17%
合计	9,161,853.60	100.00%	1,206,469.33	100.00%	589,810.12	100.00%

(二) 应收票据

公司各期应收票据金额如下表：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3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应收票据	200,000.00	-	-

(三) 应收账款

2014年12月31日、2015年12月31日和2016年3月31日，公司的应收账款及坏账准备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3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余额	6,584,131.07	3,318,586.23	13,371,561.44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分析法组合	6,584,131.07	3,318,586.23	13,371,561.44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339,422.23	198,549.49	668,578.07
应收账款净额	6,244,708.84	3,120,036.74	12,702,983.37

1、应收账款变动情况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变动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3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余额	6,584,131.07	3,318,586.23	13,371,561.44
营业收入	21,014,912.59	87,168,220.71	82,853,763.18
应收账款占营业收入比重	31.33%	3.81%	16.14%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余额占营业收入比重 3.81%，较 2014 年有所降低，主要是由于公司 2014 年末较多的应收关联方款项于 2015 年被清理完毕。2016 年，营业收入仅为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数据，该数据不具可比性。另外，公司 2016 年应收账款余额较 2015 年末有所增加，主要因公司销售旺季在上半年，并且给予农资经销户一定的账期，故较多款项于下半年清收，造成公司每年年末应收账款余额较小，而一季度、二季度末应收账款余额相对较大。

2、应收账款账龄情况分析

报告期末，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账龄	2016年3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6,379,817.57	5.00	318,990.88	2,666,182.73	5.00	133,309.14	13,371,561.44	5.00	668,578.07
1 至 2 年	204,313.50	10.00	20,431.35	652,403.50	10.00	65,240.35			
合计	6,584,131.07	5.16	339,422.23	3,318,586.23	5.98	198,549.49	13,371,561.44	5.00	668,578.07

截止 2016 年 3 月 31 日，账龄超过 1 年应收账款仅有 20.43 万元，金额较小。

3、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 的关系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总 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余额
黄献军	非关联方	757,560.00	11.51	37,878.00
宾川兴农农资经营部	非关联方	501,394.56	7.62	25,069.73
海南众志成农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92,846.16	7.49	24,642.31
通海红跃农资公司	非关联方	388,544.20	5.90	19,427.21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 的关系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总 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余额
建水县锦源化肥经营部	非关联方	377,852.00	5.74	18,892.60
合计		2,518,196.92	38.25	125,909.85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 的关系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 总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余额
卢春能	非关联方	500,840.00	15.09	25,042.00
蒙自市文氏农资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41,700.00	13.31	22,085.00
柳州市丰顺农资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372,266.70	11.22	18,613.34
马亦理	非关联方	370,030.00	11.15	18,501.50
平和县欣荣农资经营部	非关联方	273,305.60	8.24	13,665.28
合 计		1,958,142.30	59.01	97,907.12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 的关系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 总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余额
广西新胜利农业生产资料有限责任公司	关联方	5,474,421.88	40.94	273,721.09
北京星朋农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关联方	3,116,928.12	23.31	155,846.41
广西新方向化学工业有限公司	关联方	2,445,910.00	18.29	122,295.50
广西隆安丰穗农业投资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05,220.00	3.78	25,261.00
楚雄瑞丰农资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47,000.00	3.34	22,350.00
合 计		11,989,480.00	89.66	599,474.00

2014 年末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名集中度较高，主要因公司对关联方赊销坏账风险较低，故给予较长的账期，造成期末应收关联方金额较大。2015 年末和 2016 年 3 月 31 日，应收账款集中度相对较低，主要因公司 2015 年清理了应收关联方款项所致。

4、公司应收账款管理制度

公司制定了应收账款管理的相关规范，对应收帐款管理和相关岗位的责任和权限做出界定，并将应收账款回收作为相关岗位的主要考核指标之一，目前公司对长期合作的客户给予信用额度，应收账款的管理较为严谨。报告期内，公司的应收账款大部分都在1年以内，从应收账款比例判断，公司应收账款计提坏账准备的会计政策是谨慎合理的。

公司管理层认为，公司制定了稳健的会计估计政策，应收款项计提的减值准备充分、合理；未来，公司不会因为应收款项突发减值而导致财务风险，同时公司将会继续加强对应收款项的回收管理工作，提高应收账款周转率。

(四) 预付款项

2014年12月31日、2015年12月31日和2016年3月31日，公司的预付款项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账龄	2016年3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1,213,014.10	99.60	4,829,929.95	97.79	5,310,702.90	100.00
1至2年	45,000.00	0.40	109,103.80	2.21		
合计	11,258,014.10	100.00	4,939,033.75	100.00	5,310,702.90	100.00

公司2016年3月31日预付款项金额相对较大，主要是因为一、二季度是公司生产和销售的旺季，公司为准备生产会预订较多材料。

截至2016年3月31日，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总额的比例(%)	未结算原因
广西南宁市奥特维姆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825,931.00	51.75	本公司未提货
青上化工（青岛）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653,120.00	14.68	本公司未提货
河北萌帮水溶肥料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56,636.19	10.27	本公司未提货
星子县正一包装厂	非关联方	746,254.46	6.63	本公司未提货
青上化工（佛山）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47,687.80	4.86	本公司未提货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总额的比例(%)	未结算原因
司				
合计		9,929,629.45	88.19	

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总额的比例(%)	未结算原因
广西南宁市奥特维姆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558,476.00	51.80	本公司未提货
星子县正一包装厂	非关联方	746,254.46	15.11	本公司未提货
青上化工（佛山）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99,900.00	10.12	本公司未提货
青上化工（青岛）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84,000.00	7.77	本公司未提货
河北萌帮水溶肥料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37,001.99	4.80	本公司未提货
合计		4,425,632.45	89.60	

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总额的比例(%)	未结算原因
青上化工（青岛）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90,000.00	22.41	本公司未提货
柳州柳化钾肥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95,250.00	20.62	本公司未提货
河北萌帮水溶肥料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99,618.40	16.94	本公司未提货
青上化工（佛山）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17,872.00	15.40	本公司未提货
浙江联大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22,000.00	9.83	本公司未提货
合 计		4,524,740.40	85.20	

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公司预付款项不存在预付持公司 5%(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或其他关联方的款项。

（五）其他应收款

2014年12月31日、2015年12月31日和2016年3月31日，公司的应收账款及坏账准备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3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其他应收款余额	3,593,466.23	11,838,613.27	18,531,339.66
坏账准备	197,936.62	613,954.78	926,566.98
其他应收款净额	3,395,529.61	11,224,658.49	17,604,772.68

2016年3月31日，其他应收款余额相较于2014年末和2015年末减少，主要因公司于2015年和2016年1-3月清理了对关联方的往来款项所致。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如下：

单位：元

类 别	2016年3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账龄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593,466.23	100.00	197,936.62	5.51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3,593,466.23	100.00	197,936.62	5.51

类 别	2015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账龄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1,838,613.27	100.00	613,954.78	5.19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11,838,613.27	100.00	613,954.78	5.19

类 别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账龄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8,531,339.66	100.00	926,566.98	5.0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18,531,339.66	100.00	926,566.98	5.00

其他应收款账龄披露如下：

单位：万元

账龄	2016年3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金额	计提比率 (%)	坏账准备	金额	计提比率 (%)	坏账准备	金额	计提比率 (%)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323.03	5.00	16.15	1,139.77	5.00	56.99	1,853.13	5.00	92.66
1至2年	36.22	10.00	3.62	44.09	10.00	4.41	-	-	-
2至3年	0.10	20.00	0.02	-	-	-	-	-	-
合计	359.35	5.51	19.79	1,183.86	5.19	61.40	1,853.13	5.00	92.66

截止 2016 年 3 月 31 日，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债务人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余额
南宁市南方融资性担保有限公司	保证金	750,000.00	20.87	37,500.00
南宁市中小企业服务中心	保证金	250,000.00	6.96	12,500.00
广西南宁市奥特维姆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应收增值税款	207,559.96	5.78	10,378.00
河北萌帮水溶肥料有限公司	应收增值税款	187,522.71	5.22	9,376.14
韦敏	业务借支	163,146.10	0.05	8,157.31
合计		1,558,228.77	38.88	77,911.45

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债务人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余额
上海汉和农业生产资料有限公司	往来款	9,119,652.72	77.03	455,982.64
广西汉和农业生产资料有限责任公司	往来款	300,000.00	2.53	15,000.00
广西丰湖农业投资有限公司	往来款	293,571.43	2.48	14,678.57
南宁市中小企业服务中心	保证金	250,000.00	2.11	12,500.00
南宁市南方融资性担保有限公司	保证金	250,000.00	2.11	12,500.00
合计		10,213,224.15	86.26	510,661.21

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债务人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余额
上海汉和农业生产资料有限公司	往来款	9,613,723.49	51.88	480,686.17
广西新胜利农业生产资料有限责任公司	往来款	5,145,049.27	27.76	257,252.46
广西汉和农业生产资料有限责任公司	往来款	2,000,000.00	10.79	100,000.00
广西新方向化学工业有限公司	往来款	633,287.05	3.42	31,664.35
韦继呈	业务借支	152,774.00	0.82	7,638.70
合 计		17,544,833.81	94.67	877,241.68

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中存在关联方应收款项 5.62 万元，具体参见本节“十一、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重大关联交易”。

(六) 存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构成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年3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原材料	463.04	30.87%	325.70	25.14%	1,107.40	48.59%
低值易耗品	127.12	8.47%	107.72	8.32%	280.33	12.30%
库存商品	909.88	60.66%	861.88	66.54%	891.16	39.10%

合计	1,500.04	100.00%	1,295.31	100.00%	2,278.89	100.00%
-----------	-----------------	----------------	-----------------	----------------	-----------------	----------------

2015 年末较 2014 年末，公司存货减少较多，主要因公司 2015 年下半年清理毛利率较低的基础肥料业务，减少了该部分存货所致。

2016 年 3 月 31 日，公司存货有所上升，主要因每年一、二季度为公司销售旺季，公司为生产而增加备料所致。

截止 2016 年 3 月 31 日，公司存货计提跌价准备情况：

单位：元

存货项目	2016 年 3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4,697,842.28	67,451.28	4,630,391.00
低值易耗品	1,271,222.82		1,271,222.82
库存商品	9,337,385.68	238,614.48	9,098,771.20
合计	15,306,450.78	306,065.76	15,000,385.02

(七) 其他流动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流动资产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3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待摊费用	391,255.03	285,432.20	152,739.00
应交税费负数重分类	185,611.65	379,143.45	
合计	576,866.68	664,575.65	152,739.00

(八) 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2016 年 1 月 1 日	181,293.89	1,959,932.78	207,800.00	154,379.51	206,947.06	2,710,353.24
2. 本期增加金额	3,882.50	-	83,687.53	2,859.00	10,940.17	101,369.20
(1) 购置	3,882.50	-	83,687.53	2,859.00	10,940.17	101,369.20
3. 2016 年 3 月 31 日	185,176.39	1,959,932.78	291,487.53	157,238.51	217,887.23	2,811,722.44

二、累计折旧						
1. 2016年1月1日	9,715.00	27,201.42	44,435.07	44,477.94	43,787.58	169,617.01
2.本期增加金额	2,249.05	57,172.65	12,338.34	15,621.12	42,421.58	129,802.74
(1)计提	2,249.05	57,172.65	12,338.34	15,621.12	42,421.58	129,802.74
3. 2016年3月31日	11,964.05	84,374.07	56,773.41	60,099.06	86,209.16	299,419.75
四、2016年3月31日 账面价值	173,212.34	1,875,558.71	234,714.12	97,139.45	131,678.07	2,512,302.69

(续)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2015年1月1日	122,726.00	165,785.96	46,500.00	76,464.80	78,990.00	490,466.76
2.本期增加金额	58,567.89	1,794,146.82		77,914.71	127,957.06	2,219,886.48
(1)购置	58,567.89	1,794,146.82	161,300.00	77,914.71	127,957.06	2,219,886.48
3. 2015年12月31日	181,293.89	1,959,932.78	207,800.00	154,379.51	206,947.06	2,710,353.24
二、累计折旧						
1. 2015年1月1日	3,886.00	11,146.28	11,043.96	12,876.48	18,773.82	57,726.54
2.本期增加金额	5,829.00	16,055.14	33,391.11	31,601.46	25,013.76	111,890.47
(1)计提	5,829.00	16,055.14	33,391.11	31,601.46	25,013.76	111,890.47
3. 2015年12月31日	9,715.00	27,201.42	44,435.07	44,477.94	43,787.58	169,617.01
四、2015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171,578.89	1,932,731.36	163,364.93	109,901.57	163,159.48	2,540,736.23

(续)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2014年1月1日		20,400.00	46,500.00		16,500.00	83,400.00
2.本期增加金额	122,726.00	145,385.96	-	76,464.80	62,490.00	407,066.76
(1)购置	122,726.00	145,385.96		76,464.80	62,490.00	407,066.76
3. 2014年12月31日	122,726.00	165,785.96	46,500.00	76,464.80	78,990.00	490,466.76
二、累计折旧						
1. 2014年1月1日					356.26	356.26
2.本期增加金额	3,886.00	11,146.28	11,043.96	12,876.48	18,417.56	57,370.28
(1)计提	3,886.00	11,146.28	11,043.96	12,876.48	18,417.56	57,370.28
3. 2014年12月31日	3,886.00	11,146.28	11,043.96	12,876.48	18,773.82	57,726.54
三、2014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	118,840.00	154,639.68	35,456.04	63,588.32	60,216.18	432,740.22

公司主要资产为水溶肥生产线，系 2013 年和 2014 年租用关联方新方向的设备，2015 年从新方向处购入。

2、固定资产成新率

截止 2016 年 3 月 31 日，公司固定资产基本情况如下：

单位：元

固定资产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账面净值	成新率
房屋及建筑物	185,176.39	11,964.05	173,212.34	93.54%
机器设备	1,959,932.78	84,374.07	1,875,558.71	95.70%
运输设备	291,487.53	56,773.41	234,714.12	80.52%
电子设备	157,238.51	60,099.06	97,139.45	61.78%
其他	217,887.23	86,209.16	131,678.07	60.43%
合计	2,811,722.44	299,419.75	2,512,302.69	89.35%

(九) 在建工程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在建工程情况如下所示：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3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液体肥称重系统技改工程	49,600.00		49,600.00	18,600.00		18,600.00			
合计	49,600.00		49,600.00	18,600.00		18,600.00			

(十) 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情况如下表所示：

项目	2016年3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元）	339,422.23	198,549.49	668,578.07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元)	197,936.62	613,954.78	926,566.98
存货跌价准备（元）	306,065.76	300,338.40	221,709.01
合计	843,424.61	1,112,842.67	1,816,854.06

公司与同行业挂牌公司相比，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按账龄分析组合法坏账准备计提的比较如下表所示：

账龄	本公司 计提比例 (%)	润杰农科 计提比例 (%)
----	-----------------	------------------

	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	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
1 年以内	5	0
1-2 年	10	10
2-3 年	20	20
3-4 年	30	30
4-5 年	50	50
5 年以上	100	100

通过上表可以看出，公司坏账准备计提政策相对谨慎。

七、公司主要负债情况

(一) 短期借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借款条件	2016 年 3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保证借款	20,000,000.00	10,000,000.00	
合计	20,000,000.00	10,000,000.00	

公司于 2015 年 11 月向浦发银行借入流动资金 1000 万元，于 2016 年 2 月向广西北部湾银行借入流动资产 1000 万元。

报告期各期末，无已到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二) 应付票据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票据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3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	706,400.00	378,000.00	
商业承兑汇票			
合计	706,400.00	378,000.00	

截止 2016 年 3 月 31 日，公司无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

(三) 应付账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账款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3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1年以内(含1年)	2,742,738.99	857,496.02	22,262,587.17
1年以上		2,717,424.65	16,363,467.42
合计	2,742,738.99	3,574,920.67	38,626,054.59

2014年末，应付账款余额达3,862.61万元，主要为公司采购关联方的材料款，一直未偿付，公司于2015年对关联方往来款项进行清理，造成2015年末应付账款余额大幅度减少。

截至2016年3月31日，余额前五名的应付账款：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元)	年限	占应付账款期末余额合计的比例(%)
星子县喜发编织彩印包装厂	非关联方	1,070,803.03	1年以内	39.04%
南宁德茂药品包装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533,546.19	1年以内	19.45%
南宁市新大海包装印刷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260,240.34	1年以内	9.49%
广西南宁奥浦森肥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78,200.00	1年以内	6.50%
惠州市新雅包装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75,296.33	1年以内	6.39%
合计	-	2,218,085.89		80.87%

(四) 预收款项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预收账款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3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1年以内(含1年)	6,931,734.43	9,263,014.28	7,709,493.21
1年以上	234,755.50	20,358.75	
合计	7,166,489.93	9,283,373.03	7,709,493.21

截至2016年3月31日，账龄超过1年的大额预收账款

债权单位名称	金额(元)	账龄	未结转原因
刘文祥	214,093.90	1年以上	客户预付的货款尚未提货
合计	214,093.90		

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公司无预收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的款项。

（五）应付职工薪酬

应付职工薪酬计量公司应付给职工的工资薪金、福利费、社保费工会经费等。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职工薪酬明细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3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应付职工薪酬	1,179,292.87	1,007,398.45	2,334,888.55

应付职工薪酬主要为已计提的待发工资。

（六）应交税费

公司的主要税项为增值税、营业税和企业所得税。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各项应交税费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税种	2016年3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企业所得税	1,467,143.58	1,199,173.93	504,923.63
城市维护建设税	3,534.16	7,873.79	
个人所得税	223.6	223.6	6,936.55
教育费附加	2,524.40	5,624.14	
合计	1,473,425.74	1,212,895.46	511,860.18

（七）其他应付款

报告期各期末，其他应付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款项性质	2016年3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暂收及代收款项	17,441.51	19,001.38	24,037.70
非关联方往来款	2,239,089.11	3,842,893.68	3,985,843.85
关联方往来款	2,116,862.75	1,825,652.75	4,487,692.78
合计	4,373,393.37	5,687,547.81	8,497,574.33

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元)	年限	占其他应付款期末余额合计的比例(%)
广西新方向化学工业有限公司	关联公司	2,104,702.75	1年以内	48.13%
蒋成	非关联方	298,124.57	1年以内	6.82%
广西科学院	非关联方	224,598.93	1年以内	5.14%
广西南宁利和人力资源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222,253.67	1年以内	5.08%
唐甜	非关联方	174,357.08	1年以内	3.99%
合计	-	3,024,037.00	-	69.15%

八、股东权益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股东权益构成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3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实收资本（或股本）	10,000,000.00	2,000,000.00	2,000,000.00
资本公积	8,500.00		
盈余公积	560,728.13	388,463.59	45,700.50
未分配利润	369,573.70	3,396,172.27	311,304.47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10,938,801.83	5,784,635.86	2,357,004.97
股东权益合计	10,938,801.83	5,784,635.86	2,357,004.97

(一)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公司实收资本情况如下：

单位：元

投资者名称	2016年3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上海汉和农业生产资料有限公司	9,750,000.00	2,000,000.00	1,800,000.00
南宁胜诺投资有限公司	100,000.00		200,000.00
吕晓芳	100,000.00		
莫山农	50,000.00		
合计	10,000,000.00	2,000,000.00	2,000,000.00

2014年公司实收注册资本（实收资本）为人民币2,000,000.00元，已经广西金算子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审验，并于2013年10月25日出具桂金算会事验字（2013）第199号验资报告，2015年9月16日南宁胜诺投资有限公司将

股权全部转让给上海汉和农业生产资料有限公司，2016年3月上海汉和农业生产资料有限公司将其所持有的1%、1%及0.5%股权分别转让南宁胜诺投资有限公司及吕晓芳、莫山农，2016年3月上海汉和农业生产资料有限公司缴第二期出资8,000,000.00元，已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广西分所审验，并于2016年3月29日出具了大信桂验字【2016】第00003号验资报告。

（二）资本公积

公司资本公积情况如下：

单位：元

类 别	2016年1月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6年3月31日
一、资本溢价				
二、其他资本公积		8,500.00		8,500.00
其中：股权支付产生的资本公积		8,500.00		8,500.00
合计		8,500.00		8,500.00

（三）盈余公积

公司盈余公积均为法定盈余公积。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公司按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报告期各期末，法定盈余公积累计额为本公司注册资本50%以上的，可不再提取。

（四）未分配利润

报告期内，公司未分配利润变动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3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期初未分配利润	3,396,172.27	311,304.47	-385,834.70
加：本期净利润	1,722,645.35	3,427,630.89	842,839.67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72,264.54	342,763.09	45,700.50
分配股利	4,576,979.38	-	100,000.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369,573.70	3,396,172.27	311,304.47

九、现金流量变动情况分析

报告期内，大额现金流量变动情况如下：

1、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3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3,180,505.01	71,829,770.37	52,072,140.43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与公司收入变化情况变动基本一致，但是公司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占营业收入的比重相对偏低，分别为 62.85%、82.40% 和 62.72%，主要是由于公司在销售给关联方（新胜利、新方向）产品的同时，也存在向其采购产品的情况，公司将对同一关联方应收账款和应付账款抵消，其造成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偏低。

2、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3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利息收入	2,293.13	14,863.82	4,694.42
广西新胜利农业生产资料有限责任公司往来款	3,090,000.00	17,623,890.85	12,207,786.00
广西新方向化学工业有限公司往来款		1,180,524.01	1,200,000.00
上海汉和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往来款	4,542,673.34	5,907,010.35	3,162,876.10
北京星朋农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往来款		4,052,251.14	1,407,187.66
广西新胜利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往来款	400,000.00		
南宁汇众公司借款			230,000.00
南宁胜诺投资有限公司借款			900,000.00
广西汉和农业生产资料有限责任公司		1,800,000.00	
个人借款		770,109.70	132,099.03
收到政府补助款		250,000.00	
其他往来款	550,803.02	2,703,252.25	8,053.06
合计	8,585,769.49	34,301,902.12	19,252,696.27

报告期内，公司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主要为与关联单位往来款项。

3、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3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5,074,955.06	40,108,808.43	30,852,578.6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主要为购买材料支付的资金，2015年相对较多，主要因2015年支付较多前期欠款所致。

4、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3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银行手续费	4,384.67	11,665.29	6,572.20
广西新胜利农业生产资料有限责任公司往来款	808,814.12	7,829,894.00	15,979,284.00
广西新方向化学工业有限公司往来款		624,792.70	2,598,465.46
上海汉和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往来款		32,271,430.24	2,383,126.33
北京星朋农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往来款	3,513,424.40	1,494,954.16	332,704.16
广西新胜利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往来款	590,000.00	511,046.81	700,000.00
广西汉和农业生产资料有限责任公司		2,100,000.00	
归还南宁汇众公司借款			230,000.00
归还南宁胜诺投资有限公司借款			900,000.00
借款担保金	740,000.00	500,000.00	
差旅费	227,317.35	459,228.19	477,363.94
运输费	442,232.16	2,746,687.59	1,858,452.13
汽车费用	14,351.36	85,958.88	132,385.51
广告宣传费	1,962,971.85	3,148,523.38	1,486,591.96
个人借支款	693,473.10	5,057,632.80	2,521,237.27
其他款项	3,039,951.41	6,148,070.31	2,867,002.26
合计	12,036,920.42	62,989,884.35	32,466,613.02

公司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主要为支付关联方资金以及相关运营费用。

十、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会计报表的其他企业的财务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

十一、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重大关联交易情况

(一) 公司的主要关联方

1、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序号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1	上海汉和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控股股东直接持有本公司 97.5%股份。
2	梁氏家族（梁承、梁志业、刘冰、梁丽）	公司实际控制人

2、持有公司前十及5%以上股份的其他股东

序号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1	南宁胜诺投资有限公司	持有本公司 1%股份，
2	吕晓芳	持有本公司 1%股份
3	莫山农	持有本公司 0.5%股份

3、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序号	关联方名称	公司职务
1	梁承	董事长
2	邹仕刚	董事
3	梁丽	董事、副总经理、董秘、财务总监
4	罗培繁	董事、总经理、技术总监
5	莫山农	董事
6	闭革林	监事
7	陈海军	监事
8	李福信	职工代表监事
9	周国	质量总监
10	许庆喜	运营总监

4、本公司控股或参股的企业

公司无控股或参股的企业。

5、报告期内前述人员控制、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

序号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目前状态
1	广西新胜利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存续
2	广西新方向化学工业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存续
3	南宁星朋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存续(正在注销)
4	南宁雅拉投资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存续
5	广西新胜利农业生产资料有限责任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存续
6	北京星朋农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存续
7	云南新维农业生产资料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存续(正在注销)
8	广西新方向现代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存续
9	上海赋高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存续
10	广西中辰投资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存续
11	北京时代华诚投资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存续
12	南宁征途投资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存续
13	桂林中辰投资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存续
14	海南华商纵横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存续
15	广西汉和农业生产资料有限责任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存续
16	广西天尚生态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存续
17	广西中辰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存续
18	灵川县中辰投资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存续
19	新疆新方向投资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已注销
20	广西新维农业生产资料有限责任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已注销
21	湖北汉和农业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已注销
22	南宁胜诺投资有限公司	公司董、监、高控制的企业	存续

6、其他关联方

公司的其他关联方包括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以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的其他企业。

(二) 关联方交易事项

1、经常性关联交易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单位：元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	关联交易定价	2016年1-3月

	内容	方式及决策程序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广西新胜利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化肥等	按照市场价格定价	293,805.31	2.93
广西新胜利农业生产资料有限责任公司	化肥、辅材等	按照市场价格定价	175,203.54	1.75
北京星朋农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化肥、辅材等	按照市场价格定价	22,400.00	0.22
广西新方向化学工业有限公司	化肥、辅材等	按照市场价格定价	30.13	0.00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北京星朋农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化肥、辅材等	按照市场价格定价	364,707.87	1.74
广西新方向化学工业有限公司	化肥、辅材等	按照市场价格定价	275,816.24	1.31
广西新胜利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化肥等	按照市场价格定价	1,510,059.08	7.19
广西新胜利农业生产资料有限责任公司	化肥、辅材等	按照市场价格定价	463,194.62	2.21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2015年度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广西新胜利农业生产资料有限责任公司	化肥、辅材等	按照市场价格定价	2,514,354.13	5.16
广西新胜利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化肥等	按照市场价格定价	2,015,702.64	4.13
广西新方向化学工业有限公司	化肥、辅材等	按照市场价格定价	1,607,847.35	3.30
北京星朋农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化肥、辅材等	按照市场价格定价	483,587.38	0.99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广西新胜利农业生产资料有限责任公司	化肥、辅材等	按照市场价格定价	3,334,616.26	3.83
广西新胜利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化肥等	按照市场价格定价	119,173.60	0.14
广西新方向化学工业有限公司	化肥、辅材等	按照市场价格定价	2,220,490.24	2.55
北京星朋农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化肥、辅材等	按照市场价格定价	2,913,984.49	3.34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 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 方式及决策程 序	2014 年度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 的比例 (%)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上海汉和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化肥、辅材等	按照市场价格定价	13,316,833.05	22.26
广西新方向化学工业有限公司	化肥、辅材等	按照市场价格定价	4,044,547.06	6.76
广西新胜利农业生产资料有限责任公司	化肥、辅材等	按照市场价格定价	1,881,690.67	3.15
广西新胜利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化肥等	按照市场价格定价	1,333,300.00	2.23
北京星朋农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化肥、辅材等	按照市场价格定价	732,090.63	1.22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广西新胜利农业生产资料有限责任公司	化肥、辅材等	按照市场价格定价	5,948,662.10	7.18
广西新方向化学工业有限公司	化肥、辅材等	按照市场价格定价	2,445,910.00	2.95
上海汉和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化肥、辅材等	按照市场价格定价	141,781.54	0.17
北京星朋农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化肥、辅材等	按照市场价格定价	4,795,268.12	5.79
广西新胜利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化肥等	按照市场价格定价	289,993.19	0.35

(2) 关联租赁情况

单位: 元

出租方名称	承租方名称	租赁 资产情况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费用
2016 年 1-3 月			
广西新方向化学工业有限公司	南宁汉和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仓库及办公楼租赁	280,419.48
2015 年度			
广西新方向化学工业有限公司	南宁汉和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仓库及设备租赁	831,647.33
2014 年度			
广西新方向化学工业有限公司	南宁汉和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仓库及设备租赁	964,550.78

(3)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 元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2016年1-3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梁承	30,000.00	120,000.00	120,000.00
梁丽	30,000.00	120,000.00	120,000.00
邹仕刚	30,000.00	120,000.00	120,000.00
陈海军	30,000.00	120,000.00	120,000.00
闭革林	30,000.00	120,000.00	120,000.00
罗培繁	30,000.00	120,000.00	120,000.00
莫山农	32,400.00	129,600.00	-
李福信	15,900.00	48,000.00	36,840.00
合计	228,300.00	897,600.00	756,840.00

2、偶发性关联交易

(1) 关联方担保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广西新胜利农业生产资料有限责任公司、梁承	南宁汉和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15年11月17日	2016年11月16日	否
广西新胜利农业生产资料有限责任公司、梁承、梁志业、梁丽、刘冰	南宁汉和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16年2月3日	2017年2月3日	否

广西新胜利农业生产资料有限责任公司、梁承于2015年11月共同为南宁汉和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浦发银行贷款1000万提供担保，另外，广西新胜利农业生产资料有限责任公司、梁承、梁志业、梁丽、刘冰于2016年2月共同为南宁汉和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向广西北部湾银行贷款1000万提供担保。

(2) 关联方资产转让

报告期，关联方资产转让情况如下：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6年1-3月		2015年度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南宁星朋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车辆转让	83,687.53	82.56		
广西新方向化学工业有限公司	固定资产转让			2,018,577.48	90.93

司					
---	--	--	--	--	--

(4) 关联资金占用

报告期初至反馈回复之日，公司存在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情况如下：

①2014 年度资金占用情况

单位：元

占用性质	资金占用方名称	占用次数	核算的	期初占用	占用累计	偿还累计	期末占用
			科目	资金余额	发生金额	发生额	资金余额
非经营性	广西新胜利农业生产资料有限责任公司	6	其他应收款	1,250,000.00	20,785,271.11	16,890,221.84	5,145,049.27
	广西新方向化学工业有限公司	5	其他应收款	-8,984.37	2,635,241.40	1,992,969.98	633,287.05
	上海汉和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13	其他应收款	2,930,338.36	13,342,692.93	6,659,307.80	9,613,723.49
	广西中辰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1	其他应收款		792.10		792.10
	广西汉和农业生产资料有限责任公司	1	其他应收款		2,000,000.00		2,000,000.00
	闭革林	1	其他应收款		3,000.00		3,000.00
	李福信	3	其他应收款		5,214.20	2,729.50	2,484.70
	梁丽	1	其他应收款		50,000.00		50,000.00
	罗培繁	2	其他应收款		135,240.20	47,535.30	87,704.90

②2015 年度资金占用情况

单位：元

占用性质	资金占用方名称	占用	核算的	期初占用	占用累计	偿还累计	期末占用
		次数	科目	资金余额	发生金额	发生额	资金余额
非经营性	广西新胜利农业生产资料有限责任公司	13	其他应收款	5,145,049.27	44,144,489.36	49,284,295.91	5,242.72
	广西新方向化学工业有限公司	7	其他应收款	633,287.05	6,420,054.18	7,053,341.23	

上海汉和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11	其他应收款	9,613,723.49	34,314,795.31	34,808,866.08	9,119,652.72
广西中辰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0	其他应收款	792.10		792.10	
广西汉和农业生产资料有限责任公司	1	其他应收款	2,000,000.00	1,800,000.00	3,800,000.00	
广西新胜利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	其他应收款		24,297.36		24,297.36
闭革林	0	其他应收款	3,000.00	-		3,000.00
李福信	3	其他应收款	2,484.70	12,894.40	15,378.20	0.90
梁丽	0	其他应收款	50,000.00	-		50,000.00
罗培繁	6	其他应收款	87,704.90	140,318.84	8,183.84	219,839.90

③2016年1月—2016年3月的资金占用情况

占用性质	资金占用方名称	占用	核算的	期初占用	占用累计	偿还累计	期末占用
		次数	科目	资金余额	发生金额	发生额	资金余额
非经营性	广西新胜利农业生产资料有限责任公司	4	其他应收款	5,242.72	5,262,846.07	5,245,312.33	22,776.46
	上海汉和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1	其他应收款	9,119,652.72	305.50	9,119,958.22	-
	广西新胜利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4	其他应收款	24,297.36	2,296,328.36	2,320,625.72	-
	广西新方向化学工业有限公司	3	其他应收款		2,872,469.24	2,872,469.24	-
	北京星朋农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5	其他应收款		3,029,005.11	2,933,488.79	95,516.32
	广西天尚生态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1	其他应收款		515,951.40	515,951.40	-
	闭革林	0	其他应收款	3,000.00			3,000.00
	李福信	3	其他应收款	0.90	5,801.13	2,856.93	2,945.10
	梁丽	0	其他应收款	50,000.00			50,000.00
	罗培繁	2	其他应收款	219,839.90	1,591.47	221,431.37	246.10

④2016年1月至反馈回复之日

单位：元

占用性质	资金占用方名称	占用	核算的	期初占用	占用累计	偿还累计	期末占用
		次数	科目	资金余额	发生金额	发生额	资金余额
非经营性	广西新胜利农业生产资料有限责任公司	4	其他应收款	5,242.72	5,262,846.07	5,268,088.79	-
	上海汉和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1	其他应收款	9,119,652.72	305.50	9,119,958.22	-
	广西新胜利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4	其他应收款	24,297.36	2,296,328.36	2,320,625.72	-
	广西新方向化学工业有限公司	3	其他应收款		2,872,469.24	2,872,469.24	-
	北京星朋农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5	其他应收款		3,029,005.11	3,029,005.11	-
	广西天尚生态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1	其他应收款		515,951.40	515,951.40	-
	闭革林	0	其他应收款	3,000.00		3,000.00	-
	李福信	3	其他应收款	0.90	5,801.13	5,802.03	-
	梁丽	0	其他应收款	50,000.00		50,000.00	-
	罗培繁	2	其他应收款	219,839.90	1,591.47	221,431.37	

报告期内，关联方资金占用主要为短期的资金拆借行为、或相关人员借款等，公司未收取资金占用费。在整个报告期，公司也存在占用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资金的情况，且综合考虑占用金额和时间，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企业给予公司的资金支持，超过关联方占用公司的资金，不存在故意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截止本说明书申报之日，公司已全部清理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

另外，公司在申报在审期间，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也不存在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

公司在股改前，未制定规范的程序，也未对关联资金占用进行规范；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制定了现行有效的《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大会议事规则》、《关联方交易管理制度》等，明确的规定：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董事、关联股东对关联交易应执行回避制度，并明确了关联交易公允决策的程序。现公司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已严格按照《公司章

程》以及相关制度执行，并且履行相关承诺。

(三) 关联方应收应付预收预付款项余额

1、公司应收关联方款项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6年3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广西新胜利农业生产资料有限责任公司					5,474,421.88	273,721.09
应收账款	广西新方向化学工业有限公司					2,445,910.00	122,295.50
应收账款	上海汉和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141,781.54	7,089.08
应收账款	北京星朋农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3,116,928.12	155,846.41
应收账款	广西新胜利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289,993.19	14,499.66
其他应收款	广西新胜利农业生产资料有限责任公司			5,242.72		5,145,049.27	257,252.46
其他应收款	广西新胜利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24,297.36			
其他应收款	广西新方向化学工业有限公司					633,287.05	31,664.35
其他应收款	上海汉和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9,119,652.72	455,982.64	9,613,723.49	480,686.17
其他应收款	广西中辰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792.1	39.61
其他应收款	广西汉和农业生产资料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0.00	100,000.00
其他应收款	闭革林	3,000.00	150	3,000.00	150.00	3,000.00	150.00
其他应收款	李福信	2,945.10	147.26	0.90	0.05	2,484.70	124.24
其他应收款	梁丽	50,000.00	5,000.00	50,000.00	5,000.00	50,000.00	2,500.00
其他应收款	罗培繁	246.10	123.05	219,839.90	10,992.00	87,704.90	4,385.25

合 计	56,191.20	5,420.31	9,422,033.60	472,124.69	29,005,076.24	1,450,253.82
-----	-----------	----------	--------------	------------	---------------	--------------

截止 2016 年 3 月 31 日，公司存在对关联方闭革林、李福信、梁丽、罗培繁其他应收款项。对梁丽、闭革林、李福信应收款项系借支的备用金，梁丽负责公司财务，日常中需要对部分费用进行垫支，故公司给予其 5 万元额度备用金借支款项。对罗培繁应收款项系代缴的个人所得税款。

梁丽所欠公司该款项系实际控制人占用公司的资金，该款项于申报前（2016 年 7 月 27 日申报，2016 年 7 月 15 日偿还该款项）全部偿还。报告期内，梁丽与他人共同控制的企业给公司资金支持总体超过占用公司的资金，故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故意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截止本说明书申报时，相关人员已全部偿还上述款项，并且不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占用公司款项的情况。

2、公司应付关联方款项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关联方应付款余额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6年3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应付账款	广西新胜利农业生产资料有限责任公司			1,837,690.67
应付账款	广西新方向化学工业有限公司		2,018,577.48	5,067,028.12
应付账款	上海汉和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8,707,805.63
应付账款	北京星朋农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732,090.63
应付账款	广西新胜利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70,040.00
其他应付款	北京星朋农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1,045,098.84
其他应付款	广西新胜利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200,000.00
其他应付款	上海汉和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969.41
其他应付款	广西新方向化学工业有限公司	2,116,862.75	1,825,652.75	992,635.94
其他应付款	新疆新方向投资有限公司			2,250,000.00
合计		2,116,862.75	3,844,230.23	40,903,359.24

（四）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公允性

公司与关联方交易主要包括商品购销、设备及厂房租赁、关联方给公司提供担保以及设备采购。

1、商品购销

报告期，公司存在对关联销售商品和采购商品的情况，如下表：

类别	2014年(元)	2015年(元)	2016年1-3月(元)
销售			
因统一采购而销售给关联方的辅料、包装材料	1,652,424.87	3,955,117.06	1,002,829.21
销售水溶性肥料等化肥产品	11,969,190.08	4,633,147.53	1,610,948.60
采购			
因统一采购而采购关联方的辅料、包装材料	4,241,940.11	4,564,636.50	293,458.98
因上海汉和清理业务而采购的产品、材料	13,316,833.05		
采购复混肥、有机肥等传统肥料产品	3,749,688.25	2,056,855.00	197,980.00

(1) 公司对关联方销售存在两种类型，包括因统一采购而销售给关联方的辅料、包装材料和水溶肥等产品销售。

①统一采购而销售给关联方的辅料、包装材料

公司部分辅料和包装材料供应商会基于采购量给予一定的价格折扣，报告期，公司为获取价格折扣会同同需要该材料的关联公司，以汉和生物或以关联公司名义，集中采购该材料。采购完成后，将关联公司所需要的部分，以采购价格加价1%-3%的方式销售给关联方，其主要因负责统一采购的公司存在一定的管理成本，加价部分用以抵消该部分成本。

报告期公司该部分业务整体毛利率为1.3%，价格公允。

公司股改后，对上述业务已进行规范，规范之后，现公司已不再对关联方销售辅料和包装材料。

②销售水溶性肥料等化肥产品

对关联方销售主要因为关联方的少部分客户存在对水溶肥的需求，为满足客户需求，关联方会采购汉和生物水溶肥，配套销售给关联方客户。

报告期，公司该类业务2014年、2015年和2016年1-3月，毛利率分别为12.27%，14.15%以及9.87%，而公司综合毛利率分别为31.6%、31.18%、43.66%。

公司对关联方销售毛利率低于综合毛利率，主要因公司对关联方销售的水溶肥产品无需承担额外的推广销售费，无需派驻驻点人员，公司按对外部客户

销售价格扣除销售费率（约 18%）确定对关联方销售价格。公司毛利率、销售费用率和对关联方销售毛利率情况如下：

项目	2016 年 1-3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综合毛利率	43.66%	31.18%	31.60%
销售费用率	18.00%	18.00%	18.00%
综合毛利率扣除销售费用率	25.66%	13.18%	13.60%
对关联方销售产品毛利率	9.85%	14.15%	12.27%

2014 年和 2015 年，综合毛利率扣除销售费用率的比值与对关联方销售产品毛利率基本一致。

2016 年 1-3 月公司综合毛利率扣除销售费用率的比值为 25.66%，较大超过对关联方销售产品的毛利率，并且，对关联方销售额增加较多，其主要因，公司 2016 年一季度为解决同业竞争问题而清理基础肥料业务，将基础肥料产品按市场价格全部销售给关联方，因基础肥料业务毛利率较低，拉低了平均毛利率，并造成对关联方销售大幅度增加。

公司水溶性肥料产品对关联方销售价格与对非关联方销售价格扣除市场费用后基本一致，价格公允。

股改后，公司对关联交易进行规范，公司不再对关联方销售肥料产品。

(2) 公司对关联方采购存在三种类型，包括因统一采购而采购关联方的辅料、包装材料、上海汉和清理业务而采购的产品和材料、采购复混肥、有机肥等传统肥料产品。

①统一采购而采购关联方的辅料、包装材料

交易原因同“统一采购而销售给关联的辅料、包装材料”，部分关联方用量较大、而公司用量较少的辅料，由关联方统一采购，并加价 1%-3% 销售给公司，其价格公允，股改后，公司规范关联交易，不再从关联方采购辅料、包装材料。

②上海汉和清理业务而采购的产品和材料

公司控股股东上海汉和原经营水溶肥业务，因实际控制人基于发展考虑拟将业务总部迁至南宁而成立了汉和生物的前身南宁汉和植物营养有限公司，成立后，上海汉和变更经营范围，将水溶肥业务重组至汉和生物，上海汉和的产品和材料均按其账面价值转至汉和生物，价格公允。

③采购复混肥、有机肥等传统肥料产品

采购基础肥料产品主要因公司部分客户在采购水溶肥时需要配套的复混肥、有机肥，公司向关联方采购后配套销售。

关联方销售给公司产品按市场价格，价格公允。

变更业务范围后，公司不再经营复混肥、有机肥等传统肥料，不再向关联方采购传统肥料产品。

股改前，公司未制定关联交易的相关规范，但相关交易均经过公司主要高管、董事及股东同意。股改后，公司已制定相关规范，并严格按规范执行。

2016年4月1日至反馈回复之日，公司未发生关联销售和采购情况。

2、设备及厂房租赁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向关联方租赁设备和厂房的情况，其租金参考周边租金水平，价格公允。公司已于2015年下半年向关联方新方向购入整体生产线，未来无需租赁关联方设备，但厂房租赁还将持续。

3、关联方担保

报告期内，关联方新胜利及梁承共同为公司向浦发银行贷款1000万提供担保，担保期限为2015年11月17日-2016年11月16日。该担保无费用发生，预计未来新胜利和梁承还将继续为公司提供担保。

4、设备采购

公司于2015年向关联方新方向采购生产线，因该生产线系公司主要生产设备，采购价格按市场价格确定，价格公允。

（五）关联交易决策程序

公司在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前，有限公司章程未就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做出明确规定，所有关联交易由各股东协商确定，并未形成书面决议，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存在不规范之处。

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制定了现行有效的《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公司章程（草案）》，明确规定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董事、关联股东对关联交易应执行回避制度，并明确了关联交易公允决策的程序。

（六）规范关联交易的措施和承诺

1、规范关联交易的措施

对于在公司经营过程中，根据业务需要与关联方进行的关联交易，公司将按照《公司章程》、《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对关联交易的规定，严格执行关联交易基本原则、决策程序、回避制度、信息披露等措施，将关联交易的数量和对经营成果的影响降至最小程度。对于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公司将严格执行《公司章程》等制定的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回避表决制度和信息披露制度；进一步完善独立董事制度，加强独立董事对关联交易的监督；进一步健全公司治理结构，保证关联交易的公平、公正、公允，避免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

2、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为规范和减少公司关联交易，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如下：

“一、本人将尽可能的避免和减少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企业或组织其他组织、机构（以下简称“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与股份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

二、对于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股份公司章程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等价和有偿的一般商业原则，与股份公司签订关联交易协议，并确保关联交易的价格公允，原则上不偏离市场独立第三方的价格或收费的标准，以维护股份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

三、本人保证不利用在股份公司中的地位和影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股份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保证不利用本人在股份公司中的地位和影响，违规占用或转移公司的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或要求股份公司违规提供担保。

四、本承诺书自签字之日起生效并不可撤销，并在股份公司存续且依照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本人被认定为股份公司关联人期间内有效。”

十二、需关注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一) 期后事项

本公司 2016 年 3 月 25 日上海汉和上海汉和农业生产资料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本公司 1%、0.5% 的股份分别转让给自然人股东吕晓芳、莫山农，2016 年 4 月 28 日完成在南宁市工商局的股权变更登记手续。

(二) 或有事项

本公司不存在或有事项。

(三) 其他重要事项

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十三、报告期内公司资产评估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仅为股改而开展一次评估，2016 年 5 月 27 日，中铭国际资产评估（北京）有限公司出具了中铭评报字（2016）第 8006 号《南宁汉和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拟实施股份改制事宜涉及的该公司账面净资产价值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书》，经评估，南宁汉和 2016 年 3 月 31 日之净资产为 1,185.77 万元，比审计后净资产增值 91.88 万元，增值率为 8.40%。

此次资产评估采用的主要评估方法为成本法（资产基础法），公司资产评估增值主要为存货。公司未根据此次评估结果调账。

十四、股利分配和最近两年一期利润分配情况

(一) 股利分配一般政策

根据公司章程，公司股利分配政策如下：

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 10%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 50%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

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

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

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但本章程规定不按持股比例分配的除外。

股东大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

公司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

（二）最近两年一期实际分配情况

报告期，公司股利分配情况如下：

序号	分配基准日	可供分配利润	股东会决议分配的金额	股东会决议情况
1	2014年6月30日	1,572,567.34	100,000.00	2014年7月2日股东会决议通过
2	2016年3月31日	4,946,553.00	4,576,979.38	2016年3月31日股东会决议通过

2014年7月2日，公司经股东会决议通过分配方案，并于当日向股东分配1,572,567.34元。

2016年3月31日，公司经股东会决议通过分配方案，并于当日向股东分配4,576,979.38元。

公司报告期内的两次利润分配金额均未超过分配基准日可供分配利润金额，并经股东会决议通过，且已按照《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等规定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三）挂牌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股票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转让后，公司股利分配政策沿用《公司章程》中规定的股利分配制度。

十五、风险因素及自我评估

1、偿债风险

公司报告期资产负债率较高，2014年末、2015年末及2016年3月31日分别为96.07%、83.34%及77.50%，相对较高，且公司资产中，存货占比较大，造成速动比率在报告期各期末分别为0.63、0.68和0.82，公司偿债压力相对较大。

2、存货跌价风险

公司存货余额在报告期一直保持较高水平，2014年末、2015年末及2016年3月31日账面净值分别为2,278.89万元、1,295.30万元及1,500.04万元，占各期期末总资产比例分别为38%、35%和31%，占比较大，若未来部分主要产品价格下降，可能导致减值损失，影响公司利润。

3、经营现金流持续流出风险

公司2015年和2016年1-3月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负，流出金额分别为934.33万元和972.07万元，若公司为扩大业务规模而增加客户的信用额度和期限，可能导致公司未来经营现金流持续流出。

4、市场竞争风险

水溶肥行业的市场竞争正在快速加剧，国内生产企业已达900余家，国外水溶肥企业也在抢滩中国市场，面对激烈的市场竞争，若公司技术无法应对市场要求，可能导致市场份额萎缩。

5、核心技术人员流失和技术泄密风险

拥有稳定、高素质的科研人才队伍是公司长期保持技术领先优势的重要保障。公司重视人力资源的科学管理，制定了合理的员工薪酬方案，建立了有效的绩效管理体系，积极为科研人员提供良好的科研条件，并且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和

研发人员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虽然公司采取了多种措施稳定科研人员队伍并取得了较好的效果，但是仍不能排除科研人员流失的可能。

同时，持续的产品与技术创新，以及由此积累的丰富专利技术和经验，使公司技术研发与生产工艺水平一直处于行业前列。虽然公司制订了保密制度，与公司核心技术人员以及因业务关系可能知悉技术秘密的相关人员签订《保密协议》，但是，制度化的建设并不能完全排除核心技术泄密的风险。

如果研发人员流失、核心技术泄密，将会对本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一定影响。

6、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实际控制人为梁氏家族，其中，梁承任公司董事长，梁丽任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梁氏家族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人事、财务管理均具有控制权。公司已制定了适合现阶段发展的内部控制体系，防止控股股东利用控制权对公司的生产经营进行不当控制。若公司实际控制人利用其对公司的控制地位，通过行使表决权或其他方式对公司的经营、投资、人事、财务等进行不当控制，可能对公司及公司其他股东的利益产生不利影响，存在因股权集中及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带来的风险。

7、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风险

目前公司已经建立了一套比较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但由于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后的规范化时间不长，内控制度在执行过程中难免会遇到一些偏差，仍需要在实践中检验，这也将会对公司治理提出更高的要求。因此，未来经营中存在因内部控制执行不到位、公司治理不善而给公司经营带来不利影响的风险。

十六、报告期内公司纳税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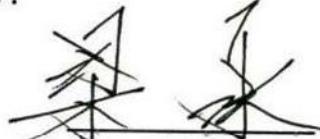
公司取得了当地税务部门出具的无违法违规证明。经核查其纳税记录，主办券商认为：公司已依法办理税务登记；报告期内，公司执行的税种、税率符合现行中国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享受的税收优惠合法、合规、真实、有效；相关主管部门已确认公司在报告期内不存在被税务部门处罚的情形。

第五节 有关声明

一、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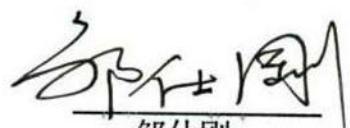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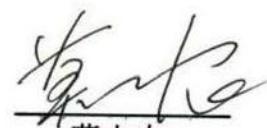
全体董事：


梁承


梁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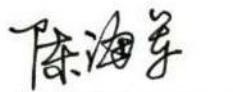

罗培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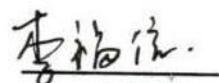

邹仕刚


莫山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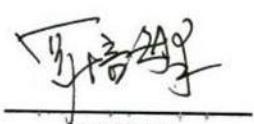
全体监事：


闭革林


陈海军


李福信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


罗培繁


梁丽


许庆喜


周国

南宁汉和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主办券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项目小组成员签名: 左小文
左小文

刘洋
刘洋

项目负责人签名: 王玮
王玮

法定代表人签名: 陶永泽
陶永泽



三、律师事务所声明

本机构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律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广东华商律师事务所



单位负责人: _____

高 树

经办律师: 蔡君友

蔡君友

经办律师: 陈斌

陈 斌

2016年9月30日

四、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及经本所核验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发行人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审计报告及经本所核验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胡咏华

经办注册会计师：  
宁光美
黎程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16年7月30日


五、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专业报告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 王永

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 李明 余波

中铭国际资产评估（北京）有限责任公司



第六节附件

-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三、法律意见书**
 - 四、公司章程**
 -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 (正文完)